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eres Group Co., Ltd.
賽力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27)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業績公告

賽力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業績公告。本公告刊載本公司2025年度報告全文，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有關年度業績初步公告附載的資料之要求。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

本業績公告的中英文版本可在本公司網站(www.seres.cn)和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網站(www.hkexnews.hk)查閱。本公司2025年度報告將同日於香港交易所及本公司網站發佈並送交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賽力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張正萍先生

香港，2026年3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i)執行董事張正萍先生、尹先知先生、申薇女士及張正源先生；(ii)非執行董事張克邦先生、楊彥鼎先生、李瑋先生及周昌玲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開國先生、張國林先生、景旭峰先生、黎明先生及魏明德先生。

重要提示

- 一、本公司董事會及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保證年度報告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完整性，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承擔個別和連帶的法律責任。
- 二、公司全體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
- 三、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 四、公司負責人張正萍、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劉聯及會計機構負責人(會計主管人員)劉德林聲明：保證年度報告中財務報告的真實、準確、完整。
- 五、董事會決議通過的本報告期利潤分配預案或公積金轉增股本預案

公司擬向全體股東每股派發現金紅利0.8元(含稅)。截至2026年3月30日，公司總股本1,741,985,086股，以此計算合計擬派發現金紅利1,393,588,068.80元(含稅)。本年度公司現金分紅(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現金紅利)總額1,899,931,555.46元，佔本年度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淨利潤的比例31.90%。本次不進行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不送紅股。公司派發的現金股利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以人民幣向A股股東支付，以港元向H股股東支付，實際金額按照公司2025年度股東會召開日期前五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的平均基準匯率計算。

如在關於2025年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實施權益分派股權登記日期間，公司總股本發生變動的，公司擬維持每股分配金額不變，相應調整分配總額。如後續總股本發生變化，將另行公告具體調整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彌補虧損的相關情況及其對公司分紅等事項的影響

適用 不適用

六、 前瞻性陳述的風險聲明

適用 不適用

本年度報告內容涉及的未來經營計劃、公司戰略發展規劃等前瞻性陳述，不構成公司對投資者的實質承諾，敬請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非經營性佔用資金情況

否

八、 是否存在違反規定決策程序對外提供擔保的情況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數以上董事無法保證公司所披露年度報告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風險提示

公司已在本報告中詳細描述了可能存在的相關風險，請投資者參閱「第三節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六、公司關於公司未來發展的討論與分析（四）可能面對的風險」的內容。敬請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

十一、 其他

適用 不適用

目錄

第一節	釋義	3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5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0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49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68
第六節	重要事項	123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148
第八節	債券相關情況	159
第九節	財務報告	160
第十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73
第十一節	歷年業績摘要	272

備查文件目錄	經公司負責人、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會計機構負責人(會計主管人員)簽名並蓋章的財務報表。
	經會計師事務所蓋章、註冊會計師簽名並蓋章的審計報告原件。
	報告期內公開披露過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一、釋義

在本報告書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語具有如下含義：

常用詞語釋義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上交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證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上海上市規則》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企業管治守則》	指	《香港上市規則》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標準守則》	指	《香港上市規則》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賽力斯／ 賽力斯集團／ 公司／本公司	指	賽力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07年5月11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2011年4月29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在上交所上市（股票代碼：601127），其H股在聯交所上市（股票代碼：9927）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賽力斯汽車	指	賽力斯汽車有限公司，曾用名重慶金康新能源汽車有限公司
小康控股	指	重慶小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如《上海上市規則》所定義）
渝安工業	指	重慶渝安汽車工業有限公司
湖北賽力斯	指	賽力斯汽車（湖北）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資子公司
SF Motors	指	SF Motors, Inc.，中文名小康（美國）新能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

第一節 釋義

東風汽車公司／東風汽車集團	指	東風汽車集團有限公司，曾用名東風汽車公司，系公司股東
重慶產業母基金	指	重慶產業投資母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兩江投資集團	指	重慶兩江新區開發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兩江產業集團	指	重慶兩江新區產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龍盛新能源	指	重慶兩江新區龍盛新能源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深圳引望	指	深圳引望智能技術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賽力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A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內資普通股，於上交所主板上市
H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普通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H股上市日	指	2025年11月5日，即本公司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日
報告期／本報告期	指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相關期間	指	自H股上市日期起至2025年12月31日
元、千元、萬元、億元	指	人民幣元、人民幣千元、人民幣萬元、人民幣億元。除特別說明外，本報告內所述之金額幣種為人民幣
乘用車	指	設計和製造上主要用於載運乘客及其隨身行李或臨時物品的汽車，包括駕駛人座位在內最多不超過9個座位。下細分為基本型乘用車(轎車)、多用途汽車(MPV)、運動型多用途車(SUV)、專用乘用車和交叉型乘用車
新能源汽車、電動汽車	指	採用電驅動系統作為驅動動力，以鋰電池、固態電池、燃料電池等非常規石化能源作為能源系統，廣泛運用先進的互聯網、物聯網等智能網聯新技術，分級實現輔助駕駛、自動駕駛的汽車
SUV	指	運動型多用途車(Sport Utility Vehicles)
AI	指	人工智能(Artificial Intelligence)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稱	賽力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簡稱	賽力斯
公司的外文名稱	Seres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稱縮寫	SERE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張正萍

二、聯繫人和聯繫方式

	董事會秘書	證券事務代表
姓名	申薇	馬成娟
聯繫地址	重慶市沙坪壩區五雲湖路7號	重慶市沙坪壩區五雲湖路7號
電話	023-65179666	023-65179666
傳真	023-65179777	023-65179777
電子信箱	601127@seres.cn	601127@seres.cn

三、基本情況簡介

公司註冊地址	重慶市沙坪壩區五雲湖路7號
公司註冊地址的歷史變更情況	經公司2022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公司註冊地址由「重慶市沙坪壩區金橋路61-1號」變更為「重慶市沙坪壩區五雲湖路7號」
公司辦公地址	重慶市沙坪壩區五雲湖路7號
公司辦公地址的郵政編碼	401335
公司網址	www.seres.cn
電子信箱	601127@seres.cn

四、信息披露及備置地點

公司披露年度報告的媒體名稱及網址	上海證券報(www.cnstock.com)、 中國證券報(www.cs.com.cn)、 證券時報(www.stcn.com)、 證券日報(www.zqrb.cn)
公司披露年度報告的證券交易所網址	上交所：www.sse.com.cn 聯交所：www.hkexnews.hk
公司年度報告備置地點	公司辦公大樓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五、公司股票簡況

股票種類	股票上市交易所	公司股票簡況		
		股票簡稱	股票代碼	變更前股票簡稱
A股	上交所	賽力斯	601127	小康股份
H股	聯交所	賽力斯	9927	不適用

六、其他相關資料

公司聘請的會計師事務所(境內)	名稱	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辦公地址	上海市黃浦區延安東路222號30樓
	簽字會計師姓名	馬強輝、劉芳
公司聘請的會計師事務所(境外)	名稱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辦公地址	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一期35樓
	簽字會計師姓名	陳旻
報告期內履行持續督導職責的保薦機構	名稱	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辦公地址	北京市朝陽區建國門外大街國貿大廈2座27層及28層
	簽字的保薦代表人姓名	陳貽亮、莫鵬
	持續督導的期間	2022年7月15日至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後對未使用完畢的募集 資金相關事項進行持續督導
報告期內履行持續督導職責的財務顧問	名稱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辦公地址	北京市朝陽區景輝街16號院1號樓
	簽字的財務顧問主辦人姓名	賈興華、周洋
	持續督導的期間	2025年3月25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報告期內履行持續督導職責的財務顧問	名稱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辦公地址	北京市豐台區西營街8號院1號樓7至18 層101
	簽字的財務顧問主辦人姓名	胡霄俊、馬青海
	持續督導的期間	2025年3月3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七、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減(%)
收入	164,888,013	145,113,623	13.63
毛利	44,323,976	34,550,545	28.29
除稅前利潤	7,469,529	4,951,347	50.86
年內利潤	6,146,740	4,740,116	29.67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年內利潤	5,956,787	5,945,945	0.18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 上年同期末 增減(%)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權益	40,918,133	12,264,245	233.64
總資產	143,905,863	94,363,958	52.50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減(%)
基本每股盈利(元/股)	3.68	3.94	-6.60
稀釋每股盈利(元/股)	3.67	3.94	-6.85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23.53	45.43	減少21.90 個百分點

註：本表所列「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系按照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的《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編報規則第9號——淨資產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計算及披露》所載公式計算。

指標變動說明：

公司2025年度收入164,888百萬元，同比增長13.63%，主要系新能源汽車銷量增加10.63%。

公司2025年度除稅前利潤7,470百萬元，同比增長50.86%，主要系產品結構調整，毛利率增加，盈利能力增強。

八、境內外會計準則下會計數據差異

(一) 同時按照國際會計準則與按中國會計準則披露的財務報告中淨利潤和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資產差異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二) 同時按照境外會計準則與按中國會計準則披露的財務報告中淨利潤和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資產差異情況

適用 不適用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三) 境內外會計準則差異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九、採用公允價值計量的項目

適用 不適用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名稱	2025年	2024年	當期變動	對當期利潤的影響金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58,040	4,048,748	-3,790,708	17,184
應收票據	260,888	214,159	46,72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權益工具	155,597	78,260	77,337	
合計	674,525	4,341,167	-3,666,642	17,184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報告期內公司從事的業務情況

公司是以高端智能電動汽車為主營業務的技術科技型企業，聚焦問界汽車業務，堅持用戶定義汽車的市場導向和軟件定義汽車的技術路線，貫通研產供銷服全鏈路，以創新技術提升用戶產品體驗、品牌認知，實現經營成果轉化。

2025年，公司加大研發投入和營銷服體系建設，實現全年總銷量51.69萬輛。公司經營數據如下：

表1：公司經營數據

	2024	2025	同比
問界交付量（萬輛）	38.7	42.6	+3.9 (10.1%)
問界成交均價（萬元）	37.7	39.1	+1.4 (3.7%)
研發費用（百萬元）	5,586	7,954	+2,368 (42.4%)
研發人員（人）	6,201	9,019	+2,818 (45.4%)
銷售及經銷費用（百萬元）	19,184	24,194	+5,010 (26.1%)
問界NPS值	82 (第1名)	82.5 (第1名)	+0.5 (蟬聯第1)
年內利潤（百萬元）	4,740	6,147	+1,407 (2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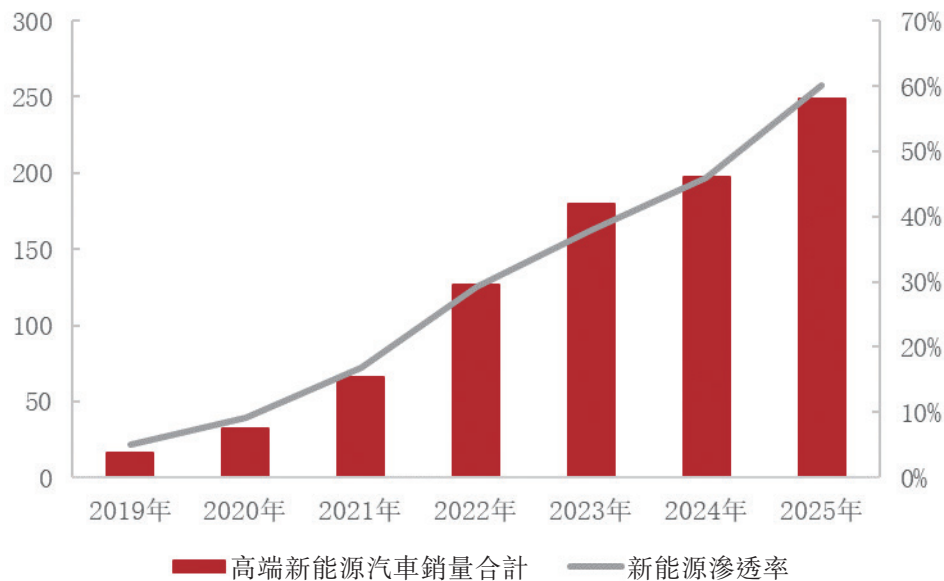
問界汽車憑藉對出行場景的深刻洞察和創新技術的快速落地，重塑高端品牌價值標準，推動自主品牌實現高端突破。公司在高端智能電動汽車主航道上整體保持良好經營態勢，長期發展基礎進一步夯實。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報告期內公司所處行業情況

2019-2025年，汽車產業消費結構升級，國內高端汽車¹需求穩步擴容，銷量由312萬輛增長至415萬輛，年複合增速約5%。與此同時，傳統高端燃油車向新能源賽道轉型，高端新能源汽車實現爆發式增長，銷量從16萬輛攀升至249萬輛，年複合增速高達58%。高端汽車市場新能源滲透率由5%大幅提升至60%，標誌着國內高端汽車進入電動化引領的新階段。

圖1：2019年－2025年中國高端新能源汽車銷量（萬輛）



報告期內，汽車行業在新能源變革驅動下，加快從傳統燃油車主導邁向電動化、智能化發展新階段。行業在產品、技術、製造、品牌、渠道等方面出現了新趨勢。

1 指成交價25萬元以上汽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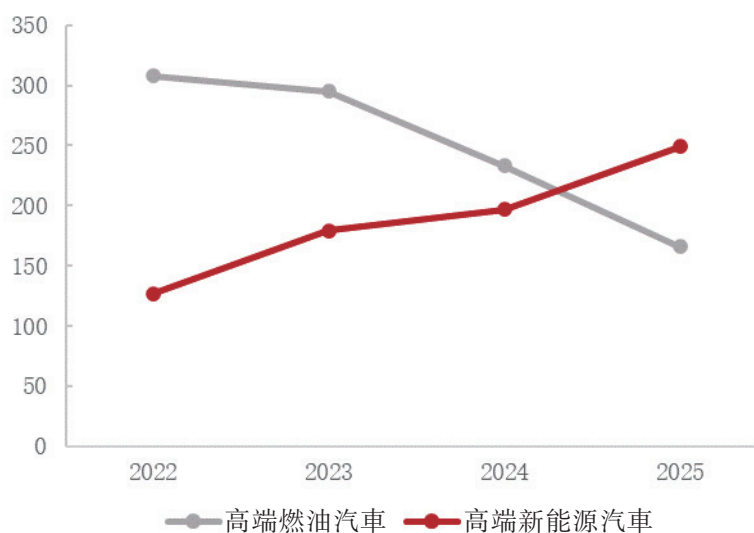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 產品：從傳統豪華升級為科技豪華

電動化、智能化浪潮下，汽車正加速由「點對點」的單一交通工具，演進為集出行、娛樂、辦公、交互於一體的第三生活空間。輔助駕駛及智能座艙等科技功能，已成為衡量產品核心競爭力的關鍵指標，深刻影響用戶購車決策。2025年中國乘用車市場前裝標配智能座艙搭載率提升至76.6%、L2+輔助駕駛搭載率突破60%，智能化普及明顯提速。

在用戶需求變化、傳統豪華向科技豪華價值遷移的背景下，高端汽車市場呈現分化趨勢。2025年，傳統高端燃油車銷量166萬輛，較2022年下降約46%，份額持續收縮。以問界等為代表的自主品牌依託領先的電動智能技術與極致的用戶體驗，迎來加快佈局高端新能源、提升市場份額的重要戰略窗口期。

圖2：2022年－2025年中國高端燃油汽車與高端新能源汽車銷量（萬輛）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 技術：從硬件主導升維至軟件定義汽車

傳統燃油車以機械結構、動力總成等硬件為核心價值載體，競爭優勢聚焦機械素質與硬件配置。隨着汽車產業電動化、智能化深度滲透，為適配持續升級的用戶智能出行訴求，行業技術底層邏輯和價值創造迎來根本性變革。

整車底層架構逐步升維為軟件定義、數據驅動、軟硬協同的新型技術架構。行業正全面向中央計算+區域控制的新一代架構演進。全新的底層架構通過中央算力統一調度，實現了整車智能系統的深度協同與全域聯動，為整車全維度智能化落地築牢了不可替代的底層支撐。

在此全新技术體系下，軟件已成為決定整車核心競爭力的關鍵要素，數據則成為持續優化整車體驗的關鍵驅動力。基於全生命周期OTA遠程升級能力，讓汽車由一次性交付逐步轉向可持續進化的智能終端。智能電動車企在傳統整車銷售和維修保養收益基礎上，為用戶提供全生命周期的用車服務，打開全新增長空間。

軟件定義汽車也賦予了汽車安全新的內涵。行業對保障駕乘安全的重視程度持續提升，安全體系已從傳統的被動防護延伸至全域系統，驅動車企加快技術迭代。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三) 製造：從規模導向的剛性生產轉向數智驅動的柔性智能製造

傳統燃油車企因硬件主導的技術路線，依賴大量供應商提供各類機械部件與分散的電子元件，供應鏈管理複雜度高、成本承壓，行業競爭也由此局限於單一車企的個體能力。依託「軟件定義汽車」的底層架構，傳統分散式硬件開發模式升級為軟硬件解耦、平台化、標準化的新一代模塊化體系，有效精簡供應鏈層級、提升核心零部件整合效率和成本控制能力，深化供應鏈垂直整合、築牢供應鏈安全保障，推動行業競爭從單體車企比拼，升級為產業鏈集群協同競爭，以滿足高端智能汽車高效量產、快速創新的需求。

產業趨勢的轉變要求車企變革發展理念，從聚焦重資產投入和流程化、規模化生產轉向深耕研發與智能化水平建設，資產運營效率成為核心競爭力之一。傳統重資產模式下，車企的資產周轉率普遍在0.5左右；而以特斯拉為代表的科技型車企資產周轉率顯著高於傳統車企。在產業大腦和超級工廠的智能化賦能下，賽力斯緊跟數智化、柔性化的智造趨勢，2025年資產周轉率達1.38，資產運營效率顯著區別於傳統製造業，印證了技術創新驅動模式在經營效能上的優勢。

表2：2022-2025年資產周轉率對比

	2022	2023	2024	2025
賽力斯	0.86	0.73	1.99	1.38
外資A	1.13	1.02	0.85	0.73
外資B	0.60	0.62	0.55	0.50
外資C	0.58	0.59	0.55	0.51
外資D	0.51	0.55	0.53	0.50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四) 品牌：從燃油車時代邁向電動車時代，進入秩序重塑機遇期

縱觀全球高端品牌發展歷程，品牌勢能依託長期持續的品牌建設與市場投入，隨着品牌競爭力確立，行業格局將趨於穩定。

不同於傳統燃油品牌穩定的市場格局與品牌標籤，當前高端新能源領域尚未形成擁有顯著領先優勢的頭部品牌，各品牌多元競爭，市佔率均存在一定波動，為高端自主品牌憑藉突出的產品力和品牌力贏得用戶喜愛、實現份額突圍，提供了重要的窗口。高效的體系化營銷、持續的品牌建設，正是放大產品優勢、撬動份額增長的重要抓手。

表3：2022-2025年高端新能源汽車銷量排名（萬輛）

	2022	2023	2024	2025
總銷量	127	179	197	249
第1名	外資A：44	外資A：50	自主A：39	外資A：43
第2名	自主A：14	自主A：38	問界：33	問界：37
第3名	自主C：12	自主C：16	自主C：21	自主A：28
第4名	自主F：9	自主E：11	外資A：17	自主B：23
第5名	自主D：7	自主D：9	自主D：12	自主C：16

註：銷量數據為中國市場成交價25萬元以上車型數據。

高端品牌建設絕非一蹴而就的短期行為，而是一項貫穿全鏈條的系統性工程。對處於品牌向上關鍵期的自主品牌而言，更需錨定長期主義，持續加碼品牌營銷、渠道拓展、用戶運營等核心投入，將領先的智能化、平台化優勢與產品實力，通過精準高效的價值傳遞轉化為品牌認知力和市場競爭力，穩步提升品牌在整體高端市場的影響力和份額。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五) 渠道：從單一銷售網絡拓展為全鏈路用戶觸點運營

傳統4S店批售模式下，經銷商需長期承擔車輛庫存與資金佔用壓力。受庫存周轉與市場競爭等因素影響，據中國汽車流通協會數據，2025年81.9%的經銷商存在新車售價低於進價的情況。而直營模式，也面臨車企重資產投入大、渠道擴張靈活性不足、區域適配性弱等短板。

在此背景下，渠道正加速構建線上線下一體化、全鏈路用戶觸點運營，通過線上觸達+線下體驗、交付與服務的方式，全面拓寬用戶鏈接場景。契合全鏈路運營的汽車新渠道代理模式展現出更確定的盈利邏輯，成為汽車流通領域轉型的重要方向。這一模式下，經銷商無需大額長期墊資，可實現低庫存、輕資產運營；同時有助於緩解終端價格無序競爭等問題，強化品牌管控與服務標準統一，引導渠道回歸用戶服務本源；亦可推動渠道實現模塊化、輕量化佈局。

三、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2025年，基於對行業深度變革與市場格局加速重塑的洞察，公司緊抓產業結構性機遇，錨定高端智能電動汽車主航道，整體經營呈現收入規模擴大、盈利質量提升的特徵。

(一) 業績成長彰顯韌性，戰略佈局與財務結構協同優化

報告期內，公司實現收入164,888百萬元，同比增長13.63%，除稅前利潤7,470百萬元，同比增長50.86%，核心盈利能力向好，充分驗證了當前投入模式的成長潛力，形成「投入－盈利－再投入－再盈利」的正向循環。

經營質量穩步提升的同時，公司資本運作順利推進，戰略縱深顯著拓展。發行股份購買龍盛新能源，實現從「租賃經營」到「資產自持」的躍升。港股成功上市拓寬了公司國際融資通道，提升了全球品牌影響力和國際化資本運作能力。截至2025年末，公司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權益大幅增長至40,918百萬元，較上年同期增長28,654百萬元；資產負債率降低至70.91%，較上年同期下降約16個百分點。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 研發投入力度加大，產品優勢鞏固與技術儲備同步推進

報告期內，公司研發投入12,512百萬元，較上年同期增加5,459百萬元，同比增長77.4%；研發費用7,954百萬元，較上年同期增加2,369百萬元，同比增長42.4%；研發人員9,019人，較上年同期增加2,818人，佔公司總人數的比例提升至41.1%。研發資源重點投向如下：

1、 敏捷開發支撐產品高效創新，厚植大單品能力基因

2025年，公司依託平台化實現敏捷產品開發，緊扣大單品戰略，推動問界品牌四款車型上市，實現核心技術成果轉化。公司發佈了2025款問界M9、問界M8、全新問界M7、問界M5 Ultra。其中，全景智慧旗艦SUV問界M9全年銷量超11萬輛，蟬聯50萬元級年度銷量冠軍。家庭智慧旗艦SUV問界M8全年銷量超15萬輛，4月上市以來位居40萬元級車型銷冠。幸福旗艦SUV問界M7全年銷量超11萬輛，全新款9月上市首季即獲30萬元級銷量冠軍。

公司以電動化、智能化構築產品領先優勢，產品相繼落地並獲得市場認可用戶喜愛，充分體現公司高效的車型開發節奏、市場響應速度與大單品打造能力。這一成效來自於公司投入建設的高效研發流程體系。

2、 聚焦平台建設，夯實支撐研發效率與經營效益提升的流程體系

2025年，公司發佈魔方技術平台2.0，平台能力進一步升級，有效提升研發效率，為產品高效開發與技術量產落地築牢底層支撐，構築公司作為技術科技型企業在底層架構上領先於傳統車企的核心競爭力。

魔方技術平台2.0以「全景智慧」為引領、「智能安全」為底座，圍繞智慧能源、智能底盤、整車電子電氣架構及智慧空間實現全面升級，以「五高」新標準（高安全、高可靠、高性能、高品質、高價值）打造適配AI驅動的智慧電動汽車平台。依託平台化架構優勢，多項先進技術得以穩步量產上車。可快速響應市場需求變化，高效拓展高端產品矩陣，持續加快核心技術迭代節奏，全面賦能公司高端智能電動汽車產品的研發創新與規模化製造。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在平台化底座支撐下，公司在智能動力、智能安全、輔助駕駛、智能座艙、智慧空間、數智工藝、體系建設等核心領域實現全面技術突破，多項成果行業領先。

智能動力領域，公司完成第五代2.0T超級增程技術開發，可提供1.5T與2.0T多類型增程動力選擇；同時實現「車－電－機－充」一體化集成，依託800V及以上高壓架構、八合一電驅與全國超充網絡，持續優化度電里程表現，大幅提升用戶出行效率。

智能安全領域，公司於上海車展發佈智能安全IP，率先提出安全4.0理念，行業首創「以場景定義安全」的智能安全體系，在主動安全、被動安全、健康安全等九大領域落地多項領先技術。

輔助駕駛及智能座艙領域，公司與華為聯合開發，率先量產高精度固態激光雷達等核心傳感器；智能輔助駕駛系統升級至WEWA架構ADS4.0，行業首推矩陣式毫米波雷達、四激光雷達及視覺激光雷達商用。2025年，問界品牌輔助駕駛總里程達38億公里，輔助駕駛里程佔比32.9%，活躍用戶佔比高達95.4%。同時，全面接入AI大模型與全量鴻蒙生態，智能座艙體驗與用戶滿意度持續攀升。

智慧空間方面，面向未來L4級自動駕駛架構，打造懂用戶的「智慧移動空間」。

數智工藝方面，公司以工業AI大模型首創行業智聯工藝系統，實現36,000+質量點位全自動實時監控。

體系建設方面，打造以IPD流程為核心的集成產品開發流程，構建從市場需求到產品交付的端到端產品管理體系，讓產品開發始終圍繞用戶價值和商業成功展開，提升研發效率、降低開發風險、增強產品競爭力。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 加快驅動AI化轉型，穩步推進智能機器人業務

公司加速AI化轉型：產品AI化升級方面，通過車端、智駕、電子電氣架構的協同AI化演進，重塑產品形態，並反向驅動研發、製造與服務體系的迭代，打造產品持續進化能力。產業數智化升級方面，構建以AI為核心的「產業大腦」，打通全業務與產業鏈，整合各環節數據流與業務流程，實現生態協同與資源高效配置。組織管理智能化提升方面，在數據層搭建跨部門共享機制與數字化運營平台，破除數據孤島，夯實AI應用基礎；在決策層通過AI輔助管理決策，強化人機協同，構建「信息－決策－行動」閉環，提升全價值鏈決策精度與效能。

智能機器人方面，公司在輔助駕駛、智能座艙等領域積累的感知、決策、規控與系統集成能力，與智能機器人在底層技術上高度相通，具備向新場景延伸複用的條件和能力。報告期內，公司圍繞雙足機器人、輪式機器人、四足機器人及輪足複合機器人等多種形態持續開展技術研發，初步形成多平台並行的技術儲備佈局。同時，公司積極聯動國內頂尖高校、科技企業，開展智能機器人等產業的深度協同，拓寬技術能力邊界與產業應用邊界，逐步培育新的業務增長點。

(三) 深耕問界品牌建設，打造問界專屬專營用戶中心，持續夯實百萬級用戶服務能力

高端品牌建設具有系統性和長期性特徵，儘管問界在高端SUV領域已獲得用戶廣泛認可，但如前文表3所示，當前高端新能源領域尚未出現如燃油車時代具備絕對領先優勢的品牌。因此公司深耕問界品牌建設，持續加大品牌運營投入，為產品、用戶體驗升級夯實長期向上發展根基。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報告期內，公司的銷售及經銷費用為24,194百萬元，同比增長26.1%，其中廣宣、形象店建設及服務費22,953百萬元，同比增長26.7%。公司以用戶真實用車場景和需求為出發點，打通研發→營銷→銷售→服務全鏈路閉環，堅持產品力與品牌力雙輪驅動，有效支撐「技術創新－品牌向上－銷量增長－盈利提升」的長期正向循環。

1、 深化品牌形象，推動品牌勢能持續向上

問界品牌繼續入選中央廣播電視總台2025「品牌強國工程」，並三度登陸央視春晚，品牌影響力持續破圈；問界M9入駐中國國家博物館，成為中國製造「十四五」成就展唯一入選新能源汽車。

2025年，問界品牌位居高端新能源品牌第一梯隊。在傑蘭路《2025下半年新能源汽車品牌健康研究報告》中，問界榮獲品牌淨推薦值(NPS)、品牌發展信心指數、30萬元以上品牌百人青睞指數三項第一，是唯一連續三次獲得品牌發展信心指數第一的新能源汽車品牌。

2、 用戶中心專屬專營，強化高端服務與運營能力

公司通過門店佈局、硬件升級，為用戶中心建設注入勢能。報告期內，公司吸納超百家具備高端用戶服務能力的優質門店加入問界體系，截至報告期末，已營業用戶中心380家，覆蓋全國218城，實現三線及以上城市100%全覆蓋。硬件升級方面，創新性完成234家門店數智化車間建設，打造行業領先的智能化維修服務體系。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全生命周期服務升級，實現從「被動服務」到「智慧服務」的模式轉變

公司扎根用戶需求，建設覆蓋用戶選車、交車、用車、養車、置換等全生命周期場景的高端服務體系。報告期內，公司開展用戶共創、用戶直連等高質量體驗活動；持續迭代問界智享服務，搭建道路救援、遠程診斷及主動預見服務體系，實現服務從「被動服務」到「智慧服務」的模式轉變。截至2025年末，智慧服務體系累計提供31.2萬次主動服務，節約用戶維修時長49.5萬小時，服務品質獲用戶高度認可。問界斬獲中國汽車質量獎、「中國汽車金扳手」、「售後服務標桿獎」等七項行業大獎。

四、報告期內核心競爭力分析

（一）具備體系化大單品打造能力，持續贏得市場認可用戶喜愛

公司已具備持續鍛造大單品的體系化能力，涵蓋深度用戶洞察、精準產品定義、數據閉環運營、敏捷平台化開發以及前沿技術高效轉化等核心維度，並在高端SUV市場得到充分驗證——2025年，問界在高端新能源SUV市場份額超20%，既支撐了品牌高端化進程，也為產品譜系拓展提供了可複用的能力基礎。

公司服務百萬級高端用戶規模，不斷沉澱用戶反饋，逐步形成對用戶需求的系統認知和動態研判。相關能力貫穿產品規劃、功能定義和迭代升級全過程，推動用戶洞察持續轉化為產品競爭力。與此同時，公司緊跟智能化技術演進趨勢，將技術發展方向與用戶核心場景需求深度融合，加快前沿技術成果向產品價值轉化，提升產品在智能化水平、安全品質和駕乘體驗等方面的綜合表現。

問界多款車型在各自價格帶取得領先地位，已從市場表現和用戶反饋兩個維度得到了有效驗證，亦表明公司的產品打造能力並非單點突破，而是具備較強的可複製性、可遷移性和跨品類拓展潛力，能夠為後續車型開發和新品類、新市場延展提供有力支撐。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 聚力跨界融合協同創新，踐行科技型整車企業的新實踐

科技型企業的核心競爭力，根植於持續創新的能力體系。公司以自主創新夯實技術底座，以融合創新實現能力躍升，以硬核技術創新踐行科技型整車企業的中國新實踐，推動公司成為智能化領域的引領者。

自主創新層面，公司建立了基礎研究、技術研發與產品開發協同一體的技術體系。以魔方技術平台為核心基座，通過架構標準化與模塊複用，實現跨車型的技術共享與高效開發，支撐產品矩陣的持續擴張與快速落地。

融合創新層面，公司與華為、寧德時代、博世等全球領先夥伴構建「1+2+N」產業鏈生態，在高端智能與高端電動領域實現優勢互補、協同共創。

公司已形成從核心技術積累、夥伴協同創新到智能化成果量產落地的完整能力鏈條，使技術從儲備到量產的轉化路徑更短、迭代節奏更快，為公司持續鞏固智能化引領優勢提供了堅實支撐。

(三) 產業大腦+超級工廠，構建敏捷交付和高質量管控體系

公司已形成以產業大腦+超級工廠為核心、以質量控制為抓手、以供應鏈協同為支撐的高端製造能力體系。依託全球領先的超級工廠和體系完備的產業鏈配套基礎，公司將智能製造打造為科技成果規模化穩定兌現的重要載體。

產業大腦建設方面，公司以AI賦能的「產業大腦」和數智能力底座為基礎，推動生產組織、質量管控與供應協同等關鍵環節的智能化應用落地，實現從產業生態協同到集成化價值躍升的持續演進，全面釋放產業鏈協同效能。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公司通過生產與質量管理的深度協同，強化製造一致性與質量穩定性。傑蘭路《2025年度新能源汽車產品質量研究》報告顯示，問界品牌榮獲2025新能源汽車產品質量品牌榜第一；在中大型及以上SUV市場中，問界M9、問界M8、問界M7包攬產品質量榜單前三名。

供應鏈與交付方面，公司匯聚零部件供應企業圍繞工廠形成近場配套生態，有效縮短物流半徑與供應響應周期，打造協同高效、響應敏捷的供應鏈體系，有力支撐規模化敏捷交付。2025年，問界品牌單月最高交付超5萬輛。

(四) 專屬專營的營銷服一體化模式，實現品牌價值和用戶價值雙提升

公司已形成覆蓋門店佈局與智慧服務的問界專屬專營一體化模式，將技術、產品與安全層面的核心積累沉澱為品牌認同、用戶信賴和服務體驗，切實實現品牌價值、用戶價值的雙提升。

品牌塑造環節，公司圍繞「智慧重塑豪華」的品牌內涵，通過魔方技術平台2.0、超級增程等技術IP打造，場景化傳播和品牌營銷協同發力，成功將智慧科技與極致安全塑造為穩定、鮮明且具有辨識度的品牌形象。

門店佈局環節，貫通從品牌展示、產品體驗到用戶成交、用戶服務的完整轉化鏈路，有效支撐品牌形象與產品價值向用戶選擇的高效轉化。

智慧服務環節，公司已搭建「一個窗口、兩大場景、智慧中台」的服務架構，通過AI智能體「小賽」作為統一交互窗口精準響應用戶需求，結合智慧診斷平台與車聯網大數據提升主動服務能力，並以AI技術底座打通用戶需求識別、服務能力調度和業務支撐鏈路，形成可迭代、可延展的智慧服務體系。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五) 以科技創新推動新舊動能轉換，激活存量資源賦能構建現代化汽車產業體系

在汽車行業新舊動能轉換浪潮下，公司摒棄簡單推倒重來的粗放轉型路徑，以科技創新與產業升級為抓手，聚焦技術、製造、供應鏈、門店四大維度盤活存量、培育增量，推動傳統模式向現代化汽車產業體系升級，實現「舊積累」向「新優勢」的高效躍遷，走出獨具特色的賽力斯實踐之路。

技術維度，充分發揮傳統動力技術優勢，與增程場景需求、電驅電控及智能控制深度融合，自研第五代超級增程系統，推動傳統動力技術向新能源核心能力高效遷移。2025年公司增程器市場份額達37.5%，位居行業第一。依託魔方技術平台2.0升級電子電氣架構，強化整車軟硬件一體化開發能力。2026年春節期間，問界輔助駕駛活躍用戶同比增長超1倍，主力車型輔助駕駛里程佔比突破50%。

製造維度，依託產業大腦與超級工廠打造智能製造優勢，構建全鏈一體化質量保障體系，提升產效率與產品一致性，以智能製造新動能夯實高端化發展根基，推動現代化汽車產業體系高質量落地。

供應鏈維度，構建集成化、集聚化新型供應體系，強化垂直整合與協同聯動，築牢供應鏈安全壁壘，提升響應效率與成本管控水平，有效適配高效量產的內在需求。

門店維度，突破傳統模式，創新「類直營+經銷商合作」輕資產模式，打通全鏈路用戶觸達體系，實現品牌統一管理、門店靈活佈局，推動門店回歸服務本源，聚焦體驗提升與價值運營，與合作夥伴協同增效。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六) 以工程師思維與奮鬥者意識鍛造人才隊伍，實現向上生長、向下扎根

公司以《賽力斯基本綱領》為指引，營造「人人都是工程師，人人爭當奮鬥者」的組織氛圍，弘揚「敢創、敢幹、敢擔當」的企業精神。

以價值創造為本，公司初步形成以技術領軍人才為核心、青年骨幹為支撐的人才隊伍。軟件與AI領域研發人員佔比逐年提升，逐步形成了軟硬件協同、智能化主導的有機結構，鞏固智能化賽道的競爭優勢。

公司通過多元化薪酬體系與長期激勵機制，牽引核心人才長期貢獻與價值創造。核心團隊高度認同企業文化和公司價值，報告期內高級管理人員及骨幹團隊增持公司股票33百萬元，彰顯對公司發展的堅定信心。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五、報告期內主要經營情況

公司2025年實現新能源汽車銷量47.23萬輛，同比增長10.63%；收入164,888百萬元，同比增長13.63%；實現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年度利潤5,957百萬元。

(一) 主營業務分析

1、 利潤表及現金流量表相關科目變動分析表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科目	本期數	上年同期數	變動比例(%)
收入	164,888,013	145,113,623	13.63
銷售成本	120,564,037	110,563,078	9.05
銷售及經銷費用	24,194,263	19,184,251	26.12
管理費用	6,216,227	4,509,309	37.85
財務費用	198,656	240,382	-17.36
研發費用	7,954,320	5,585,504	42.41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28,120,475	21,988,014	27.8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239,275	-15,982,083	不適用
籌資活動產生(所用)的現金淨額	18,276,630	-4,166,686	不適用

收入變動原因說明：主要系新能源汽車銷量增加。

銷售成本變動原因說明：主要系新能源汽車銷量增加。

銷售及經銷費用變動原因說明：主要系新能源汽車業務量增長，廣宣費和銷售服務費等增加。

管理費用變動原因說明：主要系人員結構調整，人工成本及日常運營費用增加。

財務費用變動原因說明：主要系租賃負債利息依實際利率法隨本金攤還而逐期遞減。

研發費用變動原因說明：主要系產品及技術等研發持續投入。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變動原因說明：主要系新能源汽車銷售回款增加。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變動原因說明：主要系閒置貨幣資金現金管理到期。

籌資活動產生(所用)的現金淨額變動原因說明：主要系收到H股募集資金。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 適用 □ 不適用

收入和成本分析如下：

(1). 主營業務分產品、分地區情況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主營業務分產品情況						
分產品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毛利率(%)	營業收入比 上年增減(%)	營業成本比 上年增減(%)	毛利率比 上年增減(%)
新能源汽車	155,611,342	114,243,086	26.58	14.85	10.70	增加2.75個 百分點
傳統燃油車	1,902,568	2,107,455	-10.77	-44.82	-30.23	減少23.15個 百分點
其他	7,374,103	4,213,496	42.86	19.41	-3.00	增加13.2個 百分點
總計	164,888,013	120,564,037	26.88	13.63	9.05	增加3.07個 百分點

主營業務分地區情況						
分地區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毛利率(%)	營業收入比 上年增減(%)	營業成本比 上年增減(%)	毛利率比 上年增減(%)
國內	162,490,067	118,466,196	27.09	15.32	10.45	增加3.21個 百分點
國外	2,397,946	2,097,841	12.52	-43.05	-36.60	減少8.9個 百分點
總計	164,888,013	120,564,037	26.88	13.63	9.05	增加3.07個 百分點

傳統燃油車營業收入和營業成本下降主要系傳統燃油車銷量同比下滑，同時部分老車型停產，造成整車及零部件呆滯積壓，公司據此對整車及其零部件計提存貨跌價損失，營業成本增加。

國外營業收入和營業成本下降主要系境外銷量同比下滑。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 產銷量情況分析表

適用 不適用

主要產品	單位	生產量	銷售量	庫存量	生產量	銷售量	庫存量
					比上年	比上年	比上年
					增減(%)	增減(%)	增減(%)
新能源車	輛	473,735	472,269	3,897	10.31	10.63	-19.50
其他	輛	44,411	44,591	6,602	-33.69	-36.41	11.14
合計	輛	518,146	516,860	10,499	4.37	3.99	-2.62
增程器	台	501,806	500,502	2,573	5.18	5.26	-13.54

產銷量情況說明

無

(3). 重大採購合同、重大銷售合同的履行情況

適用 不適用

(4). 主要銷售客戶及主要供應商情況

屬於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戶或供應商視為同一客戶或供應商合併列示，受同一國有資產管理機構實際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戶及供應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徑合併計算列示的情況說明

詳見如下：

A. 公司主要銷售客戶及主要供應商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前五名客戶銷售額19,633百萬元，佔年度銷售總額11.89%；其中前五名客戶銷售額中關聯方銷售額0萬元，佔年度銷售總額0%。

前五名供應商採購額96,772百萬元，佔年度採購總額58.31%；其中前五名供應商採購額中關聯方採購額22,335百萬元，佔年度採購總額13.46%；其中排序第一的供應商採購額為56,054百萬元，佔比33.78%。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費用

適用 不適用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本期發生額	上期發生額	同比增減(%)
銷售及經銷費用	24,194,263	19,184,251	26.12
管理費用	6,216,227	4,509,309	37.85
財務費用	198,656	240,382	-17.36
研發費用	7,954,320	5,585,504	42.41

變動原因詳見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五、報告期內主要經營情況—(一)1利潤表及現金流量表相關科目變動分析表。

4、研發投入

(1). 研發投入情況表

適用 不適用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本期費用化研發投入	7,954,320
本期資本化研發投入	4,557,607
研發投入合計	12,511,927
研發投入總額佔營業收入比例(%)	7.59
研發投入資本化的比重(%)	36.43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 研發人員情況表

適用 不適用

公司研發人員的數量	9,019
研發人員數量佔公司總人數的比例(%)	41.08%

研發人員學歷結構

學歷結構類別	學歷結構人數
博士研究生	75
碩士研究生	2,408
本科	6,247
專科	289
高中及以下	0

研發人員年齡結構

年齡結構類別	年齡結構人數
30歲以下(不含30歲)	2,976
30-40歲(含30歲, 不含40歲)	5,133
40-50歲(含40歲, 不含50歲)	837
50-60歲(含50歲, 不含60歲)	70
60歲及以上	3

(3). 研發人員構成發生重大變化的原因及對公司未來發展的影響

適用 不適用

2025年末的研發人員總數較上年同期增加2,818人，同比增長45.44%。研發人員數量佔公司總人數的比例較上一年度進一步提升，且研發團隊呈年輕化和高學歷化趨勢，其中，博士研究生75人，同比增長114.29%；碩士研究生2,408人，同比增長81.19%。

2025年，公司堅持「全心全意為用戶服務」的宗旨，一心一意造好車。堅持軟件定義汽車，持續夯實智能安全、智能底盤、智能動力等核心技術，構建可持續可進化的汽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車生態。讓技術優勢轉化為用戶可感知的駕乘品質與安全信賴，支撐問界系列產品在市場上的持續領先。通過加大研發投入，強化成本管控與公司治理，公司實現了業績的持續增長和商業正向循環。同時，公司通過創新激勵機制、深化校企合作，大規模引入軟件與智能化頂尖人才，並對現有團隊進行賦能轉型，全力打造「技術+」複合型隊伍，為長期高質量發展築牢人才根基。

5、現金流

適用 不適用

項目	本期發生額	上期發生額	同比增減(%)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28,120,475	21,988,014	27.8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239,275	-15,982,083	不適用
籌資活動產生(所用)的現金淨額	18,276,630	-4,166,686	不適用

變動原因詳見「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五、報告期內主要經營情況」—「(一) 1 利潤表及現金流量表相關科目變動分析表」。

6、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主要通過業務運營產生的現金、股東出資以及來自外部債務和其他籌資活動的所得款項為本集團的營運資金提供資金。本集團預期日後撥付經營的籌資渠道不會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分別為人民幣6,333.7百萬元及人民幣48,363.3百萬元。此外，截至同日，本集團的即期定期存款分別為人民幣7,903.9百萬元及人民幣4,260.3百萬元。

董事認為，經計及本集團可動用的財務資源，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本集團可動用的銀行信貸、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以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本集團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本集團繼續採取審慎融資及庫務政策管理其流動資金需要。目標為保持充足資金應付營運資金所需，以及於機會來臨時把握投資良機。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7、債務

本集團的債務包括借款及租賃負債。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任何未償還的已發行或同意將會發行的資本、債務證券、按揭、抵押、債權證、銀行透支、貸款或其他類似債務、承兌負債或承兌信貸、租購承擔或其他或有負債。

有關本集團借款及租賃負債的詳情，請見本報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1及33。

8、外匯風險管理

我們從事國際營運，承受多種貨幣風險所產生的外匯風險。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非我們子公司各自功能性貨幣的貨幣計量，則產生外幣風險。我們於2025年產生匯兌虧損淨額人民幣179.1百萬元，於2024年產生匯兌收益淨額人民幣26.8百萬元。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會監控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9、資產押記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除本報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50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未抵押任何資產；本集團已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38,907.9百萬元的銀行存款，以簽發銀行承兌匯票、開立信用證及獲取銀行融資。

10、負債權益比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負債權益比（等於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為2.44（2024年12月31日：6.93）。同期，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等於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百分比列示）為70.91%（2024年12月31日：87.38%）。

11、資本支出

我們在往績記錄期間的資本支出主要包括購置無形資產以及固定資產方面的支出，2024年與2025年，我們的資本支出分別為人民幣5,935.3百萬元及人民幣7,270百萬元。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我們將繼續作出資本支出以滿足我們業務的預期增長及擴張計劃。我們擬以我們的可用財務資源，包括業務經營產生的現金、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以及我們可用的銀行借款來撥付我們的未來資本支出。

12、資本承擔

本集團的資本承擔主要指本集團已訂約但尚未付款的資產及設備採購。本集團的資本承擔從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72.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55百萬元，主要由於固定資產投資增加。

(二) 資產、負債情況分析

適用 不適用

1、資產及負債狀況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名稱	本期 期末數	本期 期末數佔 總資產的 比例(%)	上期 期末數	上期 期末數佔 總資產的 比例(%)	本期
					期末金額 較上期 期末變動 比例(%)
流動資產					
銀行餘額和現金	48,363,265	33.61	6,333,682	6.71	664
定期存款	4,260,255	2.96	7,903,854	8.38	-46
已質押及受限的銀行存款	38,923,447	27.05	39,621,756	41.99	-2
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 資產	258,040	0.18	4,048,748	4.29	-94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19,326	0.01	40,183	0.04	-5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4,250,991	2.95	5,230,545	5.54	-19
應收票據	260,888	0.18	214,159	0.23	22
合同資產	0	0.00	52,476	0.06	-100
存貨	2,446,801	1.70	2,552,449	2.70	-4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5,860,169	11.02	10,063,416	10.66	58
使用權資產	3,223,568	2.24	3,639,336	3.86	-11
商譽	497,392	0.35	0	0.00	不適用
無形資產	10,051,324	6.98	8,651,552	9.17	16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項目名稱	本期 期末數	本期 期末數佔 總資產的 比例(%)	上期 期末數	上期 期末數佔 總資產的 比例(%)	本期
					期末金額 較上期 期末變動 比例(%)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13,562,376	9.42	1,972,303	2.09	588
對合營企業的投資	8,777	0.01	6,545	0.01	34
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155,597	0.11	78,260	0.08	99
遞延所得稅資產	1,450,485	1.01	1,475,267	1.56	-2
融資租賃應收賬款	23,509	0.02	35,249	0.04	-33
預付投資款及其他應收款	4,178	0.00	2,313,027	2.45	-100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10,370	0.01	1,606	0.00	546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2,044	0.00	1,060	0.00	93
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按金 及其他無形資產	273,061	0.19	128,485	0.14	113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78,071,991	54.25	72,274,335	76.59	8
借款	513,480	0.36	10,187	0.01	4,941
合同負債	6,850,686	4.76	2,991,532	3.17	129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7,329,148	5.09	47,343	0.05	15,381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金額	637	0.00	0	0.00	不適用
租賃負債	263,544	0.18	510,084	0.54	-48
應交所得稅	670,927	0.47	431,313	0.46	56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	1,710,166	1.19	1,149,655	1.22	49
長期借款	3,858,387	2.68	687,000	0.73	462
租賃負債	769,944	0.54	2,217,782	2.35	-65
遞延收入	1,582,928	1.10	1,656,177	1.76	-4
遞延所得稅負債	425,697	0.30	482,993	0.51	-12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5,082,600		-10,266,942		-150
總資產	143,905,863		94,363,958		53
總負債	102,047,535		82,458,401		24
所有者權益	41,858,328		11,905,557		252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其他說明：

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266.9百萬元，改善為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淨額人民幣5,082.6百萬元。主要由於：(1)銀行結餘及現金增加人民幣42,029.6百萬元，系發行H股收到募集資金及新能源汽車銷售回款增加；(2)定期存款與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分別減少3,643.6百萬元、3,790.7百萬元，主要系閒置貨幣資金等現金管理到期；(3)同時由於新能源汽車業務量增大，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聯公司款項分別增加5,797.7百萬元、7,281.8百萬元。

我們計劃通過以下措施改善流動負債淨額狀況並確保充足的營運資金：(i)優化融資結構；(ii)改善業務模式及客戶信用管理，以加強應收賬款回收；(iii)處置陳舊存貨並提升存貨周轉率，以加強存貨管理；(iv)加強供應鏈管理，以優化供應商付款週期；以及(v)採取其他措施（如成本控制、提升運營效率及提高資本使用效率）。

2、 境外資產情況

適用 不適用

(1). 資產規模

其中：境外資產13,697.9（單位：百萬元幣種：人民幣），佔總資產的比例為9.52%。
境外資產主要系H股融資存放於境外的港幣資金。

3、 截至報告期末主要資產受限情況

適用 不適用

詳見第十節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之50.資產抵押或限制。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三) 行業經營性信息分析

適用 不適用

汽車製造行業經營性信息分析

1、產能狀況

適用 不適用

現有產能

適用 不適用

主要工廠名稱	設計產能(輛)	報告期內產能(輛)	產能利用率(%)
賽力斯智慧工廠	300,000	432,331	144.11
其他工廠	300,000	85,815	28.61

說明：賽力斯智慧工廠主要生產問界車型，其他工廠主要生產傳統燃油車和其他新能源汽車。

2、整車產銷量

適用 不適用

按車型類別

適用 不適用

車型類別	銷量(輛)			產量(輛)		
	本年累計	去年累計	累計同比 增減(%)	本年累計	去年累計	累計同比 增減(%)
新能源汽車	472,269	426,885	10.63	473,735	429,459	10.31
其他	44,591	70,123	-36.41	44,411	66,972	-33.69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按地區

適用 不適用

車型類別	境內銷量(輛)			境外銷量(輛)		累計同比 增減(%)
	本年累計	去年累計	累計同比 增減(%)	本年累計	去年累計	
新能源汽車	464,491	417,700	11.20	7,778	9,185	-15.32
其他	23,728	29,196	-18.73	20,863	40,927	-49.02

3、 新能源汽車業務

適用 不適用

新能源汽車產能狀況

適用 不適用

主要工廠名稱	設計產能(輛)	報告期內產能(輛)	產能利用率(%)
賽力斯智慧工廠	300,000	432,331	144.11

新能源汽車產銷量

適用 不適用

車型類別	銷量(輛)			產量(輛)		累計同比 增減(%)
	本年累計	去年累計	累計同比 增減(%)	本年累計	去年累計	
新能源汽車	472,269	426,885	10.63	473,735	429,459	10.31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新能源汽車收入及補貼

適用 不適用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車型類別	收入	新能源汽車 補貼金額	補貼佔比(%)
新能源汽車	155,611,342.4	3,843.6	0.00

(四) 投資狀況分析

對外股權投資總體分析

適用 不適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對聯營企業的投資餘額為13,562.4百萬元，與2024年末1,972.3百萬元相比大幅增加，主要系投資深圳引望智能技術有限公司。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持有以下佔資產總值5%或以上的重大投資：

1. 重慶兩江新區龍盛新能源科技有限責任公司(全資子公司)

業務性質：該公司為兩江新區智能網聯新能源汽車產業園實施主體，核心資產為具備「四位一體」架構的超級工廠(關鍵工序100%自動化)，系問界系列車型的核心生產基地。

投資規模：本集團以人民幣8,518.38百萬元完成其100%股權收購。截至年結日，該項投資賬面價值約佔本集團資產總值的5.9%。

表現與策略：收購完成後，工廠由租賃轉為自有，顯著提升資產完整性並降低單位製造成本，有力支撐問界M9等車型的市場交付。本集團視其為長期核心資產，將持續深化技術與製造協同，鞏固百萬級產能優勢。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 深圳引望智能技術有限公司(聯營企業)

業務性質：該公司是一家智能網聯汽車增量部件供應商，致力於為車企夥伴與用戶提供全球領先的智能汽車解決方案。

投資規模：本集團子公司賽力斯汽車有限公司，以現金人民幣11,500百萬元收購其10%股權；交易完成後，本集團持有該公司9.36%的權益，並獲授董事席位。截至年結日，該項投資賬面價值約佔本集團資產總值的8.14%。

表現與策略：本集團已通過「業務+股權」雙輪驅動獲得領先技術適配及供應鏈安全等戰略價值。未來將依託董事會席位深度參與治理，確保持續的賦能技術領先與品牌競爭力。

1、重大的股權投資

適用 不適用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標的是否		投資成本/ 出資額	持股 比例	是否 併表	報表科目 (如適用)	投資 合作方 資金來源 (如適用)	截至資產 負債表日的 期限 (如有)	截至 2025年 12月31日 的公允價值/ 賬面價值 (如有)	預計收益 本期 損益影響	2025年		
		主營投資 業務	投資 方式									收取的 股息	是否 涉訴	
重慶兩江新區龍盛新能 源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新能源汽車工廠的 生產性租賃服務	否	收購	8,518,384.1	100%	是	/	發行股份 /	/	已完成	8,495,399 /	/	0	否
深圳引望智能技術有限 公司	智能汽車解決方案 業務	否	收購	11,500,000.0	9.36%	否	對聯營企業的 投資	自有資金 /	/	已完成	11,720,119 /	170,002.3	0	否
合計	/	/	/	20,681,834.1	/	/	/	/	/	/	/	170,002.3	/	/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佔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資產總值5%或以上的重大投資(包括對一家被投資公司的任何投資)。

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投資計劃。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報告期內重大資產重組整合的具體進展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公司發行股份購買重慶產業投資母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重慶兩江新區開發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重慶兩江新區產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持有的重慶兩江新區龍盛新能源科技有限責任公司100%股權，2025年2月21日，公司收到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出具的《關於同意賽力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發行股份購買資產註冊的批覆》(證監許可[2025]307號)，同意公司本次發行股份購買資產事項。2025年3月，本次重組之標的資產的過戶手續已辦理完畢，公司將龍盛新能源100%股權納入公司合併報表範圍內。

獨立董事對本次重組發表了獨立意見，認為：本次交易符合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有利於提高公司資產質量和規模，提升公司市場競爭力、增強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有利於公司的長遠發展，符合公司和全體股東的利益。公司就本次交易聘請的評估機構具有獨立性，評估假設前提具有合理性，評估方法與評估目的具有相關性，評估機構出具的評估報告的評估結論合理，評估定價公允。

本集團子公司賽力斯汽車有限公司以支付現金的方式購買華為技術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引望10%股權，交易金額為人民幣115億元。報告期內，引望10%股權已登記至賽力斯汽車名下，賽力斯汽車已支付完畢本次交易的全部對價。

獨立董事對本次重大資產購買發表了獨立意見，認為：本次交易符合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通過本次交易將有助於公司進一步提高資產質量和規模，有利於增強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可持續發展能力，符合公司和全體股東的利益，不存在損害中小股東利益的情況。本次交易事項中所選聘的評估機構具有獨立性，評估假設前提合理，評估方法與評估目的相關性一致，出具的資產評估報告評估結論合理，評估定價公允。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對外投資管理制度

- **投資組合**——本公司的投資組合涵蓋多種以盈利或保值增值為目的的投資項目，包括：對新設立企業的股權投資、對新增或現有投資企業的增資擴股及股權收購，以及與公司經營性項目相關的投資。此外，為提高資金使用效率，本公司亦可參與股票、基金、債券、委託貸款及其他債權投資。
- **投資政策及目的**——本公司的對外投資行為嚴格遵循國家相關法規及產業政策，並始終與公司的長遠發展戰略保持高度契合。透過審慎的對外投資佈局，本集團致力於合理配置企業資源，實現資本的盈利及保值增值，推動本公司的可持續增長。
- **風險管理及監控措施**——本公司已根據適用法律法規及監管規則，制定了《對外投資管理制度》，並建立了覆蓋投前、投中及投後各個環節的風險管理及監控機制。對重大投資項目，本公司指定專門機構就可行性、投資風險及投資回報進行研究和評估，並持續監督項目執行情況。對於證券投資、委託理財及風險投資等投資事項，本公司實行嚴格的決策程序、報告制度及監控措施，並根據本公司的風險承受能力確定投資規模；其中，就委託理財而言，本公司僅選擇資信狀況及財務狀況良好、無不良誠信記錄且具備較強盈利能力的合格專業機構作為受託方，並透過書面合同明確委託理財的金額、期限、投資品種、雙方權利義務及法律責任；董事會亦會指派專人持續跟蹤理財進展及投資安全狀況，並在出現異常時及時採取資金回收等措施。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審批及監督機制**——在審批方面，本公司已建立由股東會、董事會及總裁組成的分層對外投資決策架構，並由專門機構及相關職能部門配合執行監督職能。對於達到特定規模的對外投資事項，須事先經董事會或股東會審議批准，並按照公司股票上市地的證券監管規則履行信息披露義務。在監督方面，本公司總裁牽頭負責投後日常管理，董事會定期了解重大投資項目的執行情況及投資效益。本公司亦可向被投資企業委派董事、監事、經營管理人員或股權代表，參與其經營決策；同時，本公司財務部應當對本公司的投資活動形成完整全面的財務記錄及會計核算，詳細記錄相關資料。

(五) 重大資產和股權出售

適用 不適用

(六) 主要控股參股公司分析

適用 不適用

主要子公司及對公司淨利潤影響達10%以上的參股公司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公司名稱	公司類型	主要業務	註冊資本	總資產	淨資產	營業收入	營業利潤	淨利潤(虧損)
賽力斯汽車有限公司	子公司	電動車研發、製造和銷售	10,637,280.00	107,285,292.2	12,074,122.3	155,485,555.90	7,938,361.80	6,996,667.70
賽力斯汽車(湖北)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產銷售汽車及汽車零部件	800,000.00	13,017,983.2	2,067,029.8	10,715,371.80	23,422.9	-282,258.3

註：以上表格中財務數據均為合併報表數據。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報告期內取得和處置子公司的情況

√ 適用 □ 不適用

公司名稱	報告期內取得和處置子公司方式	對整體生產經營和業績的影響
重慶兩江新區龍盛新能源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未對上市公司經營和業績產生較大影響
重慶鳳凰技術有限公司	設立	報告期內尚處於設立初期，未對上市公司經營和業績產生較大影響
北京賽航具身智能技術有限公司	設立	報告期內尚處於設立初期，未對上市公司經營和業績產生較大影響
重慶藍電汽車科技有限公司	設立	報告期內尚處於設立初期，未對上市公司經營和業績產生較大影響
藍電智行(重慶)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設立	報告期內尚處於設立初期，未對上市公司經營和業績產生較大影響
賽力斯海外(重慶)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設立	報告期內尚處於設立初期，未對上市公司經營和業績產生較大影響
SERES (Kazakhstan) (CEPEC (Казакстан))	設立	報告期內尚處於設立初期，未對上市公司經營和業績產生較大影響
AITO MIDDLE EAST MOTOR VEHICLE TRADING LLC S.O.C	設立	報告期內尚處於設立初期，未對上市公司經營和業績產生較大影響
AITO DE MEXICO	設立	報告期內尚處於設立初期，未對上市公司經營和業績產生較大影響
SERES CA	設立	報告期內尚處於設立初期，未對上市公司經營和業績產生較大影響

處置子公司情況，請見本報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2. 出售子公司。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其他說明

適用 不適用

於本報告期內，除本報告「(六) 主要控股參股公司分析」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概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

六、公司關於公司未來發展的討論與分析

(一) 行業格局和趨勢

電動化、智能化、AI化、低碳化已成為汽車產業不可逆轉的發展方向。其中，電動化是基礎，智能化、AI化是核心升級方向，低碳化是重要支撐，四者協同發力，推動汽車產業從規模擴張向質量提升轉型。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預測，2026年中國新能源汽車銷量將達到1,900萬輛，同比增長15.2%，繼續成為推動行業增長的核心力量。疊加國內消費升級和增換購需求持續釋放，兼具智慧科技、卓越安全與駕乘體驗的高端智能電動汽車將獲得更多市場認可。

海外市場同樣蘊藏着重要增量空間。中汽協預測2026年中國汽車出口量將達740萬輛，同比增長4.3%。包括歐洲、中東在內的區域高端汽車需求依然穩固。但當前自主品牌出海仍以大眾化產品為主，海外市場真正具備高端定位和智能化競爭力的車型供給明顯不足，為中國高端智能電動汽車出海提供了重要機遇。

從長期產業演進看，競爭重點正由電動化普及、智能化深化，進一步延伸至AI驅動的產品與服務升級。輔助駕駛、智能座艙、軟件生態和全生命周期用戶運營，將持續重塑汽車產品形態和企業競爭方向。隨着L3級輔助駕駛相關政策法規逐步完善，高階輔助駕駛的規模化應用有望提速，智能化能力將成為車企競爭力分化的關鍵變量。

與此同時，智能機器人與汽車產業同源共鏈、高度契合，可在輔助駕駛、人車交互、整車控制等場景實現深度協同，進一步拓展汽車產業的能力與價值邊界。以AI與智能機器人為核心的技術創新，持續重塑產業模式，為行業長期高質量發展注入新動能。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 公司發展戰略

2026年，公司將以《賽力斯基本綱領》為指引，沿三條主線深化發展：

一是，堅定聚焦高端智能電動汽車主業，持續造好高端車、服務好車服務好用戶；

二是，夯實國內市場的基礎上，加快面向海外市場的車型研發與運營體系搭建，穩步提升全球化車型市場表現；

三是，積極推進智能機器人等創新業務落地，培育長遠發展的新增量。

立足主業，公司將堅定高端化、智能化，持續提升產品競爭力、品牌影響力和經營質量，並始終堅持「全心全意為用戶服務」，不斷夯實用戶口碑與品牌認同。

邁向全球化，公司將堅持「國際化內核+本地化適配」的產品開發原則，以全球共性需求為基礎打造標準化核心產品，同步針對不同區域市場的法規標準、用戶需求與使用場景推進定制化適配，分階段、有策略地深耕重點區域市場，切實提升全球化運營能力與品牌影響力。

着眼創新業務，公司將順應人工智能與實體終端融合演進趨勢，積極推進「人工智能+」相關方向探索，加快智能機器人等創新業務從技術儲備、場景驗證走向業務落地，逐步塑造支撐公司長遠發展的新增量。

(三) 經營計劃

展望未來五年，公司將堅持大單品戰略，鞏固高端市場領先地位，同時，紮實拓展新品類、有序開拓新市場、加快完善補能生態、推進新業務落地，推動公司由主業做強向品類擴展、市場延伸和能力外溢協同演進。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堅持大單品策略，鞏固高端市場領先地位。圍繞問界主營業務，推動核心產品迭代升級，結合市場需求與技術演進方向推出新車型，進一步完善優勢品類佈局，強化問界品牌在智能、安全、性能、品質與體驗等維度的綜合領先地位。

拓展品類邊界，覆蓋多元產品矩陣。公司將依託高端SUV市場積累的產品定義、用戶洞察與平台化開發能力，結合品牌發展階段與市場節奏，推進新品類佈局和產品準備，逐步構建覆蓋多品類、適配不同需求的高端智能電動汽車產品矩陣。

聚焦重點區域，穩步推進全球化佈局。公司將繼續推進海外業務拓展，圍繞重點區域市場形成分階段落地路徑。2026年，公司將以中東和中亞市場為重點，加快產品導入和終端網絡佈局；同時，結合不同區域市場的法規標準、用戶需求、競爭環境及外部形勢變化，開展歐洲、亞太等區域的佈局和開發準備，不斷提升左右舵同步開發和多區域市場適配能力，分階段夯實全球化經營基礎。

完善補能生態，加快充電網絡建設。公司計劃通過自建及與合作夥伴共建的方式，三年落地5,000座超充站網絡，其中高速服務區3,000+站、高頻生活區1,800+站、自駕線200+站；同步推進問界用戶中心補能服務升級，覆蓋220+城、400+用戶中心。公司憑藉領先的光儲充換一體化技術和自動充電技術，打造安全、智能、高效的超充網絡。

發展創新業務，培育未來增長動能。在深耕高端智能電動汽車主業的同時，公司積極深化「人工智能+」相關創新業務落地，圍繞智能機器人、Robo-X等方向開展技術積累和場景探索，加快推進面向C端消費市場以及產業端門店、工廠等應用場景的能力驗證和業務準備，盡快實現成果轉化與市場落地。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四) 可能面對的風險

1. 行業政策變動的風險：新能源汽車行業的發展與國家產業政策息息相關。若未來國家對新能源汽車的購置補貼和稅收優惠等政策出現調整，將對終端消費需求、行業供給格局以及企業盈利水平產生影響。
2. 市場需求變動的風險：公司所處行業受宏觀經濟環境、居民消費信心、消費偏好等多重因素影響，市場需求存在周期性波動與結構性分化的可能。若消費者對新能源汽車產品的品牌認知、外觀設計、性能參數及售後服務等偏好發生轉變，可能導致市場需求出現調整。
3. 行業競爭加劇的風險：當前新能源汽車行業競爭日趨激烈，傳統車企加速電動化轉型，造車新勢力持續技術升級，科技企業跨界入局；隨着行業產品矩陣不斷豐富、車型迭代速度持續加快，電動化、智能化技術路線迭代加速，行業從高速擴張階段轉向存量競爭與結構調整階段，行業競爭壓力進一步加大。
4. 供應鏈環節風險：新能源汽車產業鏈涉及上游原材料、核心零部件如芯片、電池等多個關鍵環節，若未來上游原材料價格大幅波動、核心零部件供應短缺或斷供、主要供應商產能受限等影響，將可能對公司生產經營、產品交付和盈利情況構成不利影響。
5. 國際經濟政治形勢變動的風險：全球經濟復甦乏力、地緣政治衝突、關稅壁壘、國際制裁、匯率波動、海外市場准入政策變化等因素，將對公司海外業務拓展、國際市場供給需求產生不利影響。

面對上述風險，公司將密切跟蹤行業政策調整、市場需求變化以及行業競爭態勢，聚焦於高端智能電動汽車主航道，以加大研發投入驅動技術迭代升級，以打通研發、營銷、銷售及服務全業務鏈條推動品牌體系建設，致力於提升產品力和品牌力，在行業競爭中保持領先地位；同時進一步深化與供應商的戰略合作，持續完善供應鏈管理體系，保障供應鏈安全及穩定；此外，公司也將積極研判國際政治經濟形勢，建立健全風控機制以抵禦地緣衝突和貿易摩擦的風險，推動公司高質量、可持續發展。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七、公司因不適用準則規定或國家秘密、商業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準則披露的情況和原因說明

適用 不適用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報告及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財務報表。

一、主營業務

本公司始創於1986年，是以新能源汽車為核心業務的技術科技型企業，業務涵蓋新能源汽車及核心三電等產品的研發、製造、銷售及服務。本公司於2016年6月15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127）完成其A股首次公開發售及上市，並於2025年11月5日在聯交所主板完成其H股的公開發售及上市（股份代號：9927）。

報告期內，本集團主營業務的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有關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請見本報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51。

二、業務審視

（一）業務表現

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業務表現（包括對本集團業務的中肯審視、本集團財務表現分析、本集團未來發展的討論與分析）的詳情，請見本報告「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及「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等章節。該等回顧及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組成部分。

（二）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有關本集團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詳情，請見本報告「可能面對的風險」章節。

（三）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公司致力於構建完善的環境管理體系，嚴格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及其他環境管理相關法律法規開展環境管理工作，從能源管理、水資源管理、排放管理全方位提升綠色生產能力，將可持續發展理念融入產品設計、採購、材料使用與管控、生產製造、物流運輸供應鏈、產品銷售、回收等各個環節，全面踐行環保合規，降低業務生產過程對環境的負面影響。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有關本集團的環境政策及表現的詳情，請見本公司於上交所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披露並與本報告同日刊發的《2025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

(四) 遵守法律法規

自H股上市日期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已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適用於本集團的法律、法規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香港上市規則》(包括《企業管治守則》)、《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規定。

有關本集團的重大訴訟及仲裁的詳情，請見本報告「重大訴訟、仲裁事項」章節。

(五) 與利益相關者的重要關係

本集團認可不同的利益相關者(包括僱員、客戶、供應商及其他業務夥伴)為本集團取得成功的關鍵。本集團努力與其保持合作和穩固的關係，以實現可持續發展。

有關本集團員工的詳情，請見本報告「報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員工情況」章節。

(六)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報告披露外，自報告期末以來，本公司並無其他重大期後事項。

三、股息及稅項減免

(一) 股息

2025年10月，本公司對全體A股股東實施了2025年半年度權益分派(於2025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就每股A股派發現金紅利0.31元(含稅)。以利潤分配方案實施前的本公司總股本1,633,366,086股為基數，分派的現金紅利總額為人民幣506.34百萬元。

就報告期內的末期利潤，董事會建議的分配方案如下：基於2025年末期利潤分配方案的股權分派登記日(「登記日」)登記的股份總數，本公司擬向於登記日名列股東名冊的全體股東每10股派發現金紅利人民幣0.8元(含稅)，本次不送紅股，不以公積金轉增股本。以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總股本初步測算，預計本次末期現金紅利金額約為人民幣1,393.59百萬元，具體紅利金額以公司實施分派公告為準。本公司分派的現金紅利以人民幣計值和宣派，以人民幣支付予A股股東，以港元支付予H股股東。以港元派付的現金紅利之匯率為於2025年年度股東會決議派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息方案之日前五個營業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港元兌人民幣匯率的平均中間價。連同已派發人民幣506.34百萬元的2025年中期現金紅利，本公司2025年度的現金紅利總額預計約為人民幣1,899.93百萬元，佔2025年度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利潤的31.90%。本次末期現金紅利預計將於2026年6月21日前派發予於登記日名列股東名冊的全體股東。2025年末期利潤分配方案尚需提交本公司2025年年度股東會審議批准。

截至本報告日期，據董事會所知，概無任何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

(二) 稅項減免

本公司股東依據以下規定及不時更新的稅務法規繳納相關稅項，並根據實際情況享受可能的稅項減免。下列引用的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等為截至2025年12月31日發佈且有效施行的相關規定。股東如有需要，應就具體稅務繳納事項或影響諮詢其專業稅務和法律顧問的意見。

一、A股股東

個人投資者

根據《關於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15]101號)的規定，個人從公開發行和轉讓市場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過1年的，股息紅利所得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持股期限在1個月以內(含1個月)的，其股息紅利所得全額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持股期限在1個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暫減按50%計入應納稅所得額。上述所得統一適用20%的稅率計徵個人所得稅。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QFII)

根據《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QFII支付股息、紅利、利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9]47號)的規定，對於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公司應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如果相關股東認為其取得的股息紅利需要享受稅收協議(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規定在取得股息紅利後自行向主管稅務機關提出退稅申請。

香港市場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深港通投資上交所、深交所上市A股)

根據《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及《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的相關規定：

代扣代繳政策：在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不具備向中國結算提供投資者的身份及持股時間等明細數據的條件之前，暫不執行按持股時間實行差別化徵稅政策。由本公司按照10%的稅率代扣所得稅，並向其主管稅務機關辦理扣繳申報。

稅收協定待遇：對於香港投資者中屬於其他國家稅收居民，且其所在國與中國簽訂的稅收協定規定股息紅利所得稅率低於10%的，企業或個人可以自行或委託代扣代繳義務人，向本公司主管稅務機關提出享受稅收協定待遇的申請。主管稅務機關審核後，應按已徵稅款和根據稅收協定稅率計算的應納稅款的差額予以退稅。

二、H股股東

非居民企業股東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以及《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的規定，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08年及以後年度股息時，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個人股東

根據《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以及聯交所日期為2011年7月4日的《有關香港居民就內地企業派發股息的稅務安排》的函件：

一般情況：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向香港個人股東派發股息紅利時，一般可按10%的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

特殊情況：

若取得股息紅利的個人為高於10%但低於20%稅率的稅收協定國家居民，應按該稅收協定規定的實際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

若取得股息紅利的個人為與我國沒有稅收協定國家的居民及其他情況，應按20%的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

香港本地稅務：根據現行相關稅務局的慣例，在香港無須就本公司派發的股息繳付稅款。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三、滬港通及深港通投資者（內地投資者投資聯交所上市H股）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聯合發佈的《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及《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的相關規定：

內地個人投資者及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深港通投資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由本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個人投資者在國外已繳納的預提稅，可持有效扣稅憑證到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的主管稅務機關申請稅收抵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深港通投資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參照個人投資者徵稅。

內地企業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深港通投資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計入其收入總額，依法計徵企業所得稅。本公司對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四、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報告期內，本集團前五名客戶佔本集團年度銷售總額的低於30%，本集團前五名供應商及最大供應商分別佔年度採購總額的58.31%及33.78%。

報告期內，概無董事、董事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或就董事所知擁有5%以上已發行股份的任何股東於本集團的任何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有關本集團前五大客戶及供應商的詳情，請見本報告「主要銷售客戶及主要供應商情況」章節。

五、已發行股份

有關報告期內本公司的股本變動及相關股份發行的詳情，請見本報告「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及「募集資金使用進展說明」章節。

六、已發行債權證

有關報告期內本公司的債權證發行的詳情，請見本報告「債券相關情況」章節。

七、優先購買權

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及本公司《公司章程》概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規定，要求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八、公眾持股量

自H股上市日期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維持《香港上市規則》第19A章所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量。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九、股票掛鈎協議

除本報告「公司股權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或其他員工激勵措施的情況及其影響」章節所披露者外，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十、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有關報告期內及本報告日期在任的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之名單以及其履歷詳情，請見本報告「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情況」章節。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資料的其他變動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十一、董事的服務合約

各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或委任函，該等委任須遵守本公司《公司章程》有關董事選舉、委派、更換、辭任及離職的相關規定。

概無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或擬訂立服務合同（不包括將於一年內屆滿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同）。

十二、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楊彥鼎先生、李璋先生及周昌玲先生目前亦擔任東風汽車及／或其聯屬公司（統稱為「東風」）的董事／總經理。其中，東風主要業務是商用車、乘用車、電動車以及輔助服務及產品的製造及供應。因此，東風可能會不時直接或間接與本公司的業務競爭。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被視為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的權益。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十三、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須(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入該條所述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c)《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載於下文：

(一) 於本公司的權益

姓名	職位	身份／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及 類別 ⁽¹⁾	佔相關類別 股份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²⁾	佔全部已發行 股份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²⁾
張正萍先生 ⁽³⁾	執行董事	實益擁有人	53,437股A股(L)	0.00%	0.00%
尹先知先生 ⁽⁴⁾	執行董事	實益擁有人	65,248股A股(L)	0.00%	0.00%
申薇女士 ⁽⁵⁾	執行董事	實益擁有人	116,948股A股(L)	0.01%	0.01%
張正源先生 ⁽³⁾	執行董事	實益擁有人	45,501股A股(L)	0.00%	0.00%
周昌玲先生	非執行董事	實益擁有人	1,000股A股(L)	0.00%	0.00%

附註：

- (1) 「L」代表相關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
- (2)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合共擁有1,741,985,086股已發行股份，其中包括1,633,366,086股A股及108,619,000股H股。所持股份百分比數字已更正至最接近的小數點後兩位。
- (3) 包括根據2024年員工持股計劃（受標的股份相關條件規限）授予相關董事的A股數目。
- (4) 包括根據2024年員工持股計劃（受標的股份相關條件規限）授予董事的40,948股A股及董事所持有的A股。
- (5) 包括根據2024年員工持股計劃（受標的股份相關條件規限）授予董事的40,948股A股及董事所持有的A股。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二)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權益

姓名	職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佔相聯 法團已發行 股份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張正萍先生 ⁽¹⁾	執行董事	SF Motors, Inc.	實益擁有人	4,000,000	0.40%

附註：

- (1) 包括根據SF Motors, Inc.採納的股票期權計劃授予其的股票期權對應的SF Motors, Inc.的股份數目(須滿足授出股票期權的相關條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於2025年12月31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須(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入該條所述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十四、董事購入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可憑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取利益。

十五、董事及離任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同的權益

於報告期內，概無董事及離任監事或與董事及離任監事有關連的實體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的任何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的交易、安排或合同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十六、獲准許彌償條文

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適當的責任保險以彌償董事因公司事務而產生的責任，有關董事責任險於報告期內有效，且於本報告日期亦維持有效。

十七、管理合約

於報告期內，除董事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外，概無訂立或存在與本集團整體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事務有關的合同。

十八、關連交易

除以下所披露的關連交易外，本報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8披露的關聯方交易均不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而須予披露。

(一) 持續關連交易

1、與東風汽車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

東風汽車集團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因此東風汽車集團及／或其聯繫人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故以下與東風汽車集團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a. 東風銷售框架協議

於2025年10月15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子公司）與東風汽車集團訂立了框架協議（「東風銷售框架協議」）。根據該項協議，本集團將向東風汽車集團供應其可能不時需要的各類產品及／或服務，包括但不限於車輛、發動機、零部件、車輛維修服務、檢測服務及其他配套產品及服務。該協議的初始期限將自H股上市日期開始，並於2025年12月31日屆滿。

就本集團提供的服務及／或產品向東風汽車集團收取的費用，已嚴格按照關連方之間交易的定價原則釐定，以確保公平合理，並已參考以下因素（包括但不限於）：該等服務及／或產品費用和報價的政府官方指導價、行業定價標準或市場費率，或本集團在提供產品及服務產生的相關成本基礎上計算的合理利潤率。就參考市場費率確定的費用和價格，雙方應持續關注市場價格，根據市場價格的變化及時調整費用和價格。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210百萬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東風銷售框架協議項下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實際交易金額約為人民幣59.78百萬元。

b. 東風採購框架協議

於2025年10月15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子公司）與東風汽車集團訂立了框架協議（「東風採購框架協議」）。根據該項協議，本集團將向東風汽車集團採購本集團可能不時需要的各類產品及／或服務，包括但不限於車輛、零部件、車輛檢測服務、運輸服務及其他配套產品及服務。該協議的初始期限將自H股上市日期開始，並於2025年12月31日屆滿。

本集團根據東風採購框架協議向東風汽車集團支付的費用已嚴格按照關連方之間交易的定價原則釐定，以確保公平合理，並已參考以下因素（包括但不限於）：該等服務及／或產品費用和報價的政府官方指導價、行業定價標準或市場費率，或本集團在提供產品及服務產生的相關成本基礎上計算的合理利潤率。對於參考市場費率確定的費用和價格，雙方應持續關注市場價格，根據市場價格的變化及時調整費用和價格。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500百萬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東風採購框架協議項下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實際交易金額約為人民幣358.52百萬元。

c. 東風金融服務協議

於2023年1月20日，本公司與東風汽車財務有限公司（「東風財務」，東風汽車集團成員之一）訂立了框架協議（「東風金融服務協議」），據此，東風財務同意向本集團提供若干金融服務。有關金融服務包括不超過人民幣10億元的融資授信、每日存款餘額不超過人民幣800百萬元的存款服務、結算服務等金融服務。東風金融服務協議的期限為三年。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東風金融服務協議的定價政策如下所示：

- (i) 融資授信：利率及貼現率參考中國人民銀行的有關規定確定，且不得違反中國人民銀行或東風財務的有關規定。
- (ii) 存款服務：根據東風金融服務協議向東風財務辦理存款業務的利率參考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存款基準利率確定，該基準利率不得低於同期國內其他商業銀行同等條件下同類存款利率。
- (iii) 結算服務：根據東風金融服務協議，東風財務不收取任何手續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東風財務存入的最高每日存款餘額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800百萬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東風金融服務協議向東風財務存入的最高每日存款餘額的實際交易金額約為人民幣為0百萬元。

2、與重慶瑞馳的持續關連交易

重慶瑞馳由湖北賽力斯（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及小康控股（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分別持有約44.05%及約6.61%。由於重慶瑞馳由小康控股主要控制，其財務業績併表至小康控股。因此，重慶瑞馳為小康控股的子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故以下與重慶瑞馳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a. 瑞馳銷售框架協議

於2025年10月15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子公司）與瑞馳集團訂立框架協議（「瑞馳銷售框架協議」）。根據該項協議，本集團將向瑞馳集團供應其可能不時需要的各類產品及／或服務，包括但不限於車輛、零部件、車輛維修服務、檢測服務及其他配套產品及服務。該協議的初始期限將自H股上市日期開始，並於2025年12月31日屆滿。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就本集團根據瑞馳銷售框架協議提供的服務及／或產品向瑞馳集團收取的費用，已嚴格按照關連方之間交易的定價原則釐定，以確保公平合理，並經參考以下因素（包括但不限於）：該等服務及／或產品費用和報價的政府官方指導價、行業定價標準或市場費率，或本集團在提供產品及服務產生的相關成本基礎上計算的合理利潤率。對於參考市場費率確定的費用和價格，雙方應持續關注市場價格，根據市場價格的變化及時調整費用和價格。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3,000百萬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瑞馳銷售框架協議項下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實際交易金額約為人民幣1,131.47百萬元。

b. 瑞馳採購框架協議

於2025年10月15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子公司）與瑞馳集團訂立框架協議（「瑞馳採購框架協議」）。根據該項協議，本集團將向瑞馳集團採購本集團可能不時需要的各類產品及／或服務，包括但不限於車輛、零部件、車輛維修服務及其他配套產品及服務。該協議的初始期限將自H股上市日期開始，並於2025年12月31日屆滿。

瑞馳集團根據瑞馳採購框架協議就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及／或產品收取的費用已嚴格按照關連方之間交易的定價原則釐定，以確保公平合理，並已參考以下因素（包括但不限於）：該等服務及／或產品費用和報價的政府官方指導價、行業定價標準或市場費率，或本集團在提供產品及服務產生的相關成本基礎上計算的合理利潤率。對於參考市場費率確定的費用和價格，雙方應持續關注市場價格，根據市場價格的變化及時調整費用和價格。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20百萬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瑞馳採購框架協議項下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實際交易金額約為人民幣45.02百萬元。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二) 本公司就實施持續關連交易所採納的內部控制程序

為確保各持續關連交易的條款(包括定價政策)公平合理，交易均按照一般商業條款進行，本公司已採納內部控制措施，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負責持續監督關連交易的執行。具體而言，本公司財務部門將定期監管及收集本集團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的詳細數據(包括但不限於各項持續關連交易的定價政策實施情況、協議期限及實際交易金額)，確保該等交易根據框架協議進行。此外，本公司財務部門將負責定期審查及評估各項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餘額，倘預期有關交易將超出年度上限，其將向董事會匯報，並按照《香港上市規則》和／或《上海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採取適當行動。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循招股章程所披露的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協議的定價政策及指引。

(三) 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有關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乃是：

1. 在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中訂立；
2. 按照一般商業或更佳條款及公平合理的條款進行；及
3. 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條款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四) 核數師確認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鑑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審計或審閱歷史財務資料以外的鑑證業務》及參考實務說明第740號(經修訂)《關於〈聯交所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本公司核數師基於其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審閱，已向董事會發送函件，就已披露持續關連交易發表如下意見：

1. 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致使其相信已披露持續關連交易未獲董事會批准；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2. 就涉及本集團提供商品或服務的交易而言，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致使其相信已披露持續關連交易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按照本集團的定價政策進行；
3. 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致使其相信已披露持續關連交易在各重大方面並無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訂立；及
4. 就上述各項持續關連交易的總金額而言，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致使其相信已披露持續關連交易已超出本公司設定的年度上限。

本公司已允許核數師充分查閱其記錄，以報告本報告所載交易。

(五) 重續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2025年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有效期於2025年12月31日屆滿，於2025年12月12日，董事會已審議批准本公司與東風汽車、重慶瑞馳開展2026年持續關連交易，以重續2025年持續關連交易。

2026年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之有效期均為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為期1年。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的相關要求，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已於2026年1月6日批准關於預計2026年度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其中，本集團根據2026年東風產品及服務採購框架協議將向東風汽車集團支付的交易金額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500百萬元，瑞馳集團根據2026年瑞馳產品及服務銷售框架協議將向本集團支付的交易金額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700百萬元。

十九、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相關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並無持有本公司的任何庫存股份（如《香港上市規則》所定義）。

二十、H股募集資金用途

本公司於2025年11月5日發行H股股票並在聯交所主板掛牌上市，合計發行每股面值1.00元的H股108,619,000股，每股發行價格131.50港元，募集資金總額14,283.4百萬港元，扣除因發行新股直接產生的發行費用為185.34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為14,098.06百萬港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H股募集資金用途較H股招股章程中披露的募集資金用途並無變化。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次發行H股所募集資金使用情況的詳情載列如下：

項目	佔所得款項 淨額總額的 百分比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於相關期間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尚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金額 百萬港元	使用 未動用 所得款項的 預期時間 ⁽¹⁾
研發投入					
(i) 技術研發投入					
(a) 升級魔方技術平台	20.00%	2,819.61	0.00	2,819.61	2026-2028年
(b) 提升智能座艙及輔助駕駛 技術	10.00%	1,409.81	0.00	1,409.81	2026-2028年
(c) 加強研發關鍵動力系統 技術	5.00%	704.90	0.00	704.90	2026-2028年
(d) 探索先進技術	5.00%	704.90	0.00	704.90	2026-2028年
(ii) 產品研發投入					
(a) 研發新的新能源車型	20.00%	2,819.61	0.00	2,819.61	2026-2028年
(b) 加強海外車型的研發適應	10.00%	1,409.81	0.00	1,409.81	2026-2028年
多元化新營銷渠道投入、海外銷售及 充電網絡服務					
(i) 增加在線新營銷渠道、線下 渠道的投入	10.00%	1,409.81	0.00	1,409.81	2026-2028年
(ii) 擴張海外銷售渠道及交付能力	5.00%	704.90	0.00	704.90	2026-2028年
(iii) 擴大超級充電站網絡	5.00%	704.90	0.00	704.90	2026-2028年
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²⁾	10.00%	1,409.81	0.00	1,409.81	2026-2028年
總計	100%	14,098.06	0.00	14,098.06	

註：

(1) 使用未動用金額的預期時間表乃根據本集團對未來市況所作出的最佳估計，其可能會根據當前和未來市場狀況的發展而發生變化。

(2) 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包括支付供應商貨款、支付日常運營費用等。

有關本集團報告期內A股募集資金用途，請見本報告「募集資金使用進展說明」章節。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二十一、貸款及其他借款

有關本集團截至報告期末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詳情，請見本報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1。

二十二、物業、廠房和設備

有關本集團報告期內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的詳情，請見本報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7。

本公司的物業概無持作開發及／或出售或作投資目的。

二十三、董事、離任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以制定薪酬政策。董事、離任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報酬以其的職責、資質、職位及資歷釐定。

有關本集團的董事、離任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的詳情，請見本報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4。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概無向任何董事、離任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薪酬，作為吸引其加入或作為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賠償。報告期內，並無董事、離任監事放棄任何酬金。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報告期內，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離任監事或代表任何董事、離任監事支付或應付任何其他款項，概無有關以董事、董事的受控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准貸款及其他交易。

二十四、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按其薪金的一定百分比向退休金計劃供款，為有關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對該等退休金計劃之唯一責任為作出指定供款。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使用沒收的供款以降低現有的供款水平。

有關本集團退休金計劃的詳情，請見本報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0。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二十五、儲備及可供分派的儲備

有關本集團報告期內的儲備變動的詳情，請見本報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52。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的可供分派的儲備為人民幣1,562.11百萬元。

二十六、捐款

報告期內，本集團捐款支出約為人民幣29.22百萬元。

二十七、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持續披露責任

本公司並無香港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項下的任何披露責任。

董事會於2026年3月30日批准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張正萍先生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一、公司治理相關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公司嚴格按照《公司法》《證券法》《上市公司治理準則》《上海上市規則》及《香港上市規則》等相關公司治理的要求，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結構，提升規範運作水平，強化內部治理，維護股東和公司利益。

(一) 股東及股東會

報告期內，公司嚴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東會議事規則》等有關規定，規範股東會的召集、召開和表決程序，股東會採取現場與網絡投票相結合的方式，積極為股東參加會議提供便利，充分聽取參會股東的意見，確保股東尤其是中小股東能夠依法行使權利。公司股東會均由律師出席見證，律師對股東會召集、召開和表決程序出具法律意見書。

(二) 董事及董事會

公司董事會設董事13名，其中獨立董事5名，董事會的人數和人員構成符合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公司董事會成員擁有豐富的行業經驗以及企業管理、財務、法律等各方面知識，能夠充分為公司重大決策提供專業及建設性建議。公司董事忠實、勤勉地履行職責，認真審議各項議案，科學決策，嚴格按照規定行使職權。公司與獨立董事建立了密切、暢通的溝通機制，公司強化獨立董事作用，在董事會審議重大事項時，充分聽取獨立董事意見，有效提高了董事會決策的科學性。

(三) 信息披露與透明度

公司嚴格按照《上海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等規定的要求，加強信息披露事務管理，依法履行信息披露義務，真實、準確、完整、及時、公平的披露信息，充分維護投資者的合法權益。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四) 投資者關係管理

公司不斷完善、加強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通過現場調研、線上交流、上證e互動平台、電子郵箱以及投資者電話專線等多渠道、多方式與投資者進行溝通，增進投資者對公司的了解和認同。

公司治理與法律、行政法規和中國證監會關於上市公司治理的規定是否存在重大差異；如有重大差異，應當說明原因

適用 不適用

二、公司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在保證公司資產、人員、財務、機構、業務等方面獨立性的具體措施，以及影響公司獨立性而採取的解決方案、工作進度及後續工作計劃

適用 不適用

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單位從事與公司相同或者相近業務的情況，以及同業競爭或者同業競爭情況發生較大變化對公司的影響、已採取的解決措施、解決進展以及後續解決計劃

適用 不適用

三、企業管治

(一) 企業文化

公司深知企業文化是推動可持續發展和實現戰略目標的核心根基。董事會已制定清晰的企業目的、價值及策略，並確保其與公司文化保持高度一致。公司致力構建及推廣「行事合乎法律、道德及責任」的企業文化，董事會及全體高級管理人員以身作則，持正不阿，通過內部政策、溝通機制及培訓宣導，將誠信守法、恪盡專業及勇於承擔責任的理念向企業上下全面灌輸並不斷加強。公司通過定期的內部溝通、行為守則的嚴格執行及監督機制，持續強化員工對企業文化的認同與踐行，確保文化理念有效融入日常營運及決策流程，從而鞏固企業的長期穩健發展。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二)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於實現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旨在維護股東的利益。本公司已採納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除本節「四、董事會」-「(三) 董事長及總裁」披露外，本公司於H股上市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間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所有適用的守則條文。

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提升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確認企業管治應為董事集體責任，並已將企業管治職責授予審計委員會，當中包括：(一) 制定及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二) 檢討及監察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三) 檢討及監察本集團符合法律及監管要求的政策及常規；(四)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本集團僱員及董事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五) 檢討本集團不時採納的企業管治守則的遵守情況，以及於本公司年度報告所載的企業管治報告中作出的披露。

四、董事會

(一) 董事會組成

於2025年12月31日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現時由以下成員組成：

執行董事

張正萍 (董事長、總裁)

尹先知

申薇

張正源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非執行董事

張克邦

尤崢 (於2025年12月12日離任)

楊彥鼎 (於2026年1月6日獲委任)

李瑋

周昌玲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開國

張國林

景旭峰

黎明

魏明德

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兼總裁張正萍先生、執行董事張正源先生為堂兄弟關係。除此之外，董事會各成員及高級管理層人員之間並無存有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的關係。

各董事（楊彥鼎除外）確認，其(i)已於2025年3月30日取得香港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指的法律意見，及(ii)了解其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於香港上市規則項下的責任。

楊彥鼎先生確認，其(i)已於2025年12月12日取得香港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指的法律意見，及(ii)了解其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於香港上市規則項下的責任。

(二)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職責、責任及貢獻

董事會行使下列職權：

- (i) 召集股東會，並向股東會報告工作；
- (ii) 執行股東會的決議；
- (iii) 決定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 (iv) 制訂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v) 制訂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發行債券或者其他證券及上市的方案；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 (vi) 擬訂公司重大收購、收購本公司股票或者合併、分立、解散及變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vii) 在股東會授權範圍內，決定公司對外投資、收購出售資產、資產抵押、對外擔保事項、委託理財、關聯(連)交易、對外捐贈等事項；
- (viii) 決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
- (ix) 決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總裁、董事會秘書，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和獎懲事項；根據總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首席運營官(COO)、首席技術官(CTO)、副總裁、財務總監等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和獎懲事項；
- (x)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xi) 制訂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 (xii)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項；
- (xiii) 向股東會提請聘請或者更換為公司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
- (xiv) 聽取公司總裁的工作匯報並檢查總裁的工作；
- (xv)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或公司章程規定以及股東會授予的其他職權，包括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守則條文A.2.1所載的職能。

董事會保留權力以對本公司所有重要事項作出決策，包括：批准及監察所有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牽涉利益衝突者)、財務數據、董事任命以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營運事宜。本集團將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事宜授權予高級管理層執行。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三) 董事長及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的職責分工應明確規定並以書面載述。

張正萍先生目前同時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及總裁。張先生自2020年11月起擔任董事長。鑒於其自2017年4月起首次獲委任為董事，其於本集團業務經營及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董事會認為，鑒於張先生上述的經驗、個人背景及於本公司擔任的角色，他為董事會最適合物色戰略機會及作為董事會核心的董事，因為其對我們的業務有廣泛的了解。董事會亦認為，由同一人士兼任本公司董事長及總裁有利於(i)使本集團內部有統一的領導權；(ii)提供更有效及高效的整體戰略規劃，簡化董事會策略的實施；及(iii)促進本集團的管理層與董事會之間的信息溝通。鑒於董事會規模及強大的高級管理層團隊的貢獻，董事會認為，現有安排下權限平衡並不會受損，且此安排將使本公司能夠迅速有效地制定及執行決策。董事會將考慮本集團的整體情況持續檢閱，考慮適時劃分本公司董事長與總裁的職位。

(四)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H股上市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間，董事會一直遵守香港上市規則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三分之一）而彼等其中一名擁有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規定。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性指引就其獨立性發出之確認函。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五) 董事會獨立性評估

董事會已設立機制以確保董事會能獲取獨立意見及建議。本公司致力確保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當中最少三分之一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亦會按上市規則之規定及可行情況下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加入董事委員會，以確保取得獨立意見及建議。提名委員會於提名及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時會嚴格遵守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評估標準，並獲授權每年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確保彼等能持續作出獨立判斷。

本公司已設立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其載列確保董事會具備強大獨立性的流程及程序，使董事會可有效行使獨立判斷，以更好地維護股東權益。

評估的目標為提升董事會效率、最大限度地發揮優勢，並確定需要改進或進一步發展的領域。評估過程亦闡明本公司需要採取的行動以維持及改善董事會績效，例如，滿足各董事的個人培訓及發展需求。

根據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董事會將對其獨立性進行年度審閱。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已檢討董事會獨立評估機制的執行情況及成效，結果均屬滿意。

(六)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且董事確認，彼等於相關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經作出合理查詢後，於相關期間，並無發現本公司相關僱員違反標準守則的事件。

(七)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應及時了解監管的發展及變動，以有效履行職責及確保彼等在知情及切合所需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其貢獻。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每名新委任之董事在首次接受委任時均可獲得正式、全面及特設之就任培訓，藉以確保其對本公司之業務及運作有適當之理解，以及完全知悉其在公司法、證券法、上海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及有關監管規定下之職責及責任。

董事應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從而確保彼等對董事會的貢獻為知情及相關。董事的內部通報會將得到安排，相關主題的閱讀材料(如適用)將發給董事。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出席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報告期內，以下董事出席研討會／培訓／內部簡介會／閱讀數據：

董事姓名	出席研討會／培訓／ 內部簡介會	閱讀資料
張正萍	√	√
尹先知	√	√
申薇	√	√
張正源	√	√
張克邦	√	√
尤崢 (於2025年12月12日離任)	√	√
楊彥鼎 (於2026年1月6日獲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李瑋	√	√
周昌玲	√	√
李開國	√	√
張國林	√	√
景旭峰	√	√
黎明	√	√
魏明德	√	√

(八) 董事編製財務報告的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編製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告之職責。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涉及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造成重大疑惑之事件或情況。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就財務報告的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五、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情況

(一) 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持股變動及薪酬情況

√ 適用 □ 不適用

單位：股

姓名	職務	性別	年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年初持股數	年末持股數	年度內		報告期內 從公司 獲得的稅前 薪酬總額 (萬元)	是否在 公司關 聯方獲取 薪酬
								股份增減 變動量	增減變動 原因		
張正萍	董事長、總裁	男	36	2020年11月	2026年5月					203.31	否
尹先知	執行董事、副總裁	男	57	2022年7月	2026年5月	0	24,300	24,300	二級市場增持	233.69	否
張克邦	非執行董事	男	51	2023年5月	2026年5月					0	是
申薇	執行董事、副總裁、 董事會秘書	女	43	2019年11月	2026年5月	59,500	76,000	16,500	二級市場增持	232.54	否
張正源	執行董事	男	44	2020年6月	2026年5月					236.82	否
楊彥鼎	非執行董事	男	46	2026年1月	2026年5月					0	是
李璋	非執行董事	男	60	2020年6月	2026年5月					0	是
周昌玲	非執行董事	男	57	2020年6月	2026年5月	1,000	1,000	0		0	是
李開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3	2022年11月	2026年5月					20	否
張國林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70	2023年5月	2026年5月					20	否
景旭峰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55	2023年5月	2026年5月					20	否
黎明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1	2022年2月	2026年5月					20	否
魏明德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58	2025年11月	2026年5月					1.67	否
劉聯	副總裁、財務總監	女	58	2014年6月	2026年5月	291,500	308,100	16,600	二級市場增持	233.69	否
王平	副總裁	男	52	2023年5月	2026年5月	72,000	93,900	21,900	二級市場增持	361.38	否
康波	副總裁	男	50	2023年5月	2026年5月	0	26,297	26,297	2024年員工持股計劃 股份解鎖及二級 市場增持	360.74	否
黃其忠	副總裁	男	55	2023年5月	2026年5月	35,000	60,997	25,997	2024年員工持股計劃 股份解鎖及二級 市場增持	360.74	否
周林	首席技術官	男	45	2023年5月	2026年5月	146,900	168,800	21,900	二級市場增持	405.83	否
尤崢(離任)	非執行董事	男	57	2019年11月	2025年12月					0	是
合計	/	/	/	/	/	<u>605,900</u>	<u>759,394</u>	<u>153,494</u>	/	<u>2,710.41</u>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組別劃分的應支付予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載列如下：

薪酬(人民幣)	人數
0	5
1-200萬	5
200萬-400萬	8
400萬以上	1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姓名	主要履歷
張正萍 (曾用名： 張正江)	<p>曾任重慶小康控股有限公司副總經理，SF Motors, INC.首席執行官，賽力斯汽車有限公司營銷中心總經理，公司董事、智能汽車事業群總裁，賽力斯汽車有限公司總經理，雲南景谷林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0265））董事（任期為2017年6月至2019年2月），北京高科數聚技術有限公司董事。現任北京創鑫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經理，SOKON INVESTMENT (USA), INC.和SOKON INVESTMENT (Singapore) PTE. LTD.董事，以及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總裁。</p> <p>張先生於2014年10月於加拿大自喬治亞應用藝術及技術學院取得汽車管理專業學士學位，於2018年12月於中國自西南財經大學取得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p>
尹先知	<p>曾任沙坪壩區曾家鎮副鎮長及鎮長，沙坪壩區陳家橋街道（前稱陳家橋鎮）鎮長等職務，重慶富源新農村投資建設有限公司董事長，重慶市沙坪壩區公共工程局任職及任重慶邁瑞城市建設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重慶市沙坪壩區財政局局長，重慶西部現代物流園管委會幹部，重慶國際物流樞紐園區管委會工作，重慶市沙坪壩區物流辦公室四級調研員。現任公司執行董事、副總裁。</p> <p>尹先生於2003年6月於中國自中國共產黨重慶市委黨校取得研究生學歷。</p>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姓名	主要履歷
張克邦	<p>曾任中國人民銀行甘孜州分行爐霍縣支行秘書及副股長，成都天成機電配套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前稱深圳發展銀行，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000001））先後擔任客戶經理、支行行長助理、經理、支行副行長（任期為2002年3月至2010年11月），廣東南粵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重慶分行部門總經理，重慶恒諾賽鑫投資有限公司總監、副總裁，重慶隆合科技有限公司總裁，潛金融資租賃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前海匯易通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現任重慶小康控股有限公司董事、總裁，重慶渝安汽車工業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及公司非執行董事。</p> <p>張先生於2008年1月於中國自重慶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p>
申薇	<p>曾就職於北京市金杜（重慶）律師事務所、渝商投資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重慶西證渝富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現任公司執行董事、副總裁、董事會秘書、公司秘書。</p> <p>申女士分別於2004年7月及2007年6月於中國自中國政法大學取得法學學士學位及碩士學位。申女士亦取得上海證券交易所董事會秘書專業資格證。</p>
張正源	<p>曾就職於賽力斯汽車（湖北）有限公司採購中心。現任公司執行董事、職工代表董事。</p> <p>張先生於2013年12月於中國自西南財經大學取得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張先生於2019年7月獲得由重慶市沙坪壩區職稱改革辦公室頒發的高級經濟師資格證書。</p>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姓名	主要履歷
楊彥鼎	<p>曾任東風汽車技術中心副主任，東風汽車研發總院副院長、院長。現任東風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戰略規劃部(品牌管理部)總經理，嵐圖汽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汽創智科技有限公司董事，T Engineering AB、襄陽達安汽車檢測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長，東風汽車集團(武漢)投資有限公司總經理及公司非執行董事。</p> <p>楊先生於2003年7月自華中科技大學取得本科學歷，於2005年12月自英國諾丁漢大學取得研究生學歷。楊先生是正高級工程師。</p>
李瑋	<p>曾任東風汽車公司規劃部商品企劃處副處長及處長，東風汽車乘用車事業發展處處長及戰略規劃部副部長及合資合作管理部總經理，東風汽車工程研究院新事業推進辦公室副主任，東風汽車有限公司產品開發辦公室產品開發副經理及商用車公司商品規劃總部產品開發室產品開發副經理，中發聯投資有限公司董事。現任東風汽車(武漢)有限公司執行董事，東風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戰略規劃與科技發展部副總經理兼合資合作管理部總經理，及公司非執行董事。</p> <p>李先生於1986年7月於中國自湖北汽車工業學院取得汽車專業學士學位，並於1997年4月於中國自吉林工業大學汽車工程學院取得汽車設計與製造專業碩士學位。李先生為高級工程師。</p>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姓名	主要履歷
周昌玲	<p>曾任於東風汽車車輪有限公司先後擔任技術科軟件開發應用一職及財務科成本價格會計，風神汽車有限公司先後擔任財務部成本會計兼任綜合會計及會計核算科科長，東風汽車有限公司財務會計總部會計部綜合核算科科長、副部長及乘用車財務會計總部乘用車會計部副部長、部長，東風汽車有限公司東風日產乘用車公司採購總部服務支持採購部部長，東風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財務會計部副總經理、財務部副部長及審計合規部副總經理。現任東風汽車投資(武漢)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及公司非執行董事。</p> <p>周先生於1991年6月於中國自湖北汽車工業學院取得計算機軟件及應用工程專業學士學位，並於2012年6月於香港自香港公開大學取得會計學專業碩士學位。</p>
李開國	<p>曾任重慶汽車研究所部件試驗研究部工程師、副主任和主任，重慶汽車研究所汽車試驗設備開發中心總經理、重慶汽車研究所副所長，中國汽車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總經理、總經理及董事長。現任中國汽車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專家、科技委主任，蕪湖伯特利汽車安全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3596))獨立董事(任期為自2024年9月起)，株洲中車時代電氣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688187)及香港聯交所(股票代碼：3898)上市的公司)獨立董事(任期為自2022年10月起)，慶鈴汽車(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廣西玉柴機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p> <p>李先生於1983年7月於中國自湖南大學取得汽車工學學士學位。李先生為研究員級高級工程師、中國機械工業科技專家及國務院特殊津貼專家。</p>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姓名	主要履歷
張國林	<p>曾任重慶大學教授、副校長，西南政法大學經濟學教研室教授，中國政治學會第七屆理事會常務理事，重慶市政治學會第一屆理事會會長，重慶機電職業技術大學校長，重慶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重慶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601005）及香港聯交所（股票代碼：1053）上市的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分別為2007年5月至2013年4月及自2009年6月至2014年12月）。現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p> <p>張先生於1982年1月於中國自重慶大學取得煉鐵專業學士學位，並於2009年12月取得技術經濟及管理專業博士學位。張先生現為中國政治學會第七屆理事會常務理事及重慶市政治學會第一屆理事會會長，他亦為博士生導師及國務院特殊津貼專家。</p>
景旭峰	<p>曾就職於新華社江蘇分社，寧波梅山保稅港區聯視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騰閱文化傳媒（北京）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中信出版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300788））獨立董事（任期為2017年5月至2023年3月），天津騰閱天下文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及總經理，摩爾星靈（北京）網絡科技有限公司董事，360企業安全技術（北京）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奇安信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金匯金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現任浙江華智數媒傳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智數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主席及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p> <p>景先生於1994年6月畢業於中國揚州大學漢語言文學專業。</p>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姓名	主要履歷
黎明	<p>曾任重慶理工大學會計學院教師和教授，重慶港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0279））、重慶望變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3191））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分別為2018年7月至2024年8月及2017年9月至2023年11月），重慶幫豪種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重慶豬八戒宜創小額貸款有限公司監事。現任民生輪船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華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3191））獨立董事（任期為2017年9月至2023年11月），重慶登康口腔護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1292））非執行董事（任期為自2023年6月起）及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p> <p>黎先生於1989年6月於中國自西南財經大學會計學院取得會計專業碩士學位。黎先生自2001年8月起獲認定為重慶市註冊會計師協會的非執業會員。</p>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姓名	主要履歷
魏明德	<p>曾任瑞士銀行董事總經理，智數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前稱星光文化娛樂集團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股票代碼：1159））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為2017年5月至2023年9月），綠色經濟發展有限公司總裁，中國遠洋海運集團外部董事。現任安德資本集團主席，亞洲綠色科技基金主席，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股票代碼：1766）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601766）上市的公司）、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股票代碼：0916）及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001289）上市的公司）、昇能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2459））、True Partner Capital Holding Limited（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8657））及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分別為自2021年12月起、自2021年11月起、自2022年12月起及自2020年3月起）。</p> <p>魏先生為第十二、十三及十四屆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委員、香港立法會議員、香港金融發展協會主席、香港城市大學校董會主席、英國劍橋大學克雷爾學堂院士同桌人、嶺南大學榮譽院士及黑龍江省哈爾濱市榮譽市民。</p> <p>魏先生於1991年7月於英國自劍橋大學取得碩士學位。</p>
劉聯	<p>曾任重慶渝安創新科技有限公司事業部副總經理，公司審計監督部部長、總裁助理等職務。現任公司副總裁、財務總監。</p> <p>劉女士於2013年12月於中國自西南財經大學取得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她於1998年10月獲財政部認定為會計師，於2018年5月獲重慶市沙坪壩區職稱改革辦公室頒發高級經濟師資格證書。</p>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姓名	主要履歷
王平	<p>曾就職於慶鈴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宗申技術開發研究有限公司，長安福特汽車有限公司。現任公司副總裁。</p> <p>王先生於1997年7月於中國自吉林工業大學取得機械設計及製造專業學士學位。王先生於2023年12月獲重慶市職稱改革辦公室頒發正高級工程師證書。</p>
康波	<p>曾就職於德爾福汽車公開有限公司，BMW AG及其集團旗下公司。現任公司副總裁。</p> <p>康先生於1997年7月於中國自華東理工大學取得投資經濟管理專業學士學位，於2009年9月於中國自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2020年10月自香港城市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博士學位。</p>
黃其忠	<p>曾就職於華為技術有限公司、華為終端(深圳)有限公司。現任公司副總裁。</p> <p>黃先生於1993年7月於中國自西南交通大學取得工業管理工程專業學士學位。</p>
周林	<p>曾任職公司技術總監。現任公司首席技術官(CTO)。</p> <p>周先生於2018年12月於中國自西南財經大學取得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周先生為正高級工程師。</p>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二) 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任職情況

1、在股東單位任職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任職人員姓名	股東單位名稱	在股東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張克邦	重慶小康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0月18日	
張克邦	重慶小康控股有限公司	總經理	2020年7月10日	
張克邦	重慶渝安汽車工業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5月4日	
在股東單位任職情況的說明	無			

2、在其他單位任職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張正萍	北京創鑫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經理	2015年12月21日	
張正萍	SOKON INVESTMENT (USA), INC.	董事	2016年5月	
張正萍	SOKON INVESTMENT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	2015年8月21日	
尤崢	東風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2019年11月29日	
尤崢	東風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副總裁	2020年1月15日	
尤崢	中汽創智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23年11月1日	
尤崢	中汽創智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6月2日	
尤崢	北京賓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9月24日	
尤崢	北京賓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9月24日	
尤崢	香港賓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9月24日	
楊彥鼎	嵐圖汽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6月18日	
楊彥鼎	智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5月29日	
楊彥鼎	中汽創智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4月25日	
楊彥鼎	襄陽達安汽車檢測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24年3月14日	
楊彥鼎	東風汽車集團(武漢)投資有限公司	總經理	2025年8月22日	
楊彥鼎	T Engineering AB	董事長	2025年1月3日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李瑋	東風汽車(武漢)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2021年6月25日	
李瑋	中發聯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8月23日	2025年6月30日
周昌玲	東風汽車投資(武漢)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總經理	2020年8月28日	
黎明	民生輪船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12年11月	
黎明	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3年6月30日	
黎明	華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1年8月13日	
黎明	重慶登康口腔護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5年7月28日	
李開國	中國汽車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專家、科技委主任	2022年5月	
李開國	中國汽車工程學會	監事長	2022年10月	
李開國	慶鈴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6月	
李開國	蕪湖伯特利汽車安全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4年9月19日	
李開國	株洲中車時代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2年10月21日	
李開國	廣西玉柴機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1月	
景旭峰	浙江華智數媒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8月21日	
景旭峰	智數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主席	2023年3月2日	
魏明德	安德資本集團	主席	2013年12月	
魏明德	昇能集團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2年12月	
魏明德	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25年6月23日	
魏明德	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1年12月	
魏明德	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1年11月	
魏明德	True Partner Capital Holding Limited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0年3月	
魏明德	亞洲綠色科技基金	主席	2020年1月	
魏明德	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22年3月	2025年6月
魏明德	綠色經濟發展有限公司	總裁	2021年8月	2025年3月
在其他單位任職情況的說明	無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三)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情況

適用 不適用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的決策程序 公司執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由基本年薪和績效年薪構成。基本年薪是年度的基本報酬，績效年薪主要與公司經營業績掛鉤，即根據年度經營業績考核結果確定績效年薪的兌現水平。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津貼數額由公司人力資源部根據薪酬政策擬定，並報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審核，經股東會（股東大會）表決通過。高管薪酬由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審核，經董事會表決通過。

經2022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公司獨立董事的年度津貼為20萬元／人。經2024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公司非獨立董事2025年度薪酬政策為：在公司任職的非獨立董事不以公司董事身份領取薪酬，其2025年度薪酬總額根據其在公司擔任的實際職務及2025年度考核情況確定；未在公司任職的非獨立董事，不在公司領取薪酬。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董事在董事會討論本人薪酬事項時是否回避	是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或獨立董事專門會議關於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事項發表建議的具體情況	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同意公司2025年度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情況，認為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年度薪酬情況符合相關規定。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確定依據	依據公司《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制度》，結合本地區及行業其他企業相關崗位的薪酬水平，以「責、權、利」的統一原則，結合年度經營管理指標的完成情況及工作範圍、職責要求履職情況審核、考評確定。
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的實際支付情況	詳見本章五（一）「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持股變動及薪酬情況」。
報告期末全體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實際獲得的薪酬合計	2,710.41萬元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報告期末全體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實際獲得薪酬的考核依據和完成情況

2025年度，獨立董事津貼不納入考核範圍；在公司任職的非獨立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根據《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制度》等規章制度並結合公司及分管業務經營績效、個人履職貢獻進行考核。薪酬考核工作已有效執行並完成。

報告期末全體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實際獲得薪酬的遞延支付安排

無

報告期末全體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實際獲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況

無

(四) 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姓名	擔任的職務	變動情形	變動原因
尤崢	董事	離任	工作調動

2025年12月12日，公司召開第五屆董事會第二十八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非執行董事變更的議案》，同意楊彥鼎先生為第五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任期自股東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2026年1月6日，公司召開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審議通過了《關於非執行董事變更的議案》。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五) 近三年受證券監管機構處罰的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六、董事履行職責情況

(一) 董事參加董事會和股東會的情況

董事姓名	是否獨立董事	本年應參加董事會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參加董事會情況			是否連續兩次未親自參加會議	出席股東會的次數
				以通訊方式參加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缺席次數		
張正萍	否	10	10	1	0	0	否	3
李璋	否	10	10	9	0	0	否	3
周昌玲	否	10	10	9	0	0	否	3
張正源	否	10	10	1	0	0	否	3
尹先知	否	10	10	1	0	0	否	3
張克邦	否	10	10	1	0	0	否	3
申薇	否	10	10	1	0	0	否	3
李開國	是	10	10	1	0	0	否	3
景旭峰	是	10	10	9	0	0	否	3
張國林	是	10	10	1	0	0	否	3
黎明	是	10	10	1	0	0	否	3
魏明德	是	2	2	2	0	0	否	0
尤崢(離任)	否	8	8	7	0	0	否	3

連續兩次未親自出席董事會會議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年內召開董事會會議次數	10
其中：現場會議次數	1
通訊方式召開會議次數	1
現場結合通訊方式召開會議次數	8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二) 董事對公司有關事項提出異議的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七、董事會下設專門委員會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一) 董事會下設專門委員會成員情況

專門委員會類別	成員姓名
戰略決策委員會	張正萍(主任)、李開國、李瑋
審計委員會	黎明(主任)、張克邦、李開國、張國林、周昌玲
提名委員會	李開國(主任)、張國林、申薇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李開國(主任)、黎明、尹先知
環境、社會及治理(ESG)委員會	張正萍(主任)、李開國、尹先知、申薇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二) 報告期內戰略決策委員會召開2次會議

本公司戰略決策委員會訂有書面職權範圍。戰略決策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就本公司長期發展規劃、業務策略與目標以及重大戰略投資及融資的提案提出推薦。

戰略決策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即張正萍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即李璋先生)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開國先生)組成。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5年3月30日	審議《2025年度經營計劃》《關於公司發行H股股票並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議案》《關於公司發行H股股票並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方案的議案》《關於公司轉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議案》《關於公司發行H股股票募集資金使用計劃的議案》《關於H股股票發行並上市決議有效期的議案》《關於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全權處理與本次H股股票發行並上市有關事項的議案》《關於確定董事會授權人士的議案》《關於修訂〈賽力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戰略決策委員會議事規則(草案)〉的議案》	一致通過並同意將相關議案提交公司董事會審議	無
2025年10月14日	審議《關於確定公司H股全球發售(包括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及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相關事宜的議案》	一致通過並同意將相關議案提交公司董事會審議	無

戰略決策委員會於報告期內緊密圍繞董事會戰略部署，審閱公司年度經營計劃、對重大資本運作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各委員出席戰略決策委員會會議的情況：

委員姓名	本年應出席會議次數	出席次數
張正萍	2	2
李瑋	2	2
李開國	2	2

(三) 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召開6次會議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訂有書面職權範圍，其符合《上市公司治理準則》、香港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第D.3段。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及其披露，並監督及評估內外部審計工作及內部控制事宜。

審計委員會由兩名非執行董事（即張克邦先生及周昌玲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黎明先生、李開國先生及張國林先生）組成。黎明先生持有《上市公司治理準則》、香港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5年1月8日	審議《關於預計2025年度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	一致通過並同意將相關議案提交公司董事會審議	無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5年3月30日	審議《2024年度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履職報告》《2024年年度報告及其摘要》《2024年度財務決算報告》《2024年年度利潤分配預案》《2024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2024年度募集資金存放與使用情況專項報告》《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對會計師事務所2024年度履行監督職責情況報告》《2024年度會計師事務所履職情況評估報告》《關於續聘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關於計提信用減值損失及資產減值損失的議案》《2024年度內部審計工作報告》《關於修訂〈賽力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議事規則（草案）〉》《關於聘請H股發行並上市審計機構的議案》	一致通過並同意將相關議案提交公司董事會審議	無
2025年4月29日	審議《2025年第一季度報告》《2025年一季度內部審計工作報告》	一致通過並同意將相關議案提交公司董事會審議	無
2025年8月29日	審議《2025年半年度報告及其摘要》《2025半年度內部審計工作報告》	一致通過並同意將相關議案提交公司董事會審議	無
2025年10月30日	審議《2025年第三季度報告》《2025年三季度內部審計工作報告》	一致通過並同意將相關議案提交公司董事會審議	無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5年12月12日	審議《關於聘任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	一致通過並同意將相關議案提交公司董事會審議	無

審計委員會於報告期內審閱公司季度、半年度、年度財務報表，以及監控公司財務報告過程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檢討外部核數師的審計計劃，並評估其履職情況。

各委員出席審計委員會會議的情況：

委員姓名	本年應出席會議次數	出席次數
黎明	6	6
張克邦（於2025年10月15日委任）	1	1
李開國	6	6
張國林	6	6
周昌玲（於2025年10月15日委任）	1	1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四) 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召開3次會議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訂有書面職權範圍，其符合《上市公司治理準則》、香港上市規則第3.27A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第B.3段。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為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選舉制定標準及程序，以及篩選及審查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候選人的資格。

提名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即申薇女士）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開國先生及張國林先生）組成。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5年3月30日	審議《關於〈劃分董事角色及職能的議案〉》 《關於修訂〈賽力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提名委員會議事規則（草案）〉》	一致通過並同意將相關議案提交公司董事會審議	無
2025年4月9日	審議《關於選舉第五屆董事會獨立董事的議案》	一致通過並同意將相關議案提交公司董事會審議	無
2025年12月12日	審議《關於非執行董事變更的議案》	一致通過並同意將相關議案提交公司董事會審議	無

提名委員會於報告期內研究公司對新董事的需求情況，搜集初選人的職業、學歷、職稱、詳細的工作經歷、全部兼職情況形成書面材料，以及根據董事的任職條件對初選人員進行資格審查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各委員出席提名委員會會議的情況：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委員姓名	本年應出席會議次數	出席次數
李開國	3	3
張國林	3	3
申薇 (於2025年11月5日委任)	1	1
張正源 (於2025年11月5日離任)	2	2

(五) 報告期內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召開1次會議

本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訂有書面職權範圍，其符合《上市公司治理準則》、香港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第E.1段。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為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制定評估標準，就該等評估採取措施，並為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制定及審核薪酬政策及計劃。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即尹先知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開國先生及黎明先生)組成。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5年3月30日	審議《關於公司非獨立董事2025年度薪酬的議案》《關於公司高級管理人員2025年度薪酬的議案》《關於修訂〈賽力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議事規則(草案)〉》《關於投保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招股說明書責任保險的議案》《關於2024年度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績效考核的議案》	一致通過並同意將相關議案提交公司董事會審議	無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於報告期內嚴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準則》及《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職責開展工作，檢討董事薪酬政策，評估執行董事的年度表現，審閱執行董事服務合約條款，並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此外，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已審閱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所述的股份計劃相關事宜。

各委員出席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會議的情況：

委員姓名	本年應出席會議次數	出席次數
尹先知	1	1
李開國	1	1
黎明	1	1

(六) 報告期內環境、社會及治理(ESG)委員會召開1次會議

本公司ESG委員會訂有書面職權範圍。ESG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制定、採納及審核我們的ESG策略及目標，並評估、釐定及應對我們的短期、中期及長期ESG相關風險。

ESG委員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即張正萍先生、尹先知先生及申薇女士)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開國先生)組成。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5年3月30日	審議《2024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關於修訂〈環境、社會及治理(ESG)委員會議事規則(草案)〉的議案》	一致通過並同意將相關議案提交公司董事會審議	無

環境、社會及治理(ESG)委員會於報告期內檢討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並就企業管治常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檢討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各委員出席ESG委員會會議的情況：

委員姓名	本年應出席會議次數	出席次數
張正萍	1	1
尹先知	1	1
申薇	1	1
李開國	1	1

八、審計委員會發現公司存在風險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審計委員會對報告期內的監督事項無異議。

九、報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員工情況

(一) 員工情況

母公司在職員工的數量	563
主要子公司在職員工的數量	21,392
在職員工的數量合計	21,95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擔費用的離退休職工人數	0

專業構成

專業構成類別	專業構成人數
生產人員	8,605
銷售人員	1,875
技術人員	9,676
財務人員	392
行政人員	687
其他人員	720
合計	21,955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類別	數量(人)
博士	80
碩士	3,110
本科	10,742
大專	3,612
高中及以下	4,411
合計	21,955

(二) 薪酬政策

適用 不適用

公司薪酬體系設計以價值創造為基準，通過工作分析和崗位價值評估，不斷優化薪酬標準體系。公司建立並完善能力等級評價機制，搭建科學的績效管理體系，並對各類人才建立有針對性的激勵機制。通過健全中長期激勵機制，實現個人目標與公司戰略的深度融合，有效牽引核心人才貢獻長期價值，與公司事業共成長。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僱員薪酬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7,139.8百萬元。

(三) 培訓計劃

適用 不適用

公司以打造使命驅動和能力驅動的人才隊伍為目標，不斷完善多層次、分類型的人才培養體系：

- 1、青年人才培養：**為校招應屆大學生量身打造「SAI新生」培養項目，通過入職集訓、崗位實訓、在崗歷練、專業深耕四個階段的持續培養，導師全方位的帶教輔導，並通過大學生創新大賽等訓戰賦能方式，加速大學生成長。
- 2、幹部隊伍培養：**以幹部使命與責任為牽引，幹部五力為標準，針對不同層級、不同發展階段的幹部，設計培養方案，循環鍛造幹部，實施項目管理骨幹、新任幹部轉身、中層後備、海外國家CEO等多個重點人才培養項目，同時進行幹部理想信念教育，加強幹部使命感與責任感。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 3、**工程師隊伍培養**：基於各崗位任職資格，聚焦關鍵知識與技能，系統化實施「產品分享家」、「數智人才」、「業財融合」、「人力資源管理」等數十個專項培養項目，持續培養有專業追求、有專業能力、有專業方法、腳踏實地的工程師隊伍，夯實人才根基。
- 4、**升級學習平台**：用AI技術驅動學習資源開發，加強平台運營管理，整合內外部講師與課程資源，打通「線上+線下」學習生態，提升員工學習體驗，賦能全員成長。
- 5、**深化產教融合**：公司深化「產學研用」協同，攜手國內C9及985部分院校高效銜接產業鏈與教育鏈，加速核心技術攻關與人才培養，推動區域新能源產業集群升級發展。

(四) 勞務外包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十、利潤分配或資本公積金轉增預案

(一) 現金分紅政策的制定、執行或調整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公司實施積極的利潤分配政策，重視對股東的合理投資回報並兼顧公司的可持續發展，利潤分配政策保持連續性和穩定性。根據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3號——上市公司現金分紅》等相關文件規定，在《公司章程》中「第七章財務會計制度、利潤分配和審計」明確制定了利潤分配的有關政策。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二) 現金分紅政策的專項說明

適用 不適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規定或股東會決議的要求	√是	□否
分紅標準和比例是否明確和清晰	√是	□否
相關的決策程序和機制是否完備	√是	□否
獨立董事是否履職盡責並發揮了應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東是否有充分表達意見和訴求的機會，其合法權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護	√是	□否

(三) 報告期內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東分配利潤為正，但未提出現金利潤分配方案預案的，公司應當詳細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潤的用途和使用計劃

適用 不適用

(四) 最近三個會計年度現金分紅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最近三個會計年度累計現金分紅金額(含稅)(1)	3,984,034,565.28
最近三個會計年度累計回購並註銷金額(2)	0
最近三個會計年度現金分紅和回購並註銷累計金額(3)=(1)+(2)	3,984,034,565.28
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年均淨利潤金額(4)	3,151,015,235.13
最近三個會計年度現金分紅比例(%) $(5)=(3)/(4)$	126.44%
最近一個會計年度合併報表中歸屬於上市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5,956,787,449.91
最近一個會計年度母公司報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潤	1,562,107,211.57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五) 其他

2026年度「提質增效重回報」行動方案

公司為貫徹以投資者為本的發展理念，推動公司高質量發展，積極響應上海證券交易所《關於開展滬市公司「提質增效重回報」專項行動的倡議》，公司於2025年3月31日發佈了《2025年度「提質增效重回報」行動方案》。

2025年，公司始終圍繞發展戰略，以創新驅動為引領，聚焦新能源汽車核心業務，持續研發投入，在產品開發和核心技術突破方面取得進一步成果，高端智能電動汽車持續獲得市場認可；公司實施積極的利潤分配政策，與股東共享發展成果，同時核心管理團隊主動增持公司股份，持續鞏固投資者長期信心；此外，公司嚴格遵守上海證券交易所、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信息披露規範，以投資者需求為導向，不斷提升信息披露的質量和有效性，並通過多元化溝通渠道積極回應投資者關切，持續提升公司透明度。

2026年，為進一步推動公司高質量發展和投資價值提升，保護投資者尤其是中小投資者合法權益，公司特制定《2026年度「提質增效重回報」行動方案》。現將2025年具體工作成效及2026年重點舉措報告如下：

一、 夯實主營業務，提升經營質量

公司積極響應破除「內卷式」競爭的國家號召，服務於高質量發展的國家大局，錨定智能電動汽車主航道，努力提供優質供給，不斷提升產品競爭力。2025年公司新能源汽車銷量超47萬輛，同比增長10.63%，問界的高端智能電動汽車受到市場認可、用戶喜愛，為中國高端智能電動汽車的市場增長打開了更大的空間。2025年公司實現營業收入1650.54億元，同比增長13.69%；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達59.57億元，同比增長0.18%，盈利能力與經營質量持續提升。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2026年公司將繼續以「高安全、高可靠、高性能、高品質、高價值」打造高端車，持續領先高端車市場，進一步完善產品譜系。堅定用戶定義汽車的市場導向和軟件定義汽車的技術路線，在高端智能電動汽車領域開拓更廣闊的市場空間。

二、強化研發創新，發展新質生產力

公司堅持以技術創新驅動長期發展，在高端智能電動汽車持續研發投入，產出多項技術成果，強化了公司在整車架構、電動化、智能化等關鍵領域的技術實力，為公司產品構築核心競爭力。公司2025年成功推出問界M9 2025款、問界M8、全新問界M7、問界新M5 Ultra多款高端智能電動汽車產品，進一步優化產品矩陣，強化市場競爭優勢。

2025年公司研發投入同比增長；2025年公司專利申請超3,100件，其中發明專利申請超2,200件，專利授權量超1,600件，同比增長78.9%；公司研發人員總數同比增長45.44%，且研發團隊呈年輕化和高學歷化趨勢。保持高強度研發投入的同時，公司盈利能力不斷提升，形成「技術突破－銷量增長－盈利提升」的正向循環，研發投入切實轉化為經營效益。

2026年公司將持續完善創新體系，加速科技創新成果轉化；通過引進專業人才、強化內部培養機制，持續加強研發團隊建設；健全研發成果轉化機制，將技術創新與生產經營、市場需求深度融合，以技術實力鑄就核心競爭力。

三、重視投資者回報，維護股東權益

公司高度重視對投資者的回報，本着共享經營成果、提振投資者信心的原則，同時兼顧全體股東的長遠利益，實施積極的利潤分配政策。2025年度公司現金分紅（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現金紅利）總額19億元，佔本年度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淨利潤的比例31.90%，該項分配方案將在2025年年度股東會批准通過後實施。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2026年公司將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等規定，在確保公司穩定、健康、可持續發展的前提下，建立對投資者持續、穩定、科學的回報機制，提升投資者獲得感，增強投資者對資本市場的信心。

四、核心團隊增持，提振市場信心

公司高度重視市值管理工作，積極採取有效措施穩定市場預期。基於對公司未來發展的信心以及對公司投資價值的認可，2025年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及骨幹團隊以集中競價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計24.84萬股，以實際舉措維護股東利益，增強投資者信心。

公司將持續健全完善公司治理制度體系，依法依規強化「關鍵少數」責任和履職能力，優化考核激勵機制，兼顧短期經營目標與中長期戰略目標，突出重點領域，推動經營資源優化配置。

五、多元精準溝通，傳遞公司價值

公司持續高度重視信息披露工作，始終嚴格遵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相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要求，積極履行各項信息披露義務，持續提升公司信息披露的質量和透明度。公司以法定披露為基礎，自願披露為補充，在定期報告中詳細披露公司經營核心信息；針對產品、技術及經營模式創新等投資者重點關注事項進行重點披露。信息披露以公告原文、數據可視化圖表等多元形式進行傳播，在重大公告發佈後及時推出「一圖讀懂」解讀材料。

公司以多元、精準、開放的溝通機制，讓投資者尤其是中小投資者真正「讀懂」公司價值。公司鋪設了多元化的溝通路徑，包括路演與反路演、業績說明會、上證e互動、投資者熱線電話及郵箱等，確保不同偏好的投資者都能找到便捷的溝通入口，奠定了開放溝通的基礎。2025年，公司舉行了三次業績說明會及一次投資者網上集體接待日活動，其中2024年度業績說明會採用「現場直播+線上問答」的融合形式，公司核心管理層能就投資者關心的關鍵議題進行深入解讀，有效將管理層的信心精準傳遞給市場。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2026年公司將進一步完善信息披露制度建設，持續提升信息披露質量；以投資者需求為導向，契合公司的核心競爭力和投資價值，積極開展投資者交流活動，有效傳遞公司投資價值，實現公司與投資者之間更深層次的理解與信任。

公司將認真落實並持續評估「提質增效重回報」行動方案的執行情況，提升經營質效和盈利能力，堅持規範運作，加強投資者回報與溝通，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共同促進資本市場平穩健康發展。

本方案所涉及的公司規劃、發展戰略等系非既成事實的前瞻性陳述，不構成公司對投資者的實質承諾，敬請投資者注意相關風險。

未來三年（2026-2028年）股東回報規劃

為完善和健全科學、持續、穩定的分紅決策和監督機制，積極回報投資者，引導投資者樹立長期投資的理性投資理念，公司根據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3號－上市公司現金分紅》《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規範運作》及《公司章程》等相關文件要求和規章制度的規定，制定了《賽力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未來三年（2026-2028年）股東回報規劃》（「本規劃」）。具體內容如下：

一、本規劃制定所考慮因素

公司着眼於實現長遠、健康和可持續發展，在綜合分析公司實際經營情況、股東的意願和要求、外部融資成本和融資環境等因素的基礎上，充分考慮公司目前及未來盈利規模、現金流量狀況、發展所處階段、項目投資資金需求、銀行信貸及債權融資環境等情況，建立對投資者持續、穩定、科學的回報規劃與機制，對利潤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證利潤分配政策的連續性和穩定性。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二、本規劃制定原則

本規劃嚴格執行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中利潤分配相關條款的規定，實施積極的利潤分配政策，重視對股東的合理投資回報並兼顧公司的可持續發展，利潤分配政策保持連續性和穩定性。公司董事會和股東會對利潤分配政策的決策、論證及調整過程中應當充分考慮獨立董事和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的意見。

三、公司2026-2028年股東回報具體政策

(一) 利潤分配形式：公司可採取現金或股票與現金相結合的方式分配股利，應當優先採用現金分紅的方式進行利潤分配。

(二) 利潤分配期間間隔：公司應每年至少進行一次利潤分配。公司董事會可以根據公司的盈利及資金需求狀況提議公司進行中期現金或股利分配。

(三) 利潤分配條件及分配比例

1. 公司當年經審計淨利潤為正數且符合《公司法》規定的分紅條件下，在足額預留法定公積金、盈餘公積金以後，如無重大投資計劃或重大現金支出等事項發生，公司應當採取現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向股東現金分配股利不低於本公司當年實現的可分配利潤的20%，且應符合中國證監會對上市公司現金分紅的相關要求。

重大投資計劃或重大現金支出指公司未來十二個月內擬對外投資、購買資產等交易累計支出達到或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的10%，或超過1億元。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2. 公司若採取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潤應同時滿足如下條件：(1)公司經營情況良好；(2)公司股票價格與公司股本規模不匹配、發放股票股利有利於公司全體股東整體利益；(3)發放的現金股利與股票股利的比例符合《公司章程》的規定；(4)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規定的其他條件。公司在確定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潤的具體金額時，應充分考慮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潤後的總股本是否與公司目前的經營規模、盈利增長速度相適應，並考慮對未來債權融資成本的影響，以確保分配方案符合全體股東的整體利益。
3. 公司可以進行中期分紅。公司召開年度股東會審議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時，可審議批准下一年中期現金分紅的條件、比例上限、金額上限等。年度股東會審議的下一年中期分紅上限不應超過相應期間歸屬於公司股東的淨利潤。董事會根據股東會決議在符合利潤分配的條件下制定具體的中期分紅方案。
4. 當公司發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不進行利潤分配：最近一年審計報告為非無保留意見或帶與持續經營相關的重大不確定性段落的無保留意見；合併報表或母公司報表當年度未實現盈利；合併報表或母公司報表當年度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負數。

(四) 現金分紅政策

公司現金股利政策目標為剩餘股利。公司董事會應當綜合考慮所處行業特點、發展階段、自身經營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資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區分不同情形，提出差異化的現金分紅政策：

- (1) 公司發展階段屬成熟期且無重大資金支出安排的，進行利潤分配時，現金分紅在本次利潤分配中所佔比例最低應達到80%；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2) 公司發展階段屬成熟期且有重大資金支出安排的，進行利潤分配時，現金分紅在本次利潤分配中所佔比例最低應達到40%；

(3) 公司發展階段屬成長期且有重大資金支出安排的，進行利潤分配時，現金分紅在本次利潤分配中所佔比例最低應達到20%；

公司發展階段不易區分但有重大投資計劃或重大現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款第(3)項處理。

四、股東回報規劃的修訂

公司根據生產經營情況、投資規劃和長期發展的需要，調整利潤分配政策，由公司董事會結合具體經營數據，充分考慮公司目前盈利規模、現金流量狀況、發展所處階段及當期資金需求，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紅方案。調整後的利潤分配政策應符合相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規定。

十一、公司股權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或其他員工激勵措施的情況及其影響

(一) 相關激勵事項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且後續實施無進展或變化的

適用 不適用

(二) 臨時公告未披露或有後續進展的激勵情況

股權激勵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員工持股計劃情況

適用 不適用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員工持股計劃2024年公司層面業績考核目標已達成，根據《2024年員工持股計劃(草案)》，2025年5月29日，2024年員工持股計劃首次授予第一期鎖定期屆滿，解鎖比例為首次授予總量的50%，即1,707,050股；2025年10月24日，2024年員工持股計劃預留授予第一期鎖定期屆滿，解鎖比例為預留授予總量的50%，即212,500股。針對已解鎖份額，已通過集中交易方式出售636,200股，通過非交易過戶方式由「賽力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員工持股計劃」證券賬戶過戶至員工個人賬戶952,699股，剩餘330,651股待員工持股計劃管理委員會決策處置。

其他激勵措施

適用 不適用

(三)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告期內被授予的股權激勵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四) 報告期內對高級管理人員的考評機制，以及激勵機制的建立、實施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公司根據《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制度》及有關標準，結合公司戰略規劃及經營管理要求，設置高級管理人員的考核指標，並根據實際完成的情況，對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進行考評。

(五) 2024年員工持股計劃

由於2024年員工持股計劃不涉及H股上市後發行新股。因此，除《香港上市規則》第17.12條的披露要求外，2024年員工持股計劃的條款不受《香港上市規則》第17章的約束。

1. 目的：2024年員工持股計劃的目的在於建立和完善員工、股東的利益共享機制，進一步提高本公司治理水平，推動本公司業績增長，最大程度激勵關鍵員工，提高員工的凝聚力和本公司競爭力，調動員工的積極性和創造性，實現本公司關鍵里程碑任務的達成，促進本公司長期、持續、健康發展。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2. 合資格參加對象：2024年員工持股計劃的合資格參加對象包括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核心骨幹人員以及董事會認為需要激勵的其他人員。所有參加對象必須在2024年員工持股計劃的考核期內與本公司具有聘用、僱傭或勞務關係。
3. 股份來源：2024年員工持股計劃相關股份來源為二級市場回購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由於2024年員工持股計劃不涉及本公司發行新股，因此《香港上市規則》第17.07(3)條和第17.09(3)條之計算不適用。
4. 股份規模：2024年員工持股計劃項下的A股數目不超過3,839,100股。全部有效的員工持股計劃所持有的A股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股本總額的10%，任一持有人持有的員工持股計劃份額所對應的目標股份數量不超過本公司股本總額的1%。2024年員工持股計劃並未就服務提供商設置任何分項限額。
5. 存續期及剩餘年期：2024年員工持股計劃存續期為48個月，自2024年員工持股計劃於股東會上審議通過且本公司公告最後一筆目標股票過戶至2024年員工持股計劃名下之日起計算，即2024年10月24日。截至本報告日期，2024年員工持股計劃存續期尚於約2年7個月。存續期滿後，如未延期，2024年員工持股計劃即終止。
6. 鎖定期／歸屬期：2024年員工持股計劃項下首次及預留部分鎖定期為：持有的標的股票權益分兩期解鎖，解鎖時點分別為自公司公告最後一筆標的股票過戶至本員工持股計劃名下之日起滿12個月、24個月，每期可解鎖的標的股票比例均為50%，每期實際解鎖比例和數量根據公司業績及參加對象個人業績達成結果確定。於(i)本公司年度報告或中期報告公佈前三十天內或（若因特殊原因推遲）原定公佈日期前三十天內；(ii)本公司季度報告、盈利預測及初步業績公佈前十天內；(iii)自可能對本公司A股及其衍生品種交易價格產生較大影響的重大事件發生之日或者進入決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及(iv)中國證監會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規定的其他期間，概無股份可根據2024年員工持股計劃進行交易。2024年員工持股計劃並未設置任何行權期。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7. 購買價格：2024年員工持股計劃（含預留份額）受讓本公司回購股份的價格為44.37元／股。購買價格的確定方法為不低於股票票面金額，且不低於下列價格較高者：(1)本員工持股計劃草案公告前1個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價（前1個交易日股票交易總額／前1個交易日股票交易總量）每股88.73元的50%，為每股44.37元；(2)本員工持股計劃草案公告前120個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價（前120個交易日股票交易總額／前120個交易日股票交易總量）每股70.76元的50%，為每股35.38元。此外，員工無須就申請或接受2024年員工持股計劃項下的股份而支付任何對價。

截至H股上市日期及2025年12月31日，2024年員工持股計劃分別持有68,371股A股和83,946股A股，未來可能依據2024年員工持股計劃授予。

報告期內，本公司概無根據2024年員工持股計劃授出任何股份。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根據2024年員工持股計劃向252名參加對象授出尚未歸屬的目標股份，合共1,919,550股A股。在尚未歸屬的目標股份中，4名本公司董事及248名參加對象（為本公司僱員但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分別獲授予113,550股A股及1,806,000股A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授出尚未歸屬的A股股份詳情載列如下：

參與者類別及姓名	授予日期	每股 過戶價格/ 購買價 (人民幣元)	歸屬期	於 2025年 1月1日				於2025年	緊接歸屬	
				尚未歸屬 的A股 數目	相關期間 已授予的 A股數目	相關期間 已歸屬的 A股數目	相關期間 已失效的 A股數目	相關期間 已註銷的 A股數目	12月31日 尚未歸屬 的A股 數目	日期前 A股 加權平均 收市價 (人民幣元)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										
張正萍先生	2024年5月27日	44.37	2年	67,600	0	33,800	0	0	33,800	133.8
尹先知先生	2024年5月27日	44.37	2年	51,800	0	25,900	0	0	25,900	133.8
申薇女士	2024年5月27日	44.37	2年	51,800	0	25,900	0	0	25,900	133.8
張正源先生	2024年5月27日	44.37	2年	55,900	0	27,950	0	0	27,950	133.8
小計				227,100	0	113,550	0	0	113,550	133.8
報告期內五名最高薪酬 人士(董事除外)(合共)										
	2024年5月27日	44.37	2年	469,900	0	234,950	0	0	234,950	133.8
其他僱員參與者										
	2024年5月27日	44.37	2年	2,717,100	0	1,358,550	0	0	1,358,550	133.8
	2024年10月22日	44.37	2年	425,000	0	212,500	0	0	212,500	158.17

說明：就《香港上市規則》第17.12條的披露目的而言，上表內的「歸屬」具有2024年員工持股計劃條文內的「解鎖」之含義。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十二、報告期內的內部控制制度建設及實施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公司內部控制體系結構合理，內控運行機制有效，能夠適應公司管理和發展的需要，達到了內部控制預期目標，保障了公司及全體股東的利益。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三十次會議審議通過了公司《2025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全文詳見上交所網站及聯交所網站。

報告期內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況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十三、報告期內對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況

適用 不適用

根據公司相關內控制度，子公司向公司報告經營情況，公司對下屬子公司進行內部管理及風險控制，對其規範運作、信息披露、財務資金、運營等事項進行管理或監督，及時跟蹤子公司財務狀況等重大事項，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不存在應披露未披露的事項，不存在子公司失去控制的情況。

對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異常的風險提示

適用 不適用

十四、內部控制審計報告的相關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公司聘請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對公司於2025年12月31日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有效性進行了獨立審計，並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內控審計報告，與公司董事會內部控制評價報告意見一致。

是否披露內部控制審計報告：是

內部控制審計報告意見類型：標準的無保留意見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專項行動自查問題整改情況

根據國務院《關於進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質量的意見》(國發[2020]14號)、中國證監會《關於開展上市公司治理專項行動的公告》(證監會公告[2020]69號)等文件的要求，公司對照法律、行政法規，以及《公司章程》等內部制度，對公司基本情況、上市公司獨立性、關聯交易、對外擔保等方面的情況進行全面梳理和自查。經自查，公司規章制度完備，組織機構健全，不存在非經營性資金佔用、違規擔保等情況。

十六、納入環境信息依法披露企業名單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環境信息情況

適用 不適用

納入環境信息依法披露企業名單
中的企業數量(個) 6

序號	企業名稱	環境信息依法披露報告的查詢索引
1	賽力斯汽車有限公司	http://183.66.66.47:10001/eps/index/enterprise-search
2	賽力斯汽車有限公司重慶沙坪壩分公司	
3	賽力斯汽車有限公司重慶兩江分公司	
4	賽力斯汽車(湖北)有限公司重慶分公司	
5	重慶小康動力有限公司	
6	賽力斯汽車(湖北)有限公司	http://219.140.164.18:8007/hbyfpl/frontal/index.html#/home/index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十七、社會責任工作情況

(一) 是否單獨披露社會責任報告、可持續發展報告或ESG報告

適用 不適用

具體內容請詳見公司於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

(二) 社會責任工作具體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對外捐贈、公益項目	數量／內容	情況說明
總投入(千元)	29,222.6	其中4,557千元人民幣為5,000千元港元按支付時匯率等值換算
其中：資金(千元)	27,957.0	
物資折款(千元)	1,265.6	
惠及人數(人)	/	

具體說明

適用 不適用

- 2025年，賽力斯集團在抗災救災方面投入10,557千元人民幣（其中4,557千元人民幣為5,000千元港幣按支付時匯率等值換算），為2025年1月7日西藏日喀則市地震受災群眾、2025年2月8日四川筠連縣山體滑坡受災群眾、2025年11月26日香港大埔火災事故受災群眾提供生活救助和災後重建相關支持。
- 2025年5月、11月，分兩次向重慶一中合計捐贈人民幣2,000千元，用於支持在重慶一中設立的賽力斯汽車學生「宏志獎」「賽力斯汽車英才」科技競賽優秀獎以及「賽力斯汽車科創基地研學交流」活動。
- 2025年6月，向清華大學捐贈人民幣500千元，用於支持「清華之友－賽力斯英才獎學金」項目。
- 2025年9月，向重慶市殘疾人福利基金會捐贈人民幣250千元，用於支持殘疾人兒童教育事業。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十八、鞏固拓展脫貧攻堅成果、鄉村振興等工作具體情況

適用 不適用

扶貧及鄉村振興項目	數量／內容	情況說明
總投入(千元)	9,159.7	
其中：資金(千元)	0	
物資折款(千元)	9,159.7	
惠及人數(人)	／	
幫扶形式(如產業扶貧、就業扶貧、教育扶貧等)	消費幫扶	

具體說明

適用 不適用

消費幫扶：在重慶巫溪、奉節等地採購助農產品9,159.7千元，較2024年增加103.93%。

十九、其他

適用 不適用

(一) 聯席公司秘書

申薇女士(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裁兼董事會秘書)於2025年3月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並自H股上市日期起生效。

何詠紫女士於2025年3月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並自H股上市日期起生效。何女士由外聘服務供貨商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提名，並獲本公司委聘為其聯席公司秘書。

於H股上市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間，本公司與何詠紫女士的主要聯絡人為申薇女士。

申薇女士及何詠紫女士均已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3.29條，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接受不少於十五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二)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其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及檢討其成效之責任。有關制度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完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只可對重大錯誤陳述或虧損提供合理但並非絕對的保證。

我們已制定並實施與業務運營、財務報告和一般合規相關的風險管理政策及內控措施。為監控上市後風險管理政策及企業管治措施的持續實施情況，我們已採納包括但不限於以下的風險管理措施。

- 我們設計了一套全面的政策來識別、分析、管理和監控各種風險。我們定期評估（至少每年一次）並更新我們的風險管理政策。
- 董事會負責監督整體風險管理及內控。我們的審計委員會獲授權審閱及評估我們的財務控制、內部審計風險管理及內控系統。有關審計委員會的組成、成員資格及經驗，請參閱本節「七、董事會下設專門委員會情況」-「(三) 審計委員會」。
- 我們將採取各種政策以確保遵守上海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包括但不限於利益衝突管理、關聯（連）交易及信息披露等有關方面。
- 我們將繼續為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提供有關上海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相關規定及上市公司董事職責的培訓課程。

本集團已設立內部審計部門，並獲獨立外部服務提供商支持，我們聘請了獨立的內部控制顧問對內部控制的成效進行評估，發現內部控制制度的不足之處，並就加強內部控制措施提出建議。我們的內部控制顧問的工作範圍包括審閱及評估我們運營的各個方面，包括內部控制環境、財務報告與披露、銷售及應收管理、採購及應付管理、存貨管理、工程與製造管理、固定資產與無形資產管理、人力資源及薪酬、資金管理以及信息系統管理。本公司每年至少進行一次內部控制評估，以確認各部門均正確遵守內部控制制度，針對自評工作中發現的內部控制缺陷，進行內部溝通確認，並提出整改建議。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在我們的獨立內部控制顧問的審查期間，發現了若干缺陷，包括我們若干公司管治政策方面的缺陷，且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的要求修改該等公司管治政策。我們基本上採納了獨立內部控制顧問提出的所有建議，並改進了我們的內部控制制度以符合上市規則。

經考慮我們採取的內部控制措施，董事認為，對於本公司及董事於上海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項下的義務，我們經強化的內部控制措施屬充足有效。

本集團遵從證券及期貨條例和上市規則的規定，於本集團知悉任何該等消息後，在合理地切實可行的範圍內，會盡快向公眾披露該消息，除非有關消息屬於證券及期貨條例下任何安全港條文的範圍。本集團在向公眾全面披露有關消息前，會確保該消息絕對保密。若本集團認為無法保持所需的機密性，或該消息可能已外洩，會即時向公眾披露該消息。我們亦致力確保年報中所載的資料不得在某事關重要的事實方面屬虛假或具誤導性，或因遺漏某事關重要的事實而屬虛假或具誤導性，使公眾能平等、適時及有效地取得所披露的內幕消息。如有重大風險事件，有關的信息會披露給適當的部門和人員，使本集團能夠作出及時及適當的決定和措施以處理風險事件。同時，為加強企業風險管理文化建設及增強全員風險意識，本集團已開展相關培訓以增加員工的風險意識，確保經營活動在業務拓展和風險控制之間取得平衡。

(三) 核數師酬金及核數師相關事宜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審計服務及非審計服務已付／應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之酬金載列如下：

外聘核數師所提供的服務類型	費用金額 (人民幣千元)
審計服務	5,700
非審計服務	5,625
合計	11,325

附註1：非審計服務主要包括數據治理諮詢服務、健康檢查服務及內部控制諮詢服務。

附註2：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本公司首次公開招股已付／應付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專業費用為人民幣7,800千元。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四) 多元化政策

我們致力於推動本公司發展多元化。為保持穩健的企業管治架構，實現可持續及平衡的公司發展，我們已採取董事會及工作場所多元化政策（「多元化政策」），該政策載有實現本公司多元化的目標及維持本公司多元化的方法。

根據多元化政策，我們致力於透過在甄選董事會候選人時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教育背景以及專業經驗，以實現董事會多元化。於董事會內的各項委任的最終決定將基於經挑選的候選人預計為董事會帶來的價值及貢獻。

本公司的董事具備均衡的知識及技能，包括但不限於在企業管理、金融投資、汽車業務管理、法律及會計領域擁有豐富經驗。我們有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董事具備不同行業背景，在會計、汽車及投資管理等領域擁有深厚的專業經驗，且其人數多於董事會成員人數的三分之一。

經考慮董事會的技能組合，本公司對董事會的結構、規模及組成進行評估，認為董事會結構合理，董事的經驗及技能將使本公司保持高水平的運營，並可通過事實左證。董事年齡介於35歲至70歲，董事會由一名女性董事及十二名男性董事組成。考慮到我們現有的業務模式及具體需求，以及董事的不同背景，董事會的組成符合我們的多元化政策。我們的提名委員會負責確保董事會多元化。

除董事會多元化外，我們深知性別多元化的重要性，我們已經並將繼續採取措施以促進本公司各個層面（包括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員工（不包括高級管理層））的性別多元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員工（包括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性別比率約為78.93%男性比21.07%女性。為實現提高女性僱員公平及創造更多機會的目標，本集團制定招聘僱傭、培訓及晉升措施，以考慮廣泛範圍的候選人。本集團亦提供身心健康、關愛福利、安全的職場環境及溝通渠道以賦能女性僱員。於有關期間，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緩解因素或情況令本集團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實現性別多元化更具挑戰性或相關性降低。有關本集團僱員多元化的更多詳情，請見本公司的《2025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展望未來，根據多元化政策，我們將始終保持至少有一名女性董事，將確保提名委員會中始終有一名女性董事，並將繼續在為董事會、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不包括高級管理層）篩選及推薦合適的候選人時加強性別多元化。我們將參考利益相關者的預期、國際標準及最佳實踐，努力提高本公司內部女性佔比，確保董事會始終保持非單一性別構成。具體而言，我們的目標是通過實施旨在物色及培訓擁有領導力及潛力的女性員工的綜合計劃，從而在員工中培養一批晉升至高級管理人員並成為董事會潛在候選人的女性員工，確保女性管理人員享有平等的發展和履職機會，使其成長為董事會成員。

提名委員會的義務包括不時檢閱多元化政策及其實施情況，以確保其持續有效。

（五）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權利，本公司將就各個別重大事宜（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於股東會提呈獨立決議案。股東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海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進行投票表決，且投票表決的結果將於各股東會結束後於本公司及上交所、聯交所網站上刊載。

（i）召開臨時股東會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董事會請求召開臨時股東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書面反饋意見。

（ii）於臨時股東會上提出議案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以及單獨或者合併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公司提出提案。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

提案的內容應當屬於股東會職權範圍，有明確議題和具體決議事項，並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第五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iii)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對於向董事會提出的任何查詢，股東可以向本公司發出書面查詢。本公司一般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的查詢。

(iv) 聯絡信息

股東可透過以下方式發送查詢或要求：

地址	重慶市沙坪壩區五雲湖路7號
傳真	023-65179777
電子信箱	601127@seres.cn

為免生疑，股東須於上述地址存置及發出正式簽署之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之正本，並提供彼等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以便本公司回覆。股東資料可能根據法律規定而予披露。

(六) 投資者關係

(i) 組織章程文件

於H股上市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間，本公司的章程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ii) 股東通訊政策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乃促進投資者關係及投資者了解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所必需。

本公司已制定股東通訊政策。該政策旨在促進與股東和其他利益相關者的有效通訊，鼓勵股東與本公司積極互動，並使股東能夠有效行使其作為股東的權利。

董事會已於報告期內檢討股東溝通政策的實施及有效性，經考慮現有各種溝通及參與渠道，本公司認為結果令人滿意。

(iii) 股息政策

有關本集團的股息政策的詳情，請見本報告「股息」章節。

第六節 重要事項


一、承諾事項履行情況

(一) 公司實際控制人、股東、關聯方、收購人以及公司等承諾相關方在報告期內或持續到報告期內的承諾事項

適用 不適用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具體原因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下一步計劃
與重大資產重組相關的承諾	解決關聯交易	小康控股、張興海	在本次交易完成後，小康控股/張興海及小康控股/張興海控制的企業將盡可能避免和減少與公司及其下屬企業的關聯交易，對於無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關聯交易，小康控股/張興海及小康控股/張興海控制的企業將與公司及其下屬企業按照公平、公允、等價有償等原則依法簽訂協議，並由公司按照有關法律、法規、其他規範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的規定，依法履行相關內部決策批准程序並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小康控股/張興海保證小康控股/張興海及小康控股/張興海控制的企業不以與市場價格相比顯失公允的條件與公司及其下屬企業進行交易，不利用關聯交易非法轉移公司及其下屬企業的資金、利潤，亦不利用該類交易從事任何損害公司、其下屬企業及其他股東合法權益的行為。小康控股/張興海保證有權簽署本承諾函，且本承諾函一經小康控股/張興海簽署即對小康控股/張興海構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約束力的責任，且在小康控股/張興海作為公司關聯方期間持續有效，不可撤銷。小康控股/張興海保證嚴格履行本承諾函中的各項承諾，如因違反相關承諾並因此給公司造成損失的，張興海將承擔相應的法律責任。	2019年	否	長期有效	是	不適用	不適用

第六節 重要事項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未完成的具體原因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下一步計劃
解決關聯交易	東風汽車集團	東風汽車集團	1、對於未來可能的關聯交易，東風汽車集團不會利用其股東地位，故意促使公司的股東大會或董事會做出損害公司和其他股東合法權益的決議。2、東風汽車集團及其關聯方不以任何方式違法違規佔用公司資金及要求公司違法違規提供擔保。3、如果公司與東風汽車集團及其控制的企業發生無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的關聯交易，則東風汽車集團承諾將促使上述關聯交易遵循市場公正、公平、公開的原則，依照正常商業條件，以公允價格進行公平操作，並按相關法律、法規以及規範性文件以及賽力斯公司章程及關聯交易管理制度等規定履行相關審批程序及信息披露義務，保證不通過關聯交易損害公司和其他股東合法權益。4、東風汽車集團將嚴格遵守和執行賽力斯公司章程及關聯交易管理制度等有關規定，行使股東權利或者督促董事依法行使董事權利，在股東大會以及董事會對有關涉及東風汽車集團事項的關聯交易進行表決時，履行回避表決的義務。5、東風汽車集團如有違反以上承諾而給公司造成損失或使其他股東權益受到損害的，東風汽車集團將依法承擔相應責任。	2019年	否	長期有效	是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	東風汽車集團	東風汽車集團	東風汽車集團與湖北賽力斯於2010年6月20日簽訂的《東風商標使用許可合同》、於2014年4月15日簽訂的《東風商標使用許可合同》及於2017年3月1日簽訂的《東風商標使用許可合同補充協議》約定的商標使用許可相關事項不受本次交易影響，東風汽車集團將繼續履行該等合同中的相關約定。在上述合同期限屆滿後，如湖北賽力斯依據合同約定在合同期滿前1個月向東風汽車集團書面提出續簽要求，東風汽車集團將配合湖北賽力斯按照合同約定的續簽條款續簽商標許可使用合同，包括繼續授權湖北賽力斯按照合同約定的許可使用費在微型客車、微型載貨汽車、微型廂式運輸車及乘用車（除交叉型乘用車和微型客車之外的乘用車）產品的生產、銷售及售後服務中使用註冊號為571137的「  」商標、註冊號為110702的「東風」商標及註冊號為1018708的「DONGFENG」商標。	2019	否	長期有效	是	不適用	不適用

第六節 重要事項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未完成履行的具體原因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下一步計劃
	其他	東風汽車集團	就不謀求公司控制權承諾如下：本次重組完成後，在公司實際控制權不變更的情況下，東風汽車集團不主動謀求公司控股股東或第一大股東地位，也不單獨或與他人通過以下任何方式主動謀求公司實際控制人地位：(1)直接或通過東風汽車集團所控制的企業間接在二級市場上購買、協議受讓、認購公司新股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公司以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送紅股等被動增持除外)；(2)通過包括但不限於接受委託、徵集投票權、協議安排等任何方式擴大在公司的股份表決權，與公司其他任何股東(包括但不限於公司原股東在內，東風汽車集團控制的企業除外)採取一致行動，或通過協議、其他安排與公司其他股東共同擴大其所能夠支配的公司股份表決權；(3)實施其他任何旨在取得公司控制權的交易或舉措。	2019年	否	長期有效	是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	上市公司全體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1、截至本承諾函出具之日，公司全體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持有公司股份的不存在主動減持公司股份的計劃；自發行股份購買資產的首次董事會決議公告之日起至其實施完畢的期間內如有減持計劃，屆時將嚴格按照有關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的規定執行。2、如果公司全體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未能履行上述承諾，其將依法承擔違反上述承諾所產生的法律責任。	2024年	是	自發行股份購買資產的首次董事會決議公告之日起至其實施完畢	是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	上市公司實際控制人、控股股東及其一致行動人	截至本承諾函出具之日，公司實際控制人、控股股東及其一致行動人不存在主動減持公司股份的計劃；自發行股份購買資產首次董事會決議公告之日起至其實施完畢的期間內如有減持計劃，屆時將嚴格按照有關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的規定執行。	2024年	是	自發行股份購買資產的首次董事會決議公告之日起至其實施完畢	是	不適用	不適用

第六節 重要事項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未完成履行的具體原因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下一步計劃
	其他	上市公司全體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公司全體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承諾不無償或以不公平條件向其他單位或者個人輸送利益；也不採用其他方式損害公司利益；承諾對其的職務消費行為進行約束；承諾不動用公司資產從事與其履行職責無關的投資、消費活動；承諾公司制定的薪酬制度與公司填補回報措施的執行情況相掛鉤；若公司後續推出公司股權激勵政策，在自身職責和權限範圍內，全力促使擬公佈的公司股權激勵的行權條件與公司填補被攤薄即期回報措施的執行情況相掛鉤；本承諾函出具日至發行股份購買資產完成前，若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或上海證券交易所作出關於填補回報措施及其承諾的其他新的監管規定的，且上述承諾不能滿足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或上海證券交易所該等規定時，公司全體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承諾屆時將按照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或上海證券交易所的最新規定出具補充承諾。如果公司全體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未能履行上述承諾，其將依法承擔違反上述承諾所產生的法律責任；本承諾至以下情形時終止（以較早為準）：(1) 公司全體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不再作為公司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2) 公司股票終止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3) 發行股份購買資產交易終止。	2024年	否	長期有效	是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	上市公司實際控制人、控股股東及其一致行動人	1、公司實際控制人、控股股東及其一致行動人不越權干預公司經營管理，不侵佔公司利益；2、本承諾函出具日至發行股份購買資產完成前，若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或上海證券交易所作出關於填補回報措施及其承諾的其他新的監管規定的，且上述承諾不能滿足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或上海證券交易所該等規定時，公司實際控制人、控股股東及其一致行動人承諾屆時將按照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或上海證券交易所的最新規定出具補充承諾；3、如果公司實際控制人、控股股東及其一致行動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諾，其將依法承擔違反上述承諾所產生的法律責任。4、本承諾至以下情形時終止（以較早為準）：(1) 公司實際控制人、控股股東及其一致行動人不再作為公司的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控股股東的一致行動人；(2) 公司股票終止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3) 發行股份購買資產交易終止。	2024年	否	長期有效	是	不適用	不適用

第六節 重要事項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未完成履行的具體原因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下一步計劃
其他	上市公司實際控制人、控股股東及其一致行動人	發行股份購買資產交易完成後，公司實際控制人、控股股東及其一致行動人將嚴格遵守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上海證券交易所有關規章及上市公司章程等的相關規定，與其他股東平等行使股東權利、履行股東義務，不利用股東/實際控制人地位謀取不當利益；保證上市公司在人員、資產、財務、機構及業務方面繼續與公司實際控制人、控股股東及其一致行動人控制的其他企業完全分開，保持上市公司在業務、資產、人員、財務和機構方面的獨立。如果公司實際控制人、控股股東及其一致行動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諾，其將依法承擔違反上述承諾所產生的法律責任。	2024年	否	長期有效	是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	重慶產業母基金、兩江投資集團、兩江產業集團	重慶產業母基金出具如下承諾：1、在發行股份購買資產交易中本企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發行結束之日（即股份登記在認購方名下且經批准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以下期限內不得轉讓：(1)就本企業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發行的15,043,416股股份（對應本企業2023年11月前（含當月）已向標的公司出資部分，合計93,729.29萬元），自本次發行結束之日起12個月內不得轉讓；(2)就本企業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發行的38,081,608股股份（對應本企業2024年6月28日向標的公司出資部分，合計237,270.71萬元），自本次發行結束之日起36個月內不得轉讓。本企業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在同一實際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體之間進行轉讓不受前述限制。2、在上述股份鎖定期限內，本企業通過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因上市公司發生配股、送紅股、轉增股本等原因而導致增持的股份亦應遵守上述股份鎖定安排。3、如發行股份購買資產交易所披露或提供的信息涉嫌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被司法機關立案偵查或者被中國證監會立案調查的，在形成調查結論以前，本企業不轉讓在該上市公司擁有權益的股份，並於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2個交易日內將暫停轉讓的書面申請和股票賬戶提交上市公司董事會，由董事會代其向證券交易所和證券登記結算機構申請鎖定；未在2個交易日內提交鎖定申請的，授權董事會核實後直接向證券交易所和證券登記結算機構報送本企業的身份信息和賬戶信息並申請鎖定；董事會未向證券交易所和證券登記結算機構報送本企業的身份信息和賬戶信息的，授權證券交易所和證券登記結算機構直接鎖定相關股份。如調查結論發現存在違法違規情節，本企業承諾鎖定股份自願用於相關投資者賠償安排。4、如果中國證監會或上海證券交易所對於上述鎖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見或要求的，本企業將按照中國證監會或上海證券交易所的意見或要求對上述鎖定期安排進行修訂並予執行。兩江投資集團出具如下承諾：	2024年	是	自本次發行結束之日起12個月內不得轉讓/36個月內不能轉讓	是	不適用	不適用	

第六節 重要事項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未完成的具體原因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下一步計劃
			<p>1、在發行股份購買資產交易中本企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發行結束之日（即股份登記在認購方名下且經批准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以下期限內不得轉讓：(1)就本企業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發行的23,010,081股股份（對應本企業2023年11月前（含當月）已向標的公司出資部分，合計143,366.2750萬元），自本次發行結束之日起12個月內不得轉讓；(2)就本企業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發行的9,520,249股股份（對應本企業2024年6月28日向標的公司出資部分，合計59,316.7250萬元），自本次發行結束之日起36個月內不得轉讓。本企業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在同一實際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體之間進行轉讓不受前述限制。2、在上述股份鎖定期限內，本企業通過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因上市公司發生配股、送紅股、轉增股本等原因而導致增持的股份亦應遵守上述股份鎖定安排。3、如發行股份購買資產交易所披露或提供的信息涉嫌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被司法機關立案偵查或者被中國證監會立案調查的，在形成調查結論以前，本企業不轉讓在該上市公司擁有權益的股份，並於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2個交易日內將暫停轉讓的書面申請和股票賬戶提交上市公司董事會，由董事會代其向證券交易所和證券登記結算機構申請鎖定；</p>						

第六節 重要事項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是否有承諾時間	履行期限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具體原因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下一步計劃
			<p>未在2個交易日內提交鎖定申請的，授權董事會核實後直接向證券交易所和證券登記結算機構報送本企業的身份信息和賬戶信息並申請鎖定；董事會未向證券交易所和證券登記結算機構報送本企業的身份信息和賬戶信息的，授權證券交易所和證券登記結算機構直接鎖定相關股份。如調查結論發現存在違法違規情節，本企業承諾鎖定股份自願用於相關投資者賠償安排。4、如果中國證監會或上海證券交易所對於上述鎖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見或要求的，本企業將按照中國證監會或上海證券交易所的意見或要求對上述鎖定期安排進行修訂並予執行。兩江產業集團出具如下承諾：1、在發行股份購買資產交易中本企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發行結束之日（即股份登記在認購方名下且經批准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以下期限內不得轉讓：(1)就本企業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發行的9,367,702股股份（對應本企業2023年11月前（含當月）已向標的公司出資部分，合計58,366.27萬元），自本次發行結束之日起12個月內不得轉讓；(2)就本企業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發行的28,560,837股股份（對應本企業2024年6月28日向標的公司出資部分，合計177,950.73萬元），自本次發行結束之日起36個月內不得轉讓。本企業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在同一實際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體之間進行轉讓不受前述限制。2、在上述股份鎖定期限內，本企業通過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因上市公司發生配股、送紅股、轉增股本等原因而導致增持的股份亦應遵守上述股份鎖定安排。3、如發行股份購買資產交易所披露或提供的信息涉嫌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被司法機關立案偵查或者被中國證監會立案調查的，在形成調查結論以前，本企業不轉讓在該上市公司擁有權益的股份，並於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2個交易日內將暫停轉讓的書面申請和股票賬戶提交上市公司董事會，由董事會代其向證券交易所和證券登記結算機構申請鎖定；未在2個交易日內提交鎖定申請的，授權董事會核實後直接向證券交易所和證券登記結算機構報送本企業的身份信息和賬戶信息並申請鎖定；董事會未向證券交易所和證券登記結算機構報送本企業的身份信息和賬戶信息的，授權證券交易所和證券登記結算機構直接鎖定相關股份。如調查結論發現存在違法違規情節，本企業承諾鎖定股份自願用於相關投資者賠償安排。4、如果中國證監會或上海證券交易所對於上述鎖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見或要求的，本企業將按照中國證監會或上海證券交易所的意見或要求對上述鎖定期安排進行修訂並予執行。</p>						

第六節 重要事項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未完成的具體原因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下一步計劃
	其他	上市公司實際控制人、控股股東及其一致行動人	重大資產購買交易完成後，公司實際控制人、控股股東及其一致行動人將嚴格遵守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上海證券交易所所有關規章及上市公司章程等的相關規定，與其他股東平等行使股東權利、履行股東義務，不利用股東／實際控制人地位謀取不當利益，保證上市公司在人員、資產、財務、機構及業務方面繼續與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業完全分開，保持上市公司在業務、資產、人員、財務和機構方面的獨立。如果公司實際控制人、控股股東及其一致行動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諾，其將依法承擔違反上述承諾所產生的法律責任。	2024年	否	長期有效	是	不適用	不適用
與首次公開發行相關的承諾	解決同業競爭	小康控股、渝安工業	1、小康控股不存在直接或間接從事與公司相同、相似或在商業上構成任何競爭的業務及活動的情形；2、在小康控股作為公司股東期間，小康控股不會為自己或他人謀取屬於公司的商業機會，如從任何第三方獲得的任何商業機會與公司經營的業務有競爭或可能有競爭，小康控股將立即通知公司，並盡力將該商業機會讓予公司；3、在小康控股作為公司股東期間，小康控股將不會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間接從事或參與任何與公司相同、相似或在商業上構成任何競爭的業務及活動，或擁有與公司存在競爭關係的任何經濟實體的權益。	上市前	否	長期有效	是	不適用	不適用
	解決同業競爭	張興海	1、本人不存在直接或間接從事與公司相同、相似或在商業上構成任何競爭的業務及活動的情形；2、在本人作為公司實際控制人期間，本人不會為自己或他人謀取屬於公司的商業機會，如從任何第三方獲得的任何商業機會與公司經營的業務有競爭或可能有競爭，本人將立即通知公司，並盡力將該商業機會讓予公司；3、在本人作為實際控制人期間，本人將不會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間接從事或參與任何與公司相同、相似或在商業上構成任何競爭的業務及活動，或擁有與公司存在競爭關係的任何經濟實體的權益。	上市前	否	長期有效	是	不適用	不適用

第六節 重要事項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未完成履行的具體原因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下一步計劃
其他承諾	其他	尹先知、申薇、王平、周林、劉聯、康波、黃其忠	在增持計劃實施期間及增持完畢6個月內不減持本次增持的公司股份。	2025年	是	增持計劃實施期間至增持完畢6個月內	是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	周昌玲	自本次增持公司股票之日起12個月內不減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2024年	是	自本次增持公司股票之日起12個月內	是	不適用	不適用

(二) 公司資產或項目存在盈利預測，且報告期仍處在盈利預測期間，公司就資產或項目是否達到原盈利預測及其原因作出說明

已達到 未達到 不適用

(三) 業績承諾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二、報告期內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非經營性佔用資金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三、違規擔保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四、公司董事會對會計師事務所「非標準意見審計報告」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第六節 重要事項

五、公司對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或重大會計差錯更正原因和影響的分析說明

(一) 公司對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原因及影響的分析說明

適用 不適用

(二) 公司對重大會計差錯更正原因及影響的分析說明

適用 不適用

(三) 與前任會計師事務所進行的溝通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四) 審批程序及其他說明

適用 不適用

第六節 重要事項

六、聘任、解聘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原聘任	現聘任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大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報酬	1,500.00	1,550.00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年限	13	1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註冊會計師姓名	/	馬強輝、劉芳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註冊會計師審計服務的累計年限	/	1
境外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不適用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境外會計師事務所報酬	不適用	3,500.00
境外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年限	不適用	1
	名稱	報酬
內部控制審計會計師事務所	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650.00

除上文所披露外，自H股上市起，本公司的會計師事務所並無變動。

聘任、解聘會計師事務所的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公司於2025年11月5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掛牌上市後，需分別採用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表。為滿足公司整體審計工作需要，結合公司業務發展需求，經協商一致，公司聘任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公司2025年度境內審計機構，聘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公司2025年度境外審計機構。

第六節 重要事項

審計期間改聘會計師事務所的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鑒於公司已於2025年11月5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掛牌上市，正式成為「A+H」兩地上市公司，需分別依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表；為滿足境內外審計工作的協同性、效率及合規性要求，公司擬不再續聘原境內審計機構大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聘任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擔任2025年度境內審計機構，並聘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擔任2025年度境外審計機構，以提供統一的專業審計服務。

審計費用較上一年度下降20%以上(含20%)的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七、面臨退市風險的情況

(一) 導致退市風險警示的原因

適用 不適用

(二) 公司擬採取的應對措施

適用 不適用

(三) 面臨終止上市的情況和原因

適用 不適用

八、破產重整相關事項

適用 不適用

第六節 重要事項

九、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本年度公司無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涉嫌違法違規、受到處罰及整改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十一、報告期內公司及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誠信狀況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十二、重大關聯交易

(一) 與日常經營相關的關聯交易

1、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且後續實施無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2、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但有後續實施的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第六節 重要事項

公司2025年度相關關聯交易預計金額和實際發生金額情況如下：

單位：千元

關聯交易類別	關聯人	2025年 預計金額	2025年 實際發生金額
採購商品、接受勞務	重慶小康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90,000.00	58,190.40
	東風汽車集團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500,000.00	358,515.8
	重慶瑞馳汽車實業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120,000.00	45,017.00
	深圳引望智能技術有限公司	22,550,000.00	22,335,055.40
	小計	23,260,000.00	22,796,778.50
銷售商品、提供勞務	重慶小康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30,000.00	4,687.10
	東風汽車集團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210,000.00	59,776.90
	重慶瑞馳汽車實業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3,000,000.00	1,131,466.70
	小計	3,240,000.00	1,195,930.70
承租房屋、設備	東風汽車集團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2,000.00	0.00
	重慶瑞馳汽車實業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20,000.00	12,428.00
	小計	22,000.00	12,428.00
出租房屋、設備	重慶小康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20,000.00	12,091.60
	東風汽車集團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2,000.00	99.10
	重慶瑞馳汽車實業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1,000.00	1,719.00
	小計	23,000.00	13,909.70

第六節 重要事項

關聯交易類別	關聯人	2025年 度預計額度	2025年 12月31日餘額
在關聯方開展融資授信業務	東風汽車財務有限公司	1,000,000	0
在關聯方開展存款業務	東風汽車財務有限公司	800,000	0

3、 臨時公告未披露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二) 資產或股權收購、出售發生的關聯交易

- 1、 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且後續實施無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 適用 不適用
- 2、 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但有後續實施的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 適用 不適用
- 3、 臨時公告未披露的事項
- 適用 不適用
- 4、 涉及業績約定的，應當披露報告期內的業績實現情況
- 適用 不適用

(三) 共同對外投資的重大關聯交易

- 1、 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且後續實施無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 適用 不適用

第六節 重要事項

2、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但有後續實施的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3、臨時公告未披露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四) 關聯債權債務往來

1、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且後續實施無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2、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但有後續實施的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3、臨時公告未披露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五) 公司與存在關聯關係的財務公司、公司控股財務公司與關聯方之間的金融業務

適用 不適用

第六節 重要事項

1、存款業務

適用 不適用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	關聯關係	每日最高存款限額	存款利率範圍	期初餘額	本期發生額		期末餘額
					本期合計 存入金額	本期合計 取出金額	
東風汽車財務有限公司	東風汽車集團有限 公司子公司	不超過8億元	不低於銀行同期 存款利率	8.8	0.01	8.81	0
合計	/	/	/	8.8	0.01	8.81	0

2、貸款業務

適用 不適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況

(一) 託管、承包、租賃事項

1、託管情況

適用 不適用

2、承包情況

適用 不適用

3、租賃情況

適用 不適用

第六節 重要事項

(二) 擔保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擔保方	擔保方與 上市公司 的關係	被擔保方	擔保金額	公司對外擔保情況(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擔保是否 已經履行 完畢	擔保是否 逾期	擔保逾期 金額	反擔保 情況	是否為 關聯方 擔保	關聯關係
				擔保發生 日期(協議 簽署日)	擔保 起始日	擔保 到期日	擔保物 擔保類型 (如有)						
報告期內擔保發生額合計(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報告期末擔保餘額合計(A)(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子公司的擔保情況													
報告期內對子公司擔保發生額合計													2,627,820.00
報告期末對子公司擔保餘額合計(B)													2,662,520.00
公司擔保總額情況(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擔保總額(A+B)													2,662,520.00
擔保總額佔公司淨資產的比例(%)													6.51
其中：													
為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聯方提供擔保的金額(C)													
直接或間接為資產負債率超過70%的被擔保對象提供的債務擔保金額(D)													2,662,520.00
擔保總額超過淨資產50%部分的金額(E)													
上述三項擔保金額合計(C+D+E)													2,662,520.00
未到期擔保可能承擔連帶清償責任說明													
擔保情況說明													

第六節 重要事項

(三) 委託他人進行現金資產管理的情況

1、委託理財情況

適用 不適用

2、委託貸款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適用 不適用

十四、募集資金使用進展說明

適用 不適用

(一) 募集資金整體使用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單位：萬元

募集資金來源	募集資金到 位時間	募集資金 總額	募集資金 淨額(1)	招股書或 募集說明書中 募集資金承諾 投資總額(2)	超募資金 總額 (3)=(1)-(2)	截至報告期末 累計投入募集 資金總額(4)	其中：	截至報告期末 募集資金累計 投入進度 (%) (6) = (4)/(1)	截至報告期末 超募資金累計 投入進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 金額(8)	本年度投入 金額佔比(%) (9)=(8)/(1)	變更用途的 募集資金總額
							截至報告期末 超募資金累計 投入總額(5)					
向特定對象發行股票	2021-06-11	259,297.00	256,789.96	270,497.00	不適用	256,377.43	不適用	99.84%	不適用		0.00%	37,157.50
向特定對象發行股票	2022-06-30	713,000.00	705,855.61	713,000.00	不適用	509,920.92	不適用	72.24%	不適用	80,492.73	11.40%	21,000.00
合計	/	972,297.00	962,645.57	983,497.00	不適用	766,298.35	不適用	/	/	80,492.73	/	58,157.50

第六節 重要事項

(二) 募投項目明細

√ 適用 □ 不適用

1、 募集資金明細使用情况

√ 適用 □ 不適用

單位：萬元

募集中 是否為 招股書或 募集 說明書中 的承諾	項目名稱	項目性質	是否涉及 投資項目 變更投向	募集資金 計劃投資 總額(1)	本年投入 金額	截至 報告期末 報告投入 總額(2)	截至 報告期末 累計投入 進度(%) (3)=(2)/(1)	項目 達到預定 可使用 狀態日期	是否 已結項	投入進度 是否符合 計劃的 進度	投入進度的具體原因	本年實現 的效益	本項目已 實現的 效益或者 研發成果	項目可行性 是否發生 重大變化， 如是，請說 明具體情況	節餘金額
是	向特定對象發行股票	研發	是，此項日未取消，調整募集資金投資總額	162,172.00	151,031.77	93.13	2023年7月 和8月	是	是	是	投入進度的具體原因	不適用	不適用	否	1,140.23
是	向特定對象發行股票	其他	是，此取消或中止	12,867.50	12,864.68	99.98	2022年12月	是	是	是	投入進度的具體原因	不適用	不適用	已終止	2.82
是	向特定對象發行股票	補流	否	69,800.00	69,150.00	99.0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是	投入進度的具體原因	不適用	不適用	否	650.00
是	向特定對象發行股票	補流	否	14,457.50	23,330.9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是	投入進度的具體原因	不適用	不適用	否	(8,873.48)
是	向特定對象發行股票	研發	否	450,462.00	69,305.50	57.36	2027年12月	否	否	否	投入進度的具體原因	不適用	不適用	否	192,086.46
	項目	產品平台技術升級									為了更好適應市場變化，孵化新技術應用，拓展版本開發，夯實產品智能性、安全性，公司動態調整了車型開發計劃，公司將「電動化車型開發及產品平台技術升級項目」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的日期延期至2027年12月。				

第六節 重要事項

募集資金來源	項目名稱	項目性質	投資項目變更投向	是否涉及	募集資金計劃投資總額(1)	本年投入金額	截至報告期末累計投入金額	截至報告期末累計投入進度(%)	項目達到預定可使用日期	是否已結項	投入進度是否符合計劃的進度	投入進度未達計劃的具體原因	本年實現的效益	本項目已實現的效益或者研發成果	項目可行性是否發生重大變化，如是，請說明具體情況	鉅額金額
向特定對象發行股票	工廠智能化升級與電驅產線建設項目	生產建設	是	否	41,538.00	3,622.40	39,217.99	94.41	2025年6月	是	是		不適用	不適用	否	2,320.01
向特定對象發行股票	用戶中心建設項目	其他	是	是	21,000.00	7,361.83	12,327.39	58.70	2027年12月	否	否	基於募投項目的實際資金需求以及更好地提供用戶服務，公司計劃調整「用戶中心建設項目」的內部投資結構，調增場地租賃及維護支出。此外，公司根據市場需求動態調整募集資金投入節奏，基於募投項目的實際資金需求，擬將「用戶中心建設項目」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的日期延期至2027年12月。	不適用	不適用	否	8,672.61
向特定對象發行股票	補充流動資金項目	補充	是	否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不適用	是	是		不適用	不適用	否	0.00
合計				/	972,297.00	80,492.73	766,298.35	/	/	/	/		不適用	/	/	205,996.65

註：2025年12月12日，公司召開第五屆董事會第二十八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部分募投項目結項、調整內部投資結構及延期的議案》，公司「工廠智能化升級與電驅產線建設項目」已於2025年6月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並投入使用，截至2025年10月31日，該募投項目募集資金預計結餘19,462萬元，公司調增「電動化車型開發及產品平台技術升級項目」的募集資金投入金額19,462萬元。具體情況詳見公司於2025年12月13日披露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的《關於部分募投項目結項、調整內部投資結構及延期的公告》，公告編號：2025-103。

第六節 重要事項

2、超募資金明細使用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三) 報告期內募投變更或終止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四) 報告期內募集資金使用的其他情況

1、募集資金投資項目先期投入及置換情況

適用 不適用

2、用閒置募集資金暫時補充流動資金情況

適用 不適用

2025年3月30日，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二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使用部分閒置募集資金臨時補充流動資金的議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過人民幣20億元的閒置募集資金臨時補充流動資金，使用期限自董事會審議通過之日起不超過12個月。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閒置募集資金10億元暫時補充流動資金。截至2026年3月27日，相關用於臨時補充流動資金的募集資金全部歸還至募集資金專項賬戶。

第六節 重要事項

3、對閒置募集資金進行現金管理，投資相關產品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單位：萬元 幣種：人民幣

董事會審議日期	募集資金用於現金管理的有效審議額度	起始日期	結束日期	報告期末現金管理餘額	期間最高餘額是否超出授權額度
2024年8月23日	200,000.00	2024年8月23日	2025年8月22日	0	否

其他說明

2024年8月23日，公司分別召開第五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第五屆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使用部分閒置募集資金進行現金管理的議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過人民幣20億元的暫時閒置募集資金進行現金管理，在上述額度內，資金可以循環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會審議通過之日起12個月內有效。

上述情況詳見於公司2024年8月26日披露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的《關於使用部分閒置募集資金進行現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編號：2024-081。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部分閒置募集資金購買的理財產品已全部贖回，並已將理財產品的本金及收益全額歸還至募集資金專戶，公司使用閒置募集資金購買的理財產品餘額為人民幣0元。

第六節 重要事項

4、其他

適用 不適用

公司調整2022年非公開發行「電動化車型開發及產品平台技術升級項目」、「工廠智能化升級與電驅產線建設項目」、「用戶中心建設項目」的內部投資結構。為了滿足募投項目的實際開展需要，公司將「用戶中心建設項目」、「電動化車型開發及產品平台技術升級項目」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的日期延期至2027年12月。上述情況詳見公司於2025年12月13日披露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的《關於部分募投項目結項、調整內部投資結構及延期的公告》，公告編號：2025-103。

(五) 中介機構關於募集資金存儲與使用情況的專項核查、鑑證的結論性意見

適用 不適用

經核查，保薦機構認為：公司2025年度募集資金存放、管理與使用情況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資金監管規則》《證券發行上市保薦業務管理辦法》《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規範運作》等法規和文件的規定，對募集資金進行了專戶存放和專項使用，不存在變相改變募集資金用途和損害股東利益的情形，不存在違規使用募集資金的情形。保薦人對公司2025年度募集資金存放與使用情況無異議。

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認為，公司的募集資金存放、管理與實際使用情況報告按照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上市公司募集資金監管規則》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規範運作》的規定編制，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實反映了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資金的存放、管理與實際使用情況。

核查異常的相關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六) 擅自變更募集資金用途、違規佔用募集資金的後續整改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十五、其他對投資者作出價值判斷和投資決策有重大影響的重大事項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十六、無形資產減值評估概要

適用 不適用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對無形資產（包括開發成本及非專利技術）執行了減值評估。有關估值方法、關鍵參數、假設基準及敏感性分析的詳盡披露，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21。主要評估結果及重大變動概述如下：

開發成本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開發成本賬面值為人民幣1,041.6百萬元。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釐定，並採用「免付特許權使用費法」(Relief-from-Royalty method)估算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估值關鍵假設涵蓋三至五年期銷量預測、特許權使用費率（0.01%至4.82%）及稅前折現率（16.50%至19.76%）。經減值測試及敏感性分析，本年度無需確認減值虧損。

非專利技術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非專利技術賬面值為人民幣6,882.7百萬元。

重大減值事項：受產品加速升級影響，本集團決定停產若干車型，導致相關非專利技術的使用價值微乎其微。據此，本集團就該等停產項目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363.9百萬元。

剩餘資產評估：其餘非專利技術亦採用「免付特許權使用費法」進行單獨測試。關鍵假設包括三至五年期銷量預測、特許權使用費率（0.13%至5.62%）及稅前折現率（16.33%至17.62%）。基於對未來銷售的審慎預期及風險溢價調整，本集團就剩餘資產進一步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394.9百萬元。

本年度估值方法維持一貫。參數值的變動主要反映市場環境變化、產品生命周期更新及特定資產風險特徵的調整。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一、股本變動情況

(一) 股份變動情況表

1、 股份變動情況表

單位：股

	本次變動前		發行新股	本次變動增減(+,-)			小計	本次變動後	
	數量	比例(%)		送股	公積金轉股	其他		數量	比例(%)
一、有限售條件股份	0	0	123,583,893	0	0	0	123,583,893	123,583,893	7.09
1、國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2、國有法人持股	0	0	70,458,869	0	0	0	70,458,869	70,458,869	4.04
3、其他內資持股	0	0	53,125,024	0	0	0	53,125,024	53,125,024	3.05
其中：境內非國有法人持股	0	0	53,125,024	0	0	0	53,125,024	53,125,024	3.05
境內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4、外資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二、無限售條件流通股股份	1,509,782,193	100.00	108,619,000	0	0	0	108,619,000	1,618,401,193	92.91
1、人民幣普通股	1,509,782,193	100.00	0	0	0	0	0	1,509,782,193	86.67
2、境內上市的外資股	0	0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資股	0	0	108,619,000	0	0	0	108,619,000	108,619,000	6.24
4、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三、股份總數	1,509,782,193	100.00	232,202,893	0	0	0	232,202,893	1,741,985,086	100.00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2、 股份變動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1) A股股份變動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收到中國證監會出具的《關於同意賽力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發行股份購買資產註冊的批覆》（證監許可(2025)307號），同意公司向重慶產業母基金發行53,125,024股A股股份、向兩江投資集團發行32,530,330股A股股份、向兩江產業集團發行37,928,539股A股股份購買相關資產的註冊申請，具體內容詳見公司於2025年2月22日披露的《關於公司發行股份購買資產事項獲得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同意註冊批覆的公告》。

根據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證券變更登記證明》，公司發行股份購買資產新增股份於2025年3月27日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辦理完成登記手續。公司2024年4月30日（定價基準日）的A股收市價為人民幣91.15元／股。

本次發行新增股份在其限售期滿的次一交易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預計上市時間如遇法定節假日或休息日，則順延至其後的第一個交易日），限售期自股份發行完成之日起開始計算。

(2) H股股份變動情況

經聯交所批准，公司發行的108,619,000股H股股份於2025年11月5日在聯交所主板掛牌並上市交易。

3、 股份變動對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淨資產等財務指標的影響（如有）

適用 不適用

報告期內，公司發行A股股票123,583,893股；發行H股股票108,619,000股。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上述股本變動致使公司2025年基本每股收益及每股淨資產等指標被攤薄，如按照股本變動前總股本1,509,782,193股計算，2025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每股淨資產分別為3.95元、27.10元；按照股本變動後總股本1,741,985,086股計算，2025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每股淨資產分別為3.68元、23.49元。

4、公司認為必要或證券監管機構要求披露的其他內容

適用 不適用

(二) 限售股份變動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單位：股

股東名稱	年初限售股數	本年解除 限售股數	本年增加 限售股數	年末限售 股數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重慶渝富高質產業母基金私募股權投資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重慶產業投資母基金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	0	0	53,125,024	53,125,024	向特定對象 發行股份	註1
重慶兩江新區產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0	0	37,928,539	37,928,539	向特定對象 發行股份	註2
重慶兩江新區開發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0	0	32,530,330	32,530,330	向特定對象 發行股份	註3
合計	0	0	123,583,893	123,583,893	/	/

註1：重慶產業母基金取得公司股份，自公司發行股份購買龍盛新能源100%股權結束之日（即股份登記在認購方名下且經批准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以下期限內不得轉讓：(1)就重慶產業母基金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公司發行的15,043,416股股份，自本次發行結束之日起12個月內不得轉讓；(2)就重慶產業母基金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公司發行的38,081,608股股份，自本次發行結束之日起36個月內不得轉讓。重慶產業母基金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公司股份，在同一實際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體之間進行轉讓不受前述限制。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註2：兩江產業集團取得的公司股份，自公司發行股份購買龍盛新能源100%股權結束之日（即股份登記在認購方名下且經批准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以下期限內不得轉讓：(1)就兩江產業集團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公司發行的9,367,702股股份，自本次發行結束之日起12個月內不得轉讓；(2)就兩江產業集團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公司發行的28,560,837股股份，自本次發行結束之日起36個月內不得轉讓。兩江產業集團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公司股份，在同一實際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體之間進行轉讓不受前述限制。

註3：兩江投資集團取得的公司股份，自公司發行股份購買龍盛新能源100%股權行結束之日（即股份登記在認購方名下且經批准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以下期限內不得轉讓：(1)就兩江投資集團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公司發行的23,010,081股股份，自本次發行結束之日起12個月內不得轉讓；(2)就兩江投資集團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公司發行的9,520,249股股份，自本次發行結束之日起36個月內不得轉讓。兩江投資集團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公司股份，在同一實際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體之間進行轉讓不受前述限制。

二、證券發行與上市情況

(一) 截至報告期內證券發行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單位：股 幣種：人民幣

股票及其衍生證券的種類	發行日期	發行價格(或利率)	淨價	面值	發行數量	上市日期	獲准上市 交易數量	交易終止 日期
普通股股票類								
境內人民幣普通股(A股)	2025-03-27	人民幣66.06元/股	人民幣65.95元/股	人民幣1元/股	123,583,893股	2025-03-27	123,583,893股	
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	2025-11-05	港元131.50元/股	港元129.79元/股	人民幣1元/股	108,619,000股	2025-11-05	108,619,000股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截至報告期內證券發行情況的說明(存續期內利率不同的債券，請分別說明)：

適用 不適用

詳見「第七節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之「一、股份變動情況」「(一)股份變動情況表」「2、股份變動情況說明」。

(二) 公司股份總數及股東結構變動及公司資產和負債結構的變動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報告期內，公司發行A股股票123,583,893股；發行H股股票108,619,000股。

上期期末，公司資產總額為94,364百萬元，負債總額為82,458百萬元；本報告期末，公司資產總額為143,906百萬元，負債總額為102,048百萬元。公司資產負債率由上期期末的87.38%下降至本報告期末的70.91%。具體資產和負債結構的變動情況詳見本報告「第三節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之「五、報告期內主要經營情況(三)資產、負債情況分析」。

(三) 現存的內部職工股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三、股東和實際控制人情況

(一) 股東總數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東總數為A股股東290,573名，H股登記股東10名，合計290,583名。

截至報告期末普通股股東總數(戶)	290,583
年度報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東總數(戶)	292,275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二) 截至報告期末前十名股東、前十名流通股股東(或無限售條件股東) 持股情況表

單位：股

股東名稱(全稱)	報告期內 增減	期末 持股數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 條件股份		股東性質 數量
				數量	質押、標記或凍結情況 股份狀態	
重慶小康控股有限公司	-35,000,000	365,503,464	20.98	0	質押	4,600,000 境內非國有法人
東風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0	327,380,952	18.79	0	無	0 國有法人
HKSCC Nominees Limited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 有限公司)	108,604,600	108,604,600	6.23	0	未知	境外法人
重慶渝安汽車工業有限公司	0	66,090,950	3.79	0	無	0 境內非國有法人
重慶渝富高質產業母基金私募基金投資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重慶產業投資母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53,125,024	53,125,024	3.05	53,125,024	無	0 其他
重慶兩江新區產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37,928,539	37,928,539	2.18	37,928,539	無	0 國有法人
重慶兩江新區開發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32,530,330	32,530,330	1.87	32,530,330	無	0 國有法人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10,056,576	27,203,364	1.56	0	無	0 境外法人
顏敏	0	24,033,897	1.38	0	無	0 境內自然人
小康控股－紅塔證券－25康02EB擔保及信託財產專戶	17,500,000	17,500,000	1.00	0	無	0 其他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前十名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不含通過轉融通出借股份)

股東名稱	持有無限售條件		股份種類及數量
	流通股的數量	種類	
重慶小康控股有限公司	365,503,464	人民幣普通股	365,503,464
東風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327,380,952	人民幣普通股	327,380,952
HKSCC Nominees Limited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08,604,600	境外上市外資股	108,604,600
重慶渝安汽車工業有限公司	66,090,950	人民幣普通股	66,090,950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27,203,364	人民幣普通股	27,203,364
顏敏	24,033,897	人民幣普通股	24,033,897
小康控股－紅塔證券－25康02EB擔保及信託財產專戶	17,500,000	人民幣普通股	17,500,000
小康控股－紅塔證券－25康01EB擔保及信託財產專戶	17,500,000	人民幣普通股	17,500,000
中國工商銀行－上證50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15,140,623	人民幣普通股	15,140,623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泰柏瑞滬深300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13,507,770	人民幣普通股	13,507,770
前十名股東中回購專戶情況說明	不適用		
上述股東委託表決權、受託表決權、放棄表決權的說明	無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的說明	公司實際控制人張興海先生持有重慶小康控股有限公司50%股權，重慶小康控股有限公司共計持有公司400,503,464股A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的22.99%，其中直接持有公司365,503,464股A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的20.98%；擔保及信託專戶(小康控股－紅塔證券－25康01EB擔保及信託財產專戶、小康控股－紅塔證券－25康02EB擔保及信託財產專戶)持有35,000,000股A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的2.01%。張興海先生持有重慶渝安汽車工業有限公司11.97%的股權，重慶小康控股有限公司持有重慶渝安汽車工業有限公司17.33%股權，重慶渝安汽車工業有限公司持有公司3.79%的股權。重慶兩江新區開發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重慶兩江新區產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受同一實際控制人重慶兩江新區管理委員會控制，重慶兩江新區開發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重慶兩江新區產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均參股重慶產業投資母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除上述情況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東是否存在關聯關係或屬於《上市公司收購管理辦法》規定的一致行動關係。		

註：涉及尾數差異均系四捨五入導致。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持股5%以上股東、前十名股東及前十名無限售流通股股東參與轉融通業務出借股份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前十名股東及前十名無限售流通股股東因轉融通出借／歸還原因導致較上期發生變化

適用 不適用

前十名有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數量及限售條件

適用 不適用

單位：股

序號	有限售條件 股東名稱	持有的 有限售條件 股份數量	有限售條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況		限售條件
			可上市 交易時間	新增可上市 交易股份數量	
1	重慶渝富高質產業 母基金私募股權投 資基金管理有限公 司－重慶產業投 資母基金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53,125,024	註1	0	註1
2	重慶兩江新區產業 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37,928,539	註2	0	註2
3	重慶兩江新區開發 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32,530,330	註3	0	註3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 一致行動的說明		重慶兩江新區開發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重慶兩江新區產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受同一實際控制人重慶兩江新區管理委員會控制，重慶兩江新區開發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重慶兩江新區產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均參股重慶產業投資母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註1：重慶產業母基金取得公司股份，自發行股份購買龍盛新能源100%股權結束之日（即股份登記在認購方名下且經批准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以下期限內不得轉讓：(1)就重慶產業母基金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公司發行的15,043,416股股份，自本次發行結束之日起12個月內不得轉讓；(2)就重慶產業母基金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公司發行的38,081,608股股份，自本次發行結束之日起36個月內不得轉讓。重慶產業母基金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公司股份，在同一實際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體之間進行轉讓不受前述限制。

註2：兩江產業集團取得的公司股份，自發行股份購買龍盛新能源100%股權結束之日（即股份登記在認購方名下且經批准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以下期限內不得轉讓：(1)就兩江產業集團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公司發行的9,367,702股股份，自本次發行結束之日起12個月內不得轉讓；(2)就兩江產業集團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公司發行的28,560,837股股份，自本次發行結束之日起36個月內不得轉讓。兩江產業集團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公司股份，在同一實際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體之間進行轉讓不受前述限制。

註3：兩江投資集團取得的公司股份，自發行股份購買龍盛新能源100%股權結束之日（即股份登記在認購方名下且經批准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以下期限內不得轉讓：(1)就兩江投資集團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公司發行的23,010,081股股份，自本次發行結束之日起12個月內不得轉讓；(2)就兩江投資集團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公司發行的9,520,249股股份，自本次發行結束之日起36個月內不得轉讓。兩江投資集團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公司股份，在同一實際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體之間進行轉讓不受前述限制。

(三) 戰略投資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為前10名股東

適用 不適用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四)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12月31日，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所述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及被直接及／或間接視作於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之面值中擁有5%或以上之權益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或公司列載如下：

主要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及類別 ⁽¹⁾	佔相關類別股份概約股權百分比 ⁽²⁾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³⁾
張興海先生 ⁽³⁾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466,594,414股 A股(L)	28.57%	26.79%
小康控股 ⁽³⁾	實益權益	400,503,464股 A股(L)	24.52%	22.99%
東風汽車 ⁽⁴⁾	實益權益	327,380,952股 A股(L)	20.04%	18.79%
重慶渝富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⁵⁾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17,693,200股 H股(L)	16.29%	1.02%
重慶產業投資母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⁵⁾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16,553,200股 H股(L)	15.24%	0.95%
重慶渝富高質產業母基金私募股權投資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⁵⁾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16,553,200股 H股(L)	15.24%	0.95%
重慶產業投資母基金投資有限公司 ⁽⁵⁾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16,553,200股 H股(L)	15.24%	0.95%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註：

1. 「L」代表相關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
2.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合共擁有1,741,985,086股已發行股份，其中包括1,633,366,086股A股及108,619,000股H股。所持股份百分比數字已更正至最接近的小數點後兩位。
3. 於2025年12月31日，小康控股持有400,503,464股A股及渝安工業持有66,090,950股A股。張興海先生、張興禮先生及張興明先生分別持有小康控股50%、25%及25%股權。根據小康控股的章程，倘若表決時出現表決比例對等（即50%：50%）的情形，則張興海先生作為小康控股出資最多的股東具有最終決定權。

渝安工業分別由（包括但不限於）小康控股及張興海先生持有15.8419%及11.9732%權益。根據渝安工業的章程，渝安工業的股東投票權分別由張興海先生、張興禮先生及張興明先生持有50%、25%及25%。倘若表決時出現表決比例對等（即50%：50%）的情形，則張興海先生作為渝安工業出資最多的股東具有最終決定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興海先生被視為於小康控股及渝安工業所持A股中擁有權益。

東風汽車由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全資擁有。

重慶產業投資母基金投資有限公司由重慶產業投資母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100%權益。重慶產業投資母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分別由重慶渝富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及重慶渝富高質產業母基金私募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為普通合夥人）持有68.7491%及0.0012%權益。重慶渝富高質產業母基金私募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由重慶渝富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持有100%權益。重慶渝富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由重慶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全資擁有。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四、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情況

適用 不適用

第八節 債券相關情況

一、公司債券(含企業債券)和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

適用 不適用

二、可轉換公司債券情況

適用 不適用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賽力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計第166至271頁所載的賽力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該等財務報表包括於2025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內含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資料。

吾等認為，合併財務報表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真實公允地反映 貴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其合併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意見基礎

吾等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工作。吾等就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依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专业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而守則適用於對公眾利益實體財務報表的審計工作。吾等亦已根據守則履行吾等的其他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乃在吾等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就其形成吾等意見時處理。吾等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

汽車銷售收入確認

吾等已將汽車銷售收入確認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乃由於其金額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而言屬重大。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5所披露，當資產控制權發生轉移，即商品運送至客戶指定地點並由客戶驗收時，確認汽車銷售。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約人民幣157,513,910,000元的收入來自汽車銷售。

吾等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吾等關於汽車銷售收入確認的程序包括：

- 了解並評估汽車銷售收入確認相關的控制設計與執行情況，並測試其運行有效性；
- 評估汽車銷售收入確認會計政策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入*的規定；
- 與選定經銷商確認汽車銷售金額；
- 核對車輛銷售記錄（以抽樣方式），與相應的支持性文件進行比對，包括銷售訂單、交付單、報關單（如有）及銷售發票；及
- 檢查年結日期後發生的任何重大銷售退貨。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開發成本的資本化

吾等已將開發成本的資本化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乃由於其金額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而言屬重大且釐定開發成本的資本化金額需作出關鍵管理層判斷及估計。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2及4所披露，當且僅當顯示下列所有事項時，方會資本化於開發階段的支出：

- 完成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銷售的技術可行性；
- 完成無形資產及其使用或出售的意向；
- 能夠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無形資產將如何產生潛在的未來經濟利益；
- 已有完成開發及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的充裕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及
- 能夠於無形資產開發期間可靠計量其應佔的開支。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0所進一步披露，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資本化開發成本增加人民幣4,546,922,000元。

吾等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吾等關於開發成本資本化的程序包括：

- 了解並評價開發成本資本化相關的內部控制設計與執行情況，並測試其運行有效性；
- 了解開發成本資本化條件的會計政策，並評價會計政策的恰當性；
- 核對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a)計入損益的研發費用及(b)資本化研發成本的增加(以抽樣方式)，與相應的支持性文件進行比對，包括相關研發項目的會議紀要、項目批准文件及分析報告(如適用)，並評估其真實性與準確性；並
- 核對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的開發成本增加(以抽樣方式)，與相關研發項目的分析報告進行比對，並評估開發成本資本化的條件是否已獲滿足。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資料，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吾等就此出具的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吾等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吾等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相悖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如果吾等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吾等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吾等商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出具包括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吾等並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吾等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證據，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證據，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吾等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吾等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證據。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計劃及進行集團審計，以就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資料獲取充分及適當的審計證據，作為對集團的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的基礎。吾等須負責指引、監督及審閱就集團審計目的進行的審計工作。吾等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吾等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吾等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獨立核數師報告

吾等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保障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吾等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間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吾等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陳旻（執業證書編號：P06552）。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6年3月30日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164,888,013	145,113,623
銷售成本		(120,564,037)	(110,563,078)
毛利		44,323,976	34,550,545
政府補助及補貼	7	1,558,800	1,068,213
其他收入	8	1,232,288	672,305
其他收益及虧損	9	(1,146,513)	(1,615,140)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項下的轉回(確認)減值損失,淨額	10	1,037	(131,107)
研發費用		(7,954,320)	(5,585,504)
銷售及經銷費用		(24,194,263)	(19,184,251)
管理費用		(6,216,227)	(4,509,309)
上市費用		(16,772)	-
應佔聯營公司的業績		77,947	(76,055)
應佔合營企業的業績		2,232	2,032
財務費用	11	(198,656)	(240,382)
除稅前利潤		7,469,529	4,951,347
所得稅費用	12	(1,322,789)	(211,231)
年內利潤	13	6,146,740	4,740,116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綜合虧損,扣除相關所得稅後淨額		(94)	-
按以下項目計算的公允價值收益: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92,965	-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25,880	13,557
非控股權益		6,576	578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所得稅		125,327	14,135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6,272,067	4,754,251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利潤(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5,956,787	5,945,945
非控股權益		189,953	(1,205,829)
		6,146,740	4,740,116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6,075,538	5,959,502
非控股權益		196,529	(1,205,251)
		6,272,067	4,754,251
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元)	16	3.68	3.94
攤薄(人民幣元)	16	3.67	3.94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15,860,169	10,063,416
使用權資產	18	3,223,568	3,639,336
商譽	19	497,392	-
無形資產	20	10,051,324	8,651,552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2	13,562,376	1,972,303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23	8,777	6,545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24	155,597	78,260
遞延稅項資產	36	1,450,485	1,475,267
融資租賃應收賬款		23,509	35,249
預付投資及其他應收賬款	27	4,178	2,313,027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34	10,370	1,606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34	2,044	1,060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已付按金		273,061	128,485
		45,122,850	28,366,106
流動資產			
存貨	26	2,446,801	2,552,44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27	4,250,991	5,230,545
應收票據	28	260,888	214,159
合同資產		-	52,47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5	258,040	4,048,748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34	19,326	40,183
已抵押及受限制銀行存款	29	38,923,447	39,621,756
定期存款	29	4,260,255	7,903,854
銀行結餘及現金	29	48,363,265	6,333,682
		98,783,013	65,997,852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30	78,071,991	72,274,335
借款	31	513,480	10,187
合同負債	32	6,850,686	2,991,532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34	7,329,148	47,343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34	637	-
租賃負債	33	263,544	510,084
應付所得稅		670,927	431,313
		93,700,413	76,264,794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5,082,600	(10,266,94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0,205,450	18,099,164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	30	1,710,166	1,149,655
借款	31	3,858,387	687,000
租賃負債	33	769,944	2,217,782
遞延收入	35	1,582,928	1,656,177
遞延稅項負債	36	425,697	482,993
		8,347,122	6,193,607
資產淨額		41,858,328	11,905,55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7	1,741,985	1,509,782
儲備		39,176,148	10,754,46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0,918,133	12,264,245
非控股權益		940,195	(358,688)
權益總額		41,858,328	11,905,557

第166頁至第271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已於2026年3月30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人士代表簽署：

張正萍
董事

申薇
董事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按公允價 值計入 其他全面 收益儲備	法定 盈餘儲備	換算儲備	庫存股份	其他儲備	(累計虧損) 留存收益	小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509,782	13,280,833	-	373,977	(77,936)	(205,236)	4,592,779	(8,068,372)	11,405,827	(4,205,880)	7,199,947	
年內利潤(虧損)	-	-	-	-	-	-	-	5,945,945	5,945,945	(1,205,829)	4,740,116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13,557	-	-	-	13,557	578	14,135	
年內全面收益(開支)	-	-	-	-	13,557	-	-	-	13,557	578	14,135	
總額	-	-	-	-	13,557	-	-	5,945,945	5,959,502	(1,205,251)	4,754,251	
子公司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	1,138,782	-	1,138,782	384,218	1,523,000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	-	-	-	-	-	67,419	-	67,419	-	67,419	
授予僱員的以股份為基礎 的付款及購回股份	-	(34,896)	-	-	-	205,236	-	-	170,340	-	170,340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附註15)	-	-	-	-	-	-	-	(499,738)	(499,738)	-	(499,738)	
安全生產儲備的 計提和使用	-	-	-	-	-	-	22,039	-	22,039	82	22,121	
收購非控股權益	-	(6,003,977)	-	-	-	-	1,845	-	(6,002,132)	4,668,143	(1,333,989)	
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 (附註i)	-	-	-	47,657	-	-	-	(47,657)	-	-	-	
聯營公司儲備變動	-	-	-	-	-	-	2,206	-	2,206	-	2,206	

合併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全面收益儲備	法定盈餘儲備	換算儲備	庫存股份	其他儲備	(累計虧損) 留存收益	小計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1,509,782	7,241,960	-	421,634	(64,379)	-	5,825,070	(2,669,822)	12,264,245	(358,688)	11,905,557	
年內利潤	-	-	-	-	-	-	-	5,956,787	5,956,787	189,953	6,146,740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	-	92,965	-	25,880	-	(94)	-	118,751	6,576	125,327	
年內全面收益(開支) 總額	-	-	92,965	-	25,880	-	(94)	5,956,787	6,075,538	196,529	6,272,067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附註15)	-	-	-	-	-	-	-	(2,090,709)	(2,090,709)	-	(2,090,709)	
子公司非控股股東注資 確認為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4,554,834	-	-	-	-	-	-	4,554,834	792,070	5,346,904	
歸屬限制性股份 為收購一家附屬公司而發行A股(附註37及41)	-	-	-	-	-	-	76,434	-	76,434	-	76,434	
發行H股(附註37)	-	82,087	-	-	-	-	(82,087)	-	-	-	-	
安全生產儲備的計提和使用	123,584	8,380,806	-	-	-	-	-	-	8,504,390	-	8,504,390	
收購非控股權益	108,619	12,748,388	-	-	-	-	-	-	12,857,007	-	12,857,007	
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 (附註i)	-	-	-	173,487	-	-	-	(173,487)	-	-	-	
聯營公司儲備變動	-	-	-	-	-	-	8,105	-	8,105	408	8,513	
於2025年12月31日	1,741,985	31,607,909	92,965	595,121	(38,499)	-	5,895,883	1,022,769	40,918,133	940,195	41,858,328	

附註：

- (i)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相關法律，於中國成立的各子公司須向法定儲備轉撥其法定財務報表中的除稅後利潤的10%。當儲備金結餘達到各公司註冊資本的50%時，可酌情轉撥，儲備金可用於彌補過往年度的虧損或擴大現有業務，或可轉換為子公司的額外資本。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利潤	7,469,529	4,951,347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銀行利息收入	(808,846)	(527,251)
其他利息收入	(153,156)	(55,738)
財務費用	198,656	240,38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000,101	1,416,899
使用權資產折舊	349,624	375,556
無形資產攤銷	2,414,906	2,573,85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及處置收益	(25,549)	(27,118)
減值損失(扣除撥回)	919,640	1,887,241
存貨撇減	654,829	304,529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收益)虧損	(2,986)	10,929
處置子公司的收益	(1,928)	-
貼現應收票據的利息費用	(31,244)	(1,496)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利潤)虧損	(80,179)	74,023
未變現匯兌收益	50,850	(14,718)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12,954,247	11,208,439
存貨(增加)減少	(549,181)	976,723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1,500,374	(32,025,493)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少	1,700,109	3,259,060
應收票據增加	(15,485)	(11,346)
融資租賃應收賬款減少	11,740	9,672
合同資產減少	48,980	255,236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984)	11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減少	12,093	95,780
遞延收入減少	(73,249)	(82,777)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增加	2,648,884	39,032,412
合同負債增加(減少)	3,859,154	(278,775)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增加	637	-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增加	7,281,805	22,289
經營產生的現金	29,379,124	22,461,231
已付所得稅	(1,258,649)	(473,217)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28,120,475	21,988,014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943,500	527,251
購買物業、廠房、設備及無形資產	(4,169,914)	(7,143,934)
取得股權投資支付的對價	(9,200,000)	(2,300,000)
存放已抵押銀行存款	(724,085)	(621,586)
存放定期存款及結構性存款	(60,785,772)	(17,778,447)
收購一家子公司獲得的現金	1,203,548	-
於到期後處置定期存款及結構性存款所得款項	68,231,848	9,708,913
處置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所得款項	21,954	21,286
處置物業、廠房、設備及其他資產所得款項	184,337	155,125
處置子公司所得款項	19,905	-
從直接控股公司收到的補償	-	1,374,169
其他投資活動所得款項	35,404	75,14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4,239,275)</u>	<u>(15,982,083)</u>
籌資活動		
已付股息	(2,090,709)	(499,738)
收購子公司非控股權益支付的對價	(1,092,470)	(1,340,917)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8,515,220	72,000
償還銀行借款	(4,843,479)	(2,346,070)
償還其他借款	-	(1,224,422)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2,898,025	-
解除因銀行融資而抵押的存款所得款項	-	94,507
已付利息	(129,276)	(110,112)
償還租賃義務	(281,637)	(406,343)
子公司非控股股東注資	5,331,904	1,523,000
發行新股應佔交易成本	(38,085)	-
授予員工的限制性股票所得款項	-	85,170
其他籌資活動所得款項	7,137	(13,761)
籌資活動產生(所用)的現金淨額	<u>18,276,630</u>	<u>(4,166,686)</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u>42,157,830</u>	<u>1,839,245</u>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333,682	4,479,719
匯率變動的影響	(128,247)	14,718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u>48,363,265</u>	<u>6,333,682</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賽力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前稱重慶小康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家於2007年5月11日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自2016年6月15日起,本公司的A股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主板正式上市。本公司H股自2025年11月5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為中國重慶市沙坪壩區五雲湖路7號。

本公司是以新能源汽車為核心業務的技術科技型企業。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活動包括新能源汽車及關鍵零部件的研發、製造、銷售及售後服務。

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示,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相同。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修訂

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以下修訂,就編製合併財務報表而言,該等修訂自2025年1月1日起的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交換性

本年度採用對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修訂對本集團本年度及往年財務狀況和業績及/或本合併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本集團未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¹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11卷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 (修訂本)	惡性通貨膨脹環境下的財務報表折算 ³

1 於待定期限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於可預見未來不會對合併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載列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規定，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此新訂準則引入於損益表中呈列指定類別及定義小計的新規定；就財務報表附註中管理層界定的表現計量提供披露及改進於財務報表中將予披露的合併及分類資料。此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一些段落已移至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其標題將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生效後變更為「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作出細微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的修訂本將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要求追溯應用，並設有特定的過渡條款。預期新準則的應用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及確認及計量狀況造成重大影響。然而，預期會影響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結構及呈列。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3.1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就編製合併財務報表而言，倘資料被合理地預期會影響主要使用者作出的決策，則該資料被視為重大。此外，合併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業務合併

業務指包括相結合能夠顯著促進產出能力的投入和實質性過程的一組活動和資產的集合。如果所取得的過程對繼續生產產出的能力至關重要，且包括具備實施有關過程的必要技能、知識或經驗的有組織的員工；或該過程能夠顯著促進持續生產產出的能力，並且是獨有或稀缺的，或無法在不付出重大成本、努力或不導致持續生產產出的能力發生延誤的情況下予以置換，則所取得的過程具有實質性。

收購企業（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除外）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業務合併所轉讓對價按公允價值計算，即本集團為換取被收購方的控制權所轉讓資產、本集團對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的總和。收購相關成本一般於產生時在損益中確認。

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必須符合「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中對資產及負債的定義，惟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有負債及或然資產」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費」範圍內的交易及事件除外，在該等情況下，本集團於確認其於業務合併中承擔的負債時，會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而非應用概念框架。

於收購日期，已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按其公允價值予以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業務合併 (續)

商譽乃按已轉讓對價、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及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允價值 (如有) 的總和超出於收購日期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淨額計量。

屬現時擁有權權益且於清盤時賦予其持有人按比例分佔有關子公司資產淨額的非控股權益初步按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方的可識別資產淨額的已確認金額比例或按公允價值計量。計量基準乃按逐項交易作出選擇。

商譽

企業收購產生的商譽按企業收購日期確定的成本 (見上文所述會計政策) 減去累計減值損失 (如有) 入賬。

為進行減值測試，商譽會分配至本集團預計能自合併的協同效應中獲益的各現金產生單位 (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即就內部管理而監控商譽的最低層次，且監控層面不會大於一個經營分部。

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 (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於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就於年度期間因收購而產生的商譽而言，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 (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會於該年度期間末前進行減值測試。如果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減值損失會先獲分配以減低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其後則根據該單位 (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內各項資產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

本集團就收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產生的商譽的政策載於下文。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指有權參與被投資方的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但對該等政策並無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合營企業是指共同控制一項安排的參與方對該項合營安排的淨資產享有權利的合營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合同約定分享對一項安排的控制權，並且在相關活動的決策中要求分享控制權的參與方一致同意時才存在。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乃使用權益會計法計入合併財務報表。用於權益會計處理的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財務報表採用與本集團於類似情況就相若交易及事件所採用者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初步按成本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確認，其後進行調整以確認本集團分佔該等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應自被投資方成為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日起採用權益法入賬。在收購對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時，若投資成本超過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可識別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淨額，其超出部分確認為商譽，並計入該項投資的賬面值。

本集團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表明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權益可能出現減值。如存在任何客觀證據，該項投資之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作為單一資產通過比較其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與賬面值作減值測試。任何已確認之減值損失均不分配至構成該項投資賬面值一部分的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任何該減值損失之撥回於投資之可收回金額其後增加時確認。

當某集團實體與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進行交易時，與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進行的交易所產生的損益僅在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權益與本集團無關的情況下，在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中予以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合併入賬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受本公司控制的實體及本公司的子公司的財務報表。本公司在以下情況下取得控制權：

- 可對被投資方行使權力；
- 就來自參與被投資方業務的可變回報承受風險或享有權利；及
- 可行使權力以影響其回報。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控制權三個因素中的一個或以上發生變化，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擁有被投資方的控制權。

當本集團取得子公司的控制權時，開始對子公司合併入賬，並於本集團失去對該子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合併入賬。具體而言，於年／期內所收購或出售的子公司的收入及開支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直至本集團不再對該子公司擁有控制權之日止計入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子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歸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

如必要，子公司的財務報表會作出調整，以令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所產生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與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在合併入賬時全數對銷。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本集團於現有子公司的權益變動

倘本集團失去對子公司的控制權，該子公司的資產及負債以及非控股權益 (如有) 終止確認。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並按下列兩者之差額計算：(i) 已收對價公允價值總額和任何保留權益公允價值及(ii)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該子公司資產 (包括商譽) 及負債的賬面值。

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有關該子公司的所有金額按猶如本集團直接出售該子公司的相關資產或負債入賬 (即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所指定 / 允許而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另一權益類別)。

客戶合約收入

本集團當 (或於) 履行履約義務時確認收入，即於與特定履約義務相關的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收入。

履約義務指可明確區分的一項貨品或服務 (或一批貨品或服務) 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可明確區分的貨品或服務。

倘若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標準，則控制權在一段時間內轉移，而收入則參考完成履行相關履約義務的進度而在一段時間內確認：

- 本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履約創造或強化客戶在本集團履約過程中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履約行為並未創造一項可被本集團用於其他替代用途的資產，並且本集團具有就迄今為止已完成的履約部分收取款項的可執行權利。

否則，收入於客戶獲得可明確區分的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的某一時間點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客戶合約收入 (續)

合同資產指本集團就本集團已轉讓至客戶的貨品或服務收取對價的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合同資產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評估減值。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對價的無條件權利，即對價付款到期前僅需時間推移。

合同負債指本集團向客戶收取對價(或應收對價)而應向客戶轉移服務的責任。

與同一合同有關的合同資產和合同負債均按淨額入賬並呈列。

可變對價

就包含可變對價的合同而言，本集團使用能更準確預測本集團將有權獲得的對價金額的預期價值法估計有權收取的對價金額。

可變對價的估計金額僅當可變對價的相關不確定性在其後獲解除時，有關估計金額很大可能不會導致將來出現重大收入撥回，方會計入交易價格內。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更新估計交易價格(包括更新有關可變對價估計金額是否受限的評估)，以如實反映於各報告期末的情況及於報告期內的情況變動。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租賃

本集團於合同開始時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定義評估合同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有關合同不會被重新評估，除非合同中的條款與條件隨後被改動。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租賃負債初始計量金額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租賃激勵。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使用權資產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的較短者以直線法折舊。

本集團將使用權資產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呈列為獨立項目。

可退回租賃按金

已付可退回租賃按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以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初始確認時對公允價值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當日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於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倘若租賃隱含的利率難以釐定，則本集團應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租賃負債 (續)

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扣除應收的任何租賃激勵。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按應計利息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本集團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將租賃負債呈列為單獨項目。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租賃的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為出租人的租賃會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倘租賃條款將相關資產擁有權所附帶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該合同即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均分類為經營租賃。

融資租賃項下應收承租人款項於開始日期確認為應收款項，金額等於租賃投資淨額，使用相關租賃中隱含的利率進行計量。利息收入分配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本集團在租賃方面的未收回投資淨額的恆定期回報率。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乃按相關租賃年期以直線法於損益內確認。在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時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乃加入租賃資產的賬面值，而該等成本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惟根據公允價值模型計量的投資物業則除外。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日期的現行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價的貨幣項目按該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按外幣過往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毋須重新換算。

於結算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彼等產生期間內於損益中確認。

就呈列合併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乃按各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換算為本集團列報貨幣(即人民幣)。收入及支出項目均按當期平均匯率換算(除非匯率於該期間內出現大幅波動)，在此情況下，則採用於交易當日的匯率。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累計計入匯兌儲備金項下的權益(歸屬於非控股權益，如適當)。

借款成本

任何於相關資產準備用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後仍未償還的特定借款均計入一般借款組合，以計算一般借款的資本化率。特定借款在應用於合資格資產的開支前用作短期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乃自合資格進行資本化的借款成本扣除。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政府補助

於能合理保證本集團將遵守政府補助所附帶的條件以及將獲得有關補助前，不會確認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本集團將該補助擬用於補償的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的期間內，有系統地於損益中確認。具體而言，首要條件為本集團須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收購非流動資產的政府補助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為遞延收入及有系統及合理地在有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轉撥至損益。

收入相關之政府補助為應收款項，以補償已產生開支或損失，或對本集團提供實時的財政支持，且在可收到政府補助期間，並無未來相關成本於損益確認。

僱員福利

退休福利成本

當僱員提供使其有權享有供款的服務時，對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及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的付款確認為開支。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於僱員提供服務時按預期應支付的福利的未折現金額確認。除非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規定或允許將福利計入資產成本內，否則所有短期僱員福利確認為開支。

於扣除任何已付金額後，就僱員應計福利(如工資及薪金)確認負債。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授予僱員的股份／購股權

向僱員及提供類似服務的其他人士作出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乃以權益工具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

倘不考慮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於授出日期釐定的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公允價值乃於歸屬期間，基於本集團對將最終歸屬的權益工具的估計，按直線法支銷，權益(其他儲備)則相應增加。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對所有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的評估，就其對預期將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的估計作出修訂。修訂原有估計的影響(如有)於損益內確認，令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估計，並對其他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當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其他儲備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倘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期仍尚未行使，先前於其他儲備確認的金額將繼續於其他儲備持有。

稅項

所得稅費用指即期及遞延所得稅費用之和。

即期應付稅項按年內應課稅利潤計算。應課稅利潤與除稅前利潤不同，乃由於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或可予扣稅之收入或費用及免稅或不可扣稅之項目所致。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以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已實質實施之稅率計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稅項 (續)

遞延稅項乃按合併財務報表內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利潤所用的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一般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倘可能有應課稅利潤可用於抵扣可扣稅暫時差額，則一般會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倘若因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首次確認資產及負債而引致的暫時差額並不影響應課稅利潤或會計利潤，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此外，倘暫時差額因初步確認商譽而引致，則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就於子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以及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的相關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除非本集團能夠控制該暫時差額撥回，並且在可預見的將來內該暫時差額不太可能撥回除外。與該等投資相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有足夠應課稅利潤可用於抵銷暫時差額的利益，並且預期暫時差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作出檢討，並在不大可能再有足夠應課稅利潤允許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減少。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於負債結清或資產變現期間應用的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末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所產生的稅務影響。

當有法定行使權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並涉及與同一稅務機關向同一應納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稅項 (續)

就稅項扣減歸屬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將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分別應用於租賃負債及相關資產。本集團於可能有應課稅利潤以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時確認與租賃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並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為持有用於生產或提供貨品或服務或持作行政用途的有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損失(如有)後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列賬。

折舊的確認乃以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撇銷資產成本減其剩餘價值。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將於各報告期末覆核，而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乃按前瞻基準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繼續使用該資產預期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處置或報廢廠房及設備項目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該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確定，並於損益確認。

無形資產

單獨收購無形資產

獨立購入的有明確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損失列賬。有明確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彼等之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予以確認攤銷。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覆核，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按前瞻基準入賬。獨立購入的無明確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減值損失列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無形資產 (續)

單獨收購無形資產 (續)

無形資產於出售或預期不會通過使用或出售而產生任何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資產賬面值的差額計量，並於終止確認資產時在損益內確認。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 – 研發費用

研究活動的開支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當且僅當顯示下列所有事項時，方會確認開發活動（或自內部項目的開發階段）所產生的內部產生無形資產：

- 完成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銷售的技術可行性；
- 完成無形資產及其使用或出售的意向；
- 能夠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無形資產將如何產生潛在的未來經濟利益；
- 已有完成開發及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的充裕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及
- 能夠於無形資產開發期間可靠計量其應佔的開支。

就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初步確認的金額為自無形資產首次符合上述確認標準當日起產生的開支的總和。倘並無確認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則開發支出將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於初步確認後，內部產生無形資產根據個別收購無形資產相同的基準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損失（如有）呈報。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除商譽外無形資產的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審閱其有明確可使用年期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受到減值損失。如出現任何該等跡象，則應估計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其減值損失(如有)程度。尚未可供使用的無形開發資產毋須攤銷，但每年及出現減值跡象時須進行減值測試。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會獨立估計。倘若不能獨立估計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

於測試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時，倘可確定合理一致的分配基準，企業資產會被分配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會被分配至可確定合理一致的分配基準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中。企業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確定可收回金額，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進行比較。

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以除稅前貼現率折現至其現值，該貼現率反映目前市場對資金時間值以及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未經調整的獨有風險之評估。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除商譽外無形資產的減值 (續)

如估計某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須減低至其可收回金額。對於無法按合理一致基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之企業資產或企業資產之一部分,本集團將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包括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企業資產或企業資產之一部分的賬面值)與該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進行比較。在分配減值損失時,減值損失首先會被分配至減少任何商譽(如適用)的賬面值,然後根據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中各項資產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賬面值不應減少至低於其公允價值減處置費用(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確定)和零之最高者。原定分配至該資產的減值損失金額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其他資產。減值損失將實時於損益中確認。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乃採用先入先出法予以釐定。可變現淨值為存貨的預計銷售價格減去所有預計完工成本及作出銷售所需成本(包括營銷、銷售及分銷成本)。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現時責任(不論屬法律或推定責任),且本集團可能須清償該責任,並可能就該責任金額作出可靠估計,則撥備將予確認。

計及有關責任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後,確認為撥備的金額為清償報告期末現時責任所需對價的最佳估計。倘使用估計用以清償現時責任的現金流量計算撥備,則該撥備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現值(倘金錢時間價值影響重大)。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允價值計量，但與客戶簽訂合同所產生的應收賬款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進行初始計量。購買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負債除外)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於初始確認時計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或從中扣除(如適用)。收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會實時於損益內確認。

實際利率法是一種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以及將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分配予有關期間的方法。實際利率是將估計未來現金收款及付款(包括所有構成實際利率一部分的已支付或收到的費用及款項、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扣)通過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計存續期或(倘若適用)更短期間準確折現至初始確認賬面淨值的利率。

金融資產

所有以常規方式買賣的金融資產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常規買賣乃指通常按照相關市場規定或慣例在一定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視乎金融資產分類按攤銷成本或公允價值整體計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分類及後續計量

符合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進行計量：

- 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標；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和支付未償付本金產生的利息的款項。

符合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進行計量：

- 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來實現目標；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和支付未償付本金產生的利息的款項。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進行計量，惟倘股本投資既非持作買賣亦非收購方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適用之業務合併內確認之或有對價，則於初步確認金融資產時，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選擇將股本投資公允價值之其後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報。

倘屬以下情況，則金融資產為持作買賣：

- 取得有關資產主要是為於短期內出售；或
- 於初步確認時有關資產乃屬本集團集中管理之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並且近期確實出現短期獲利模式；或
- 有關資產乃屬衍生品，惟被指定且為有效對沖工具之衍生品除外。

此外，倘能夠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則本集團可不可撤銷地將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進行計量。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分類及後續計量 (續)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對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並通過對金融資產總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計算利息收入，惟其後出現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就其後出現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自下個報告期起，利息收入通過對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倘若信用減值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有所改善，由此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用減值，則利息收入在確定資產不再為信用減值後自各報告期初起通過對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

(ii)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的投資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其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重估儲備內累計，且無須作減值評估。累計收益或虧損不會重新分類至出售股本投資之損益，並將轉撥至累計虧損。

當本集團確認收取股息的權利時，除非能清晰顯示股息是用作收回一部分投資成本，該等股本工具投資的股息於損益內確認。股息計入損益內「其他收入」項目中。

(iii)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倘若金融資產不滿足條件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且任何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須予減值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應收票據、已抵押及受限制銀行存款、定期存款、應收關連公司款項、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及銀行結餘)及其他項目(融資租賃應收款及合同資產)進行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模式下的減值評估。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初始確認後的信用風險變動。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指於相關工具的預期年期內由於所有可能出現的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相比而言,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指報告日期後十二個月內可能出現的違約事件預計導致的部分全期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用損失經驗進行,並根據債務人特有的因素、一般經濟狀況以及對過往事件及報告期當前狀況的評估以及對未來經濟狀況的預測作出調整。

本集團經常確認應收賬款、應收關連公司款項(貿易相關)及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貿易相關)的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對於所有其他工具,本集團計量的損失撥備等於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除非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在此情況下,本集團則確認全期預期信用損失。評估全期預期信用損失是否應予確認乃基於初始確認後出現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是否大幅增加而定。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 (續)

(i) 信用風險大幅增加

於評估信用風險是否自初始確認後大幅增加時，本集團在各報告期末將金融工具出現違約的風險與於初始確認日期金融工具出現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作此評估時，本集團考慮合理有據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所考慮的前瞻性資料包括本集團債務人經營所在行業的未來前景，以及計及與本集團核心業務相關的各類外部實際及預測經濟信息來源。

具體而言，於評估信用風險是否已大幅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的外部(如有)或內部信用評級的實際或預期嚴重惡化；
- 信用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嚴重惡化，如信貸利差、債務人信貸違約掉期價格大幅增加；
- 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期不利變動；
- 債務人的經營業績出現實際或預期嚴重惡化；
- 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的債務人所處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 (續)

(i) 信用風險大幅增加 (續)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倘若合約付款已逾期超過30日，則本集團推定信用風險自首次確認以來已大幅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有據的資料證明可予收回則作別論。

本集團定期監控用以識別信用風險有否大幅增加的標準的有效性，並於適用情況下作出修訂以確保標準能在金額逾期前識別信用風險大幅增加。

(ii) 違約定義

就內部信用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違約事件在內部制定或自外界來源取得的資料顯示債務人向債權人(包括本集團)作出全額(未計及本集團所持任何抵押品)還款的可能性不大時發生。

不論上述情況如何，本集團認為，當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時，則已發生違約，除非本集團有合理有據的資料證明採用更加寬鬆的違約判斷標準更為合適。

(iii) 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

當發生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事件時，該金融資產出現信用減值。金融資產發生信用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a) 發行人或借款人遇到嚴重財務困難；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 (續)

(iii) 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 (續)

- (b) 違反合同，如拖欠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的出借人出於與借款人財務困難相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而向借款人授予出借人一般不予考慮的優惠條件；
- (d)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e) 因財務困難使該金融資產失去活躍市場。

(iv) 撤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交易對手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並無實際收回可能之時，本集團會撤銷相關金融資產。在適當情況下考慮法律意見後，已撤銷的金融資產仍可根據本集團的收回程序實施強制執行。撤銷構成相關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其後收回的任何金額會於損益中確認。

(v)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取決於違約概率、違約虧損率（即發生違約時的虧損程度）及違約風險。評估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根據歷史數據進行，並按前瞻性資料調整。預期信用損失的估計反映無偏概率加權金額，其以發生違約風險的金額作為加權數值而釐定。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 (續)

(v)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及確認 (續)

一般而言，預期信用損失乃為根據合同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首次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折現。

若干應收賬款、合同資產、應收關連公司款項(貿易相關)及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貿易相關)的全期預期信用損失乃經考慮逾期資料及相關信用資料(如前瞻性宏觀經濟資料)後按集體基準考慮。

就集體評估而言，本集團於分組時會考慮以下特徵：

- 逾期狀態；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外部信用評級(如有)。

管理層定期覆核分組，以確保各組別的組成部分繼續共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

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計算，除非金融資產已信用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就所有金融工具而言，本集團通過調整其賬面值而於損益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惟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的相應調整乃通過損失撥備賬確認。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

本集團僅在取得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或在將金融資產及資產所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另一實體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終止確認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和應收對價總額之間的差異於損益中確認。

金融負債及權益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根據合約安排本質以及金融負債和權益工具的定義，債務及權益工具可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指證明在扣除實體所有負債後在其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的任何合同。集團實體發行的權益工具乃按已收取的所得款項 (扣除直接發行成本) 確認。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 (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借款、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及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後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且僅當本集團的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屆滿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已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對價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本集團管理層須就有關未能從其他來源輕易獲得之資產與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被認為有關之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與這些估計不同。

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持續經營基準審閱。倘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影響估計獲修訂之期間，則會計估計之修訂於該期間予以確認，倘若修訂影響現時及未來期間，則會計估計之修訂於修訂及未來期間內予以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之重大判斷

除涉及估計之判斷(見下文)以外，以下為本公司董事於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已作出且對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之金額產生最大影響之重大判斷。

開發成本資本化

若開發階段的支出符合附註3.2所述條件，則應予以資本化；否則計入當期損益。開發階段支出應資本化還是費用化，需要運用重大判斷和估計。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下文為報告期末關於未來的關鍵假設以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而該等假設及來源或會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內作出大幅調整的重大風險。

遞延稅項資產

於2025年12月31日，與若干經營子公司的未動用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為人民幣416,494,000元(2024年：人民幣617,469,000元)，已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由於未來利潤來源的不可預測性，故並無就若干子公司的稅項虧損人民幣7,408,849,000元(2024年：人民幣8,838,696,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資產的可變現程度主要取決於可預見的未來是否有充足的應課稅利潤或預計應課稅暫時差額是否會作為可扣稅暫時差額的預計撥回於同期撥回，此乃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不確定因素將取決於現行不確定的宏觀經濟及地緣政治環境。倘實際產生的未來應課稅利潤低於或高於預期，或出現導致須修改未來應課稅利潤估計的事實及情況變動，則可能出現遞延稅項資產的重大撥回或進一步確認，並將於該撥回或進一步確認發生的期間內於損益中確認。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續)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續)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以及合同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撥備

具有重大結餘及信用減值的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以及合同資產進行個別預期信用損失評估。

此外，就單項金額屬不重大的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以及合同資產而言，或當本集團並無毋須花費過多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及可靠資料以按個別基準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時，將根據本集團的內部信用評級對債務人分組進行集體評估。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估計減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如有)入賬。於釐定資產是否減值時，本集團須行使判斷及作出估計，特別是評估(1)是否發生事件或有任何跡象而可能影響資產價值；(2)資產賬面值是否有可收回金額支援。可收回金額應為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與使用價值兩者之間的較高者。按資產持續使用估計得出未來現金流量的淨現值；及(3)於估計可收回金額時應用的恰當主要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及適當的貼現率。當無法估計單項資產(包括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會估計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包括於可確立合理及持續的分配基礎時分配公司資產，否則可收回金額按分配相關公司資產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釐定。改變假設及估計(包括現金流量預測中的貼現率或增長率)，可能對可收回金額產生重大影響。

維修撥備

本集團就若干產品作出的維修撥備乃根據歷史數據及現時的維修狀況確認，並慮及所有相關資料，如產品改進及市場變化等。預計的維修撥備可能不等於未來的實際維修費。本集團至少每年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對維修撥備進行重新評估，並以重新評估的維修撥備為基礎確定其預計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入		
銷售商品	163,571,795	144,682,522
提供服務及其他	1,316,218	431,101
總計	<u>164,888,013</u>	<u>145,113,623</u>
地區市場		
中國	162,490,067	140,902,880
海外	2,397,946	4,210,743
總計	<u>164,888,013</u>	<u>145,113,623</u>

(i) 客戶合約收入分類

本集團的客戶合約收入主要指汽車、零部件及材料的銷售收入。下表為對本集團客戶合約收入的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商品及服務類型		
汽車銷售	157,513,910	138,938,228
— 新能源汽車	155,611,342	135,490,526
— 燃油車	1,902,568	3,447,702
零部件及材料銷售	6,057,885	5,744,293
其他	1,316,218	431,102
總計	<u>164,888,013</u>	<u>145,113,623</u>
收入確認的時間		
某一時間點	<u>164,888,013</u>	<u>145,113,623</u>

5. 收入 (續)

(ii) 客戶合約的履約義務

根據相關銷售協議，本集團主要向外部客戶銷售汽車、零部件及材料。

就汽車、零部件及材料銷售而言，收入於資產的控制權轉移時確認，即於商品運送至客戶指定的地點並由客戶驗收時。除因質量問題而換貨外，相關銷售協議中並無載有關於車輛、零部件及材料的退貨條文。本集團與客戶訂立銷售協議後，要求大多數中國客戶預付現金。本集團收取的交易價格於商品交付至客戶後確認為合同負債。

(iii) 分配至客戶合約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由於本集團所有客戶合約的初始預計期限均為一年或以內，故本集團採用實際權宜法，不披露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6.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業績乃呈報予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概無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本集團的業績或資產與負債的其他分析以供審閱，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整體的全面業績及財務狀況。因此，主要營運決策者已識別一個可呈報經營分部，且僅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實體層面的披露資料、地區資料及主要客戶。

(i) 地區資料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的規定所披露的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資料乃根據其客戶的地理位置呈報（披露於附註5）。

有關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工具）的資料乃根據資產的地理位置呈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6. 分部資料 (續)

(i) 地區資料 (續)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43,217,190	26,497,339
世界其他地區	263,655	277,325
	<u>43,480,845</u>	<u>26,774,664</u>

(ii)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該兩年，並無單一外部客戶貢獻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或以上。

7. 政府補助及補貼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研發補貼	12,995	11,674
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攤銷	153,219	144,657
穩崗補貼	10,281	7,361
產業發展補貼	656,693	51,408
增值稅加計抵減(附註)	719,896	846,570
其他	5,716	6,543
	<u>1,558,800</u>	<u>1,068,213</u>

附註：此項指從《工業和信息化部辦公廳關於2023年度享受增值稅加計抵減政策的先進製造業企業名單》獲得的補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8.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餘額及存款利息收入	962,002	582,989
租金收入	165,624	62,199
其他	104,662	27,117
	<u>1,232,288</u>	<u>672,305</u>

9.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就以下各項確認的減值損失		
— 商譽	-	(46,915)
— 無形資產	(758,824)	(1,626,684)
— 物業、廠房及設備	(75,874)	(82,535)
— 預付款項	(48,090)	-
—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37,889)	-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179,098)	26,843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收益/(虧損)	2,986	(10,92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17,184	100,507
其他	(66,908)	24,573
	<u>(1,146,513)</u>	<u>(1,615,140)</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0.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項下的轉回(確認)減值損失，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就以下各項轉回(確認)的減值損失：		
— 應收賬款	(29,907)	(90,364)
— 其他應收賬款	33,339	(27,066)
—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1,101	(1,009)
— 合同資產	(3,496)	(12,668)
	<u>1,037</u>	<u>(131,107)</u>

減值評估的詳情載於附註46(b)。

11. 財務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借款利息費用	132,215	91,210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66,441	149,172
	<u>198,656</u>	<u>240,382</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2. 所得稅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即期稅項	1,477,609	1,032,751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52,668	62,125
遞延稅項(附註36)	(207,488)	(883,645)
	<u>1,322,789</u>	<u>211,231</u>

由於本集團的收入並非於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故並無就香港稅項計提撥備。

由於本集團的子公司於該兩年在印度尼西亞及美國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就該等司法管轄區的稅項計提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子公司於該兩年的稅率為25%。

於中國大陸經營的若干子公司均獲批為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並有權享有減按15%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納稅。高新技術企業證書須每三年續期，以使該等子公司有權享有減按15%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納稅。

於中國大陸經營的若干子公司於該兩年均有權根據西部大開發政策享有減按15%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納稅。該等子公司須根據國家稅務總局發佈的政策保留記錄以供檢查(如需要)，以便享受企業所得稅稅率優惠。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2. 所得稅費用 (續)

於年內的所得稅費用與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除稅前利潤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	<u>7,469,529</u>	<u>4,951,347</u>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率25%計算的稅項	1,867,382	1,237,837
於其他司法管轄區經營的子公司的優惠稅率及不同稅率的影響	(905,590)	(584,240)
不可扣稅費用的稅務影響	25,958	8,764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52,668	62,125
未確認稅項虧損及暫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698,840	331,551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及暫時差額	(340,874)	(734,382)
研發支出稅務優惠的稅務影響	(75,595)	(110,424)
年內所得稅費用	<u>1,322,789</u>	<u>211,231</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3. 年內利潤

年內利潤乃經扣除以下項目後得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000,101	1,416,899
使用權資產折舊	349,624	375,556
無形資產攤銷	2,414,906	2,573,854
折舊攤銷總額	<u>4,764,631</u>	<u>4,366,309</u>
確認為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包括金額為人民幣654,829,000元的存貨跌價準備(2024年：人民幣408,491,000元))	116,377,500	106,924,411
核數師薪酬		
— 核數服務	5,700	2,100
— 非核數服務	5,625	—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4)		
— 薪金及其他津貼	6,833,558	5,220,690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附註40)	229,822	192,957
—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76,434	67,419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u>7,139,814</u>	<u>5,481,066</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4.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監事及僱員的酬金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

於年內，就本公司董事向本集團旗下實體提供的服務已付或應付彼等的酬金（包括於成為本公司董事前擔任集團實體董事的服務酬金）詳情如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津貼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張正萍先生（附註i）	-	1,482	530	21	2,033
張正源先生	-	1,540	808	21	2,369
尹先知先生	-	1,131	1,185	21	2,337
申薇女士	-	1,131	1,173	21	2,325
張克邦先生（附註ii）	-	-	-	-	-
尤崢先生（附註ii及iv）	-	-	-	-	-
李璋先生（附註ii）	-	-	-	-	-
周昌玲先生（附註ii）	-	-	-	-	-
	<u>-</u>	<u>5,284</u>	<u>3,696</u>	<u>84</u>	<u>9,064</u>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開國先生	200	-	-	-	200
張國林先生	200	-	-	-	200
魏明德先生（附註vii）	17	-	-	-	17
景旭峰先生	200	-	-	-	200
黎明先生	200	-	-	-	200
	<u>817</u>	<u>-</u>	<u>-</u>	<u>-</u>	<u>817</u>
監事					
張正成先生	-	824	1,233	14	2,071
宋運星先生	-	546	250	14	810
鄧文輝先生（附註ii）	-	-	-	-	-
	<u>-</u>	<u>1,370</u>	<u>1,483</u>	<u>28</u>	<u>2,881</u>
	<u>817</u>	<u>6,654</u>	<u>5,179</u>	<u>112</u>	<u>12,762</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4.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監事及僱員的酬金 (續)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 (續)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津貼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張正萍先生 (附註i)	-	1,529	466	19	2,014
張正源先生	-	1,570	889	19	2,478
尹先知先生	-	1,145	568	20	1,733
申薇女士	-	1,157	622	19	1,798
張克邦先生 (附註ii)	-	-	-	-	-
尤崢先生 (附註ii)	-	-	-	-	-
李瑋先生 (附註ii)	-	-	-	-	-
周昌玲先生 (附註ii)	-	-	-	-	-
	-	5,401	2,545	77	8,023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開國先生	200	-	-	-	200
張國林先生	200	-	-	-	200
景旭峰先生	200	-	-	-	200
黎明先生	200	-	-	-	200
	800	-	-	-	800
監事					
張正成先生	-	990	960	14	1,964
宋運星先生	-	549	233	14	796
胡衛東先生 (附註ii及vi)	-	-	-	-	-
鄧文輝先生 (附註ii及v)	-	-	-	-	-
	-	1,539	1,193	28	2,760
	800	6,940	3,738	105	11,58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4.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監事及僱員的酬金 (續)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 (續)

附註：

- (i) 張正萍先生於該兩年擔任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而上文披露的其酬金包括其擔任最高行政人員就管理集團實體事務所提供服務的酬金。
- (ii) 於該兩年，本集團並無向尤崢先生、李璋先生、周昌玲先生、胡衛東先生、張克邦先生及鄧文輝先生支付任何酬金。
- (iii) 於該兩年，本集團並無向本公司任何董事或監事亦或最高行政人員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 (iv) 尤崢先生於2025年12月辭任。
- (v) 鄧文輝先生於2024年10月獲委任。
- (vi) 胡衛東先生於2024年10月辭任。
- (vii) 魏明德先生於2025年11月獲委任。
- (viii)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授予本集團上述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分別為人民幣5,156,000元(2024年：人民幣5,108,000元)，不計入上述薪酬。
- (ix) 根據股東於2025年10月15日舉行的股東會上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已解散其監事會。

14.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監事及僱員的酬金 (續)

僱員

本集團年內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零名 (2024年：零名) 董事。本集團其餘五名 (2024年：五名) 人士年內薪酬詳情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津貼	16,236	17,526
酌情花紅	12,383	5,52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7	89
	<u>28,716</u>	<u>23,143</u>

屬以下酬金 (以港元 (「港元」) 呈列) 範圍的最高薪酬人士 (不包括本公司董事) 數目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僱員人數	2024年 僱員人數
3,500,001 港元至4,000,000 港元	-	2
4,000,001 港元至4,500,000 港元	2	1
4,500,001 港元至5,000,000 港元	1	-
5,000,001 港元至5,500,000 港元	-	1
6,500,001 港元至7,000,000 港元	1	-
7,500,001 港元至8,000,000 港元	-	1
11,000,001 港元至11,500,000 港元	1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授予本集團上述五名僱員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為人民幣8,963,000元 (2024年：人民幣7,816,000元)，不計入上述薪酬。

於該兩年，本集團並無向本公司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僱員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5. 股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的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股息：		
2025年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310元 (2024年：2024年中期股息：人民幣0.331元)(附註i)	506,344	499,738
2024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970元 (2024年：2023年末期股息：零)(附註ii)	<u>1,584,365</u>	<u>—</u>

附註：

- (i) 於本年度，本公司向股東宣派及派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310元(2024年：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331元)。本年度宣派及派付的中期股息總額約為人民幣506,344,000元(2024年：人民幣499,738,000元)。
- (ii) 於本年度，本公司向股東宣派及派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普通股末期股息人民幣0.970元(2024年：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普通股零元)。本年度宣派及派付的末期股息總額約為人民幣1,584,365,000元(2024年：零元)。
- (iii) 報告期結束後，本公司董事建議派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800元，總額為人民幣1,393,588,000元，該提議需提交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批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每股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利潤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利潤數據計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	<u>5,956,787</u>	<u>5,945,945</u>

股份數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千股	2024年 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利潤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620,573	1,508,148
攤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u>2,463</u>	<u>601</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利潤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623,036</u>	<u>1,508,749</u>

於計算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攤薄每股盈利時，並未假設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因行使價高於股份於超額配股權行使期間的平均市場價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及廠房 人民幣千元	模具及 機器 人民幣千元	機動車輛 人民幣千元	家具、 固定裝置 及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 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4年1月1日	3,658,875	10,606,328	153,791	1,315,500	195,039	15,929,533
添置	16,260	1,211,316	107,637	366,591	565,347	2,267,151
在建工程轉入	52,023	445,437	-	21,866	(519,326)	-
匯兌調整	(2,498)	(6,431)	(41)	(69)	(6)	(9,045)
處置	(450)	(200,312)	(76,753)	(21,177)	(28,150)	(326,842)
於2024年12月31日	3,724,210	12,056,338	184,634	1,682,711	212,904	17,860,797
添置	94,057	237,313	141,740	505,210	1,703,801	2,682,121
在建工程轉入	13,949	1,878,649	1,212	97,176	(1,990,986)	-
收購一家子公司所得	3,869,877	975,842	21,599	104,260	657,162	5,628,740
匯兌調整	(10,929)	(31,635)	(233)	(2,104)	-	(44,901)
處置	(9,345)	(702,381)	(80,462)	(202,333)	-	(994,521)
處置子公司	(1,930)	(22,921)	(1,727)	(5,704)	-	(32,282)
於2025年12月31日	7,679,889	14,391,205	266,763	2,179,216	582,881	25,099,954
折舊						
於2024年1月1日	708,079	5,063,673	46,819	678,578	-	6,497,149
年內計提折舊	128,579	1,043,548	23,364	221,408	-	1,416,899
處置時抵銷折舊	(79)	(175,499)	(20,398)	(15,888)	-	(211,864)
匯兌調整	(708)	(4,394)	(18)	(24)	-	(5,144)
於2024年12月31日	835,871	5,927,328	49,767	884,074	-	7,697,040
年內計提折舊	234,013	1,376,553	36,548	352,987	-	2,000,101
處置時抵銷折舊	(116)	(482,440)	(22,613)	(66,359)	-	(571,528)
匯兌調整	(3,595)	(26,007)	(125)	(932)	-	(30,659)
處置子公司	(323)	(15,570)	(980)	(1,496)	-	(18,369)
於2025年12月31日	1,065,850	6,779,864	62,597	1,168,274	-	9,076,585
減值						
於2024年1月1日	-	17,806	-	-	-	17,806
年內計提減值	-	80,564	-	1,971	-	82,535
於2024年12月31日	-	98,370	-	1,971	-	100,341
年內計提減值	-	75,874	-	-	-	75,874
處置時抵銷減值	-	(13,015)	-	-	-	(13,015)
於2025年12月31日	-	161,229	-	1,971	-	163,200
賬面值						
於2025年12月31日	6,614,039	7,450,112	204,166	1,008,971	582,881	15,860,169
於2024年12月31日	2,888,339	6,030,640	134,867	796,666	212,904	10,063,416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除在建工程外，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經計及估計剩餘價值後）乃按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算折舊：

樓宇及廠房	10至35年
模具及機器	5至10年
機動車輛	3至8年
家具、固定裝置及辦公設備	3至5年

減值評估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管理層對模具及機器的銷售及生產情況進行評估。對於已停產的項目，本集團對相關模具及機器計提減值準備。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產品升級換代加快，本集團管理層決定停產若干型號的產品。相關模具及機器的可收回金額按單項進行估計。

相關模具及機器的可收回金額已按其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釐定。本集團採用直接比較法估計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該方法基於類似資產的近期交易價格，並根據資產的性質、地點及狀況進行調整。該公允價值計量歸類為第三級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產已減值至其可收回金額人民幣6,575,000元（2024年：人民幣5,829,000元），即其年末賬面值，年內已於損益中確認減值損失人民幣75,874,000元（2024年：人民幣80,564,000元），並計入該等資產所屬的相關職能部門。

18.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人民幣千元	設備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2月31日				
賬面值	<u>2,272,669</u>	<u>950,379</u>	<u>520</u>	<u>3,223,568</u>
於2024年12月31日				
賬面值	<u>980,043</u>	<u>822,382</u>	<u>1,836,911</u>	<u>3,639,336</u>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折舊費	<u>45,358</u>	<u>252,710</u>	<u>51,556</u>	<u>349,624</u>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折舊費	<u>26,755</u>	<u>224,324</u>	<u>124,477</u>	<u>375,556</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8. 使用權資產 (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9,967	10,118
低值資產租賃相關開支 (不包括低值資產的短期租賃)	6,144	1,535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356,920	462,619
添置使用權資產	<u>1,935,516</u>	<u>1,743,730</u>

本集團就其運營租賃多項租賃物業、設備及機器。租賃合同按1.33至27.60年(2024年：1.84至27.60年)的固定期限訂立。租賃條款按個別基準協商，並包含不同的條款和條件。在釐定租賃期限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間的長度時，本集團應用合同的定義並確定合同可強制執行的期間。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9. 商譽

	收購瀘州 容大智能 變速器有限公司 (「瀘州容大」) 人民幣千元	收購重慶兩江新區 龍盛新能源科技 有限責任公司 (「龍盛新能源」)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12月31日	156,052	-	156,052
自收購子公司產生	-	497,392	497,392
於2025年12月31日	156,052	497,392	653,444
減值			
於2024年1月1日	109,137	-	109,137
年內確認的減值損失	46,915	-	46,915
於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	156,052	-	156,052
賬面值			
於2025年12月31日	-	497,392	497,392
於2024年12月31日	-	-	-

有關商譽減值測試的詳情披露於附註2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 無形資產

	開發成本 人民幣千元	授權及 特許權 人民幣千元	商標 人民幣千元	非專利技術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4年1月1日	1,000,984	272,471	-	11,392,674	12,666,129
添置	941,674	-	2,502,424	224,094	3,668,192
轉讓	(1,161,577)	-	-	1,161,577	-
於2024年12月31日	781,081	272,471	2,502,424	12,778,345	16,334,321
添置	4,546,922	-	-	40,905	4,587,827
轉讓	(4,286,439)	-	-	4,286,439	-
處置	-	-	-	(27,335)	(27,335)
於2025年12月31日	1,041,564	272,471	2,502,424	17,078,354	20,894,813
攤銷及減值					
於2024年1月1日	-	272,471	-	3,209,760	3,482,231
年內扣除	-	-	125,125	2,448,729	2,573,854
已確認減值損失	-	-	-	1,626,684	1,626,684
於2024年12月31日	-	272,471	125,125	7,285,173	7,682,769
年內扣除	-	-	250,239	2,164,667	2,414,906
已確認減值損失	-	-	-	758,824	758,824
出售時抵銷	-	-	-	(13,010)	(13,010)
於2025年12月31日	-	272,471	375,364	10,195,654	10,843,489
賬面值					
於2025年12月31日	1,041,564	-	2,127,060	6,882,700	10,051,324
於2024年12月31日	781,081	-	2,377,299	5,493,172	8,651,552

開發成本乃內部產生，不可使用。

上述無形資產（不包括開發成本）具有限使用年期。該等無形資產於以下期間以直線法攤銷：

非專利技術	5年
授權及特許權	5至10年
商標	10年

21. 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測試

(a) 商譽

於附註19所載的商譽分配至兩個獨立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包括兩家子公司瀘州容大及龍盛新能源）作減值測試。除上述商譽外，與有關商譽一同產生現金流量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包括公司資產的分配）亦計入該等現金產生單位作減值評估。

該等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與瀘州容大現金產生單位相關的商譽已悉數減值。據認為沒有必要對瀘州容大的資產進行其他撇減。

對於龍盛新能源現金產生單位而言，該計算方法使用根據管理層審批之五年期間之財政預算計算之現金流量預測及截至2025年12月31日之稅前貼現率為12.90%進行計算。於五年期間後的現金產生單位之現金流量採用穩定的增長率推算。此增長率乃根據相關行業增長預測釐定且並無超過相關行業之長期平均增長率。使用價值計算的其他主要假設與現金流入／流出的估計有關，包括銷售額增長率及預算毛利率，而有關估計乃按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而釐定。

基於所進行的減值評估，本集團管理層釐定，於2025年12月31日，龍盛新能源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高於相應賬面值。因此，本年度未確認減值損失。

(b) 無形資產

開發成本

於2025年12月31日，賬面值為人民幣1,041,564,000元（2024年：人民幣781,081,000元）的開發成本可收回金額進行單獨估算。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釐定。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1. 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測試 (續)

(b) 無形資產 (續)

開發成本 (續)

本集團管理層估計使用價值接近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採用免特許權使用費法估算，該方法假設第三方願意支付特許權使用費以獲得使用無形資產的權利，而並非其所有權。估值中使用的主要假設包括與每項開發成本相關的產品型號的預計未來銷售額、特許權使用費及稅前貼現率。於2025年12月31日，相關產品的預計未來銷售期限為三至五年（2024年：三至五年）。公允價值計量分類為第三層級公允價值等級。

下表載列使用價值計算的其他主要假設的資料：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稅前貼現率	16.50%至19.76%	16.45%至19.47%
特許權使用費率	0.01%至4.82%	0.10%至2.84%

於該兩年，本集團並無根據所進行的減值評估確認任何減值損失。

本集團對開發成本進行敏感度測試，在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的情況下，將特許權使用費率下調1%至5%或稅前貼現率上調1%至5%。根據已執行的敏感性測試，於該兩年均未發現重大減值問題。管理層認為，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上述任何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均不會大幅改變開發成本的賬面值。

非專利技術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管理層評估產品型號的銷售及生產狀況以及相關非專利技術的應用狀況。對於已停止生產的產品，本集團對相關非專利技術計提減值撥備。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產品升級加快，本集團管理層決定停止生產若干型號的產品。由於管理層認為相關技術的使用價值可忽略不計，故對與該等產品型號相關的非專利技術確認減值人民幣363,916,000元（2024年：人民幣1,054,082,000元）。

21. 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測試 (續)

(b) 無形資產 (續)

開發成本 (續)

非專利技術 (續)

對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的非專利技術其餘餘額，本集團對非專利技術進行了減值測試。於2025年12月31日，賬面值為人民幣6,882,700,000元(2024年：人民幣5,493,172,000元)的非專利技術的可收回金額已單獨進行估計。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

本集團管理層估計使用價值接近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採用免特許權使用費法估算，該方法假設第三方願意支付特許權使用費以獲得使用非專利技術的權利，而並非其所有權。估值中使用的主要假設包括與每項非專利技術相關的產品型號的預計未來銷售額、特許權使用費及稅前貼現率。於2025年12月31日，相關產品的預計未來銷售期限為三至五年(2024年：三至五年)。公允價值計量分類為第三層級公允價值等級。

下表載列使用價值計算的其他主要假設的資料：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稅前貼現率	16.33%至17.62%	16.45%至19.47%
特許權使用費率	0.13%至5.62%	0.01%至7.41%

基於減值評估結果，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減值損失人民幣394,908,000元(2024年：人民幣572,602,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2.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	13,533,000	2,033,000
應佔收購後利潤(虧損)及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67,265	(60,697)
確認的減值損失	(37,889)	—
	13,562,376	1,972,303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報告期末的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國家	主要營業地點	本集團所持所有權權益比例		本集團所持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於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新能源汽車產業發展(重慶)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	33.00%	33.00%	33.00%	33.00%	產業投資
重慶瑞馳汽車實業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	49.88%	49.88%	49.88%	49.88%	汽車製造
深圳引望智能技術有限公司(附註i)	中國	中國	9.36%	不適用	9.36%	不適用	提供智能汽車解決方案

附註：

- (i) 於2025年2月28日，本集團子公司賽力斯汽車有限公司以總現金對價人民幣115億元收購深圳引望智能技術有限公司的10%股權。本集團董事認為，該實體被視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原因為本集團有權向該實體董事會提名七名董事中的一名，這表明本集團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3.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投資詳情如下：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成本	10,000	10,000
應佔收購後虧損	(1,223)	(3,455)
	8,777	6,545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的合營企業詳情如下：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國家	主要營業地點	本集團所持所有權權益比例		本集團所持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於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重慶雲灣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	46.82%	49.39%	46.82%	49.39%	3D打印技術研發

本公司董事會認為，於該合營企業的權益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因此，並未披露該合營企業的財務資料。

24.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上市權益證券：Seyond Holdings Ltd.	109,391	10,100
非上市股權投資	46,206	68,160
	155,597	78,260

附註：Seyond Holdings Ltd.自2025年12月10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其他非上市股權投資指本集團於中國或美利堅合眾國（「美國」）成立的私人實體的股權。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於損益中確認該等投資的公允價值短期波動，與本集團為長期戰略目的而持有該等投資及將實現其長期業績的策略不一致，故其已選擇將該等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上市股本證券(附註)	258,040	239,046
結構性存款	-	3,809,702
	258,040	4,048,748

附註：該金額指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對重慶農村商業銀行(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及眾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投資。

26. 存貨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及耗材	1,431,912	1,345,329
在產品	90,823	125,930
成品	762,703	672,218
其他	161,363	408,972
總計	2,446,801	2,552,44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7.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1,895,328	2,485,090
— 與客戶之間的合同	1,765,642	2,373,958
— 政府補貼	129,686	111,132
減：信用損失撥備	(177,821)	(161,419)
	1,717,507	2,323,671
其他應收款(扣除撥備)	490,719	686,391
增值稅及其他可收回稅款	1,082,220	1,217,492
預付款項	964,723	1,016,018
預付深圳引望智能技術有限公司投資的對價	-	2,300,000
總計	4,255,169	7,543,572

就報告目的分析為：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4,250,991	5,230,545
非流動資產	4,178	2,313,027
	4,255,169	7,543,572

於2024年1月1日，來自與本集團客戶之間的合同的應收賬款約為人民幣2,308,509,000元。

本集團通常要求於交貨前自大多數客戶預先收取銀行承兌匯票。對於若干客戶，本集團允許自應收賬款發票日期起30至90天的信用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7.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續)

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應收賬款 (扣除信用損失撥備) 之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天	1,124,763	1,534,220
91至180天	62,548	158,231
181至365天	284,074	238,986
365天以上	246,122	392,234
總計	<u>1,717,507</u>	<u>2,323,671</u>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收賬款結餘中包括總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245,234,000元 (2024年：人民幣98,654,000元) 之應收賬款，該款項於報告日期逾期90天或以上但未違約。根據過往經驗且經計及前瞻性資料，預計客戶將悉數支付結餘。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值評估之詳情載於附註46(b)。

28. 應收票據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承兌匯票	<u>260,888</u>	<u>214,159</u>

本集團通常要求於交貨前自大多數汽車客戶預先收取銀行承兌匯票。該等應收票據將自簽發日期起3至12個月內結算。

應收票據減值評估之詳情載於附註46(b)。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進一步貼現或背書已收票據總額人民幣53,101,481,000元 (2024年：人民幣33,521,612,000元)。本集團於貼現或背書時按該等已貼現或已背書票據的賬面值終止確認該等票據，詳情披露於附註47。本集團收到的所有票據均在一年內到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9. 銀行結餘及現金／已抵押及受限制銀行存款／定期存款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結餘	48,363,240	6,333,622
現金	25	60
總計	<u>48,363,265</u>	<u>6,333,682</u>
受限制銀行存款	15,531	23,058
已抵押銀行存款	<u>38,907,916</u>	<u>39,598,698</u>
總計	<u>38,923,447</u>	<u>39,621,756</u>
定期存款	<u>4,260,255</u>	<u>7,903,854</u>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銀行結餘按現行市場年利率0.05%至1.75%（2024年：0.01%至2.05%）計息。

已抵押銀行存款指為簽發銀行承兌匯票、信用證及授予本集團銀行融資而向銀行抵押的存款，其將於所述融資工具結算後解除抵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抵押銀行存款按介乎0.05%至1.30%（2024年：0.05%至3.45%）的固定年利率計息。

於2025年12月31日，定期存款年利率介乎1.00%至3.27%（2024年：1.35%至3.55%）。

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值評估之詳情載於附註46(b)。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0.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33,588,133	27,265,766
應付票據	38,695,992	41,144,620
應付工資及員工福利	2,580,777	1,555,202
預收款項	41,191	34,262
其他應付款及撥備	3,472,535	2,412,811
其他應納稅款	1,403,529	1,011,329
	<u>79,782,157</u>	<u>73,423,990</u>
流動	78,071,991	72,274,335
非流動	1,710,166	1,149,655
	<u>79,782,157</u>	<u>73,423,990</u>

本集團基於發票日期的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天	31,460,810	26,216,453
91至180天	617,066	188,051
181至365天	1,273,488	744,968
365天以上	236,769	116,294
應付賬款總額	<u>33,588,133</u>	<u>27,265,766</u>

購買貨品的信用期為90天。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1. 借款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u>4,371,867</u>	<u>697,187</u>
有抵押	826,377	-
無抵押	<u>3,545,490</u>	<u>697,187</u>
	<u>4,371,867</u>	<u>697,187</u>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之賬面值須於以下期間償還：		
一年內	513,480	10,187
於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的期間內	681,560	642,800
於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的期間內	1,883,346	33,800
於五年以上期間內	<u>1,293,481</u>	<u>10,400</u>
	4,371,867	697,187
減：流動負債項下列示於一年內到期的款項	<u>(513,480)</u>	<u>(10,187)</u>
非流動負債項下列示的款項	<u>3,858,387</u>	<u>687,000</u>

本集團借款之風險如下：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定息借款	700,251	52,057
浮息借款	<u>3,671,616</u>	<u>645,130</u>
	<u>4,371,867</u>	<u>697,187</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1. 借款 (續)

本集團借款之實際利率 (亦相當於合約利率) 範圍如下：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實際利率：		
定息借款	2.08%至2.70%	2.70%至3.40%
浮息借款	<u>1.98%至2.80%</u>	<u>2.50%至4.25%</u>

32. 合同負債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預收客戶款項 — 汽車銷售	<u>6,850,686</u>	<u>2,991,532</u>

於2024年1月1日，合同負債約為人民幣3,270,307,000元。

本集團通常要求自大多數中國客戶預先收取銀行承兌匯票。這將導致於合同開始時產生合同負債，直至就相關合同確認的收入超過已收金額為止。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的合同負債於／將於報告期間結束後一年內確認為收入並計入損益。

下表列示與結轉合同負債相關的已確認收入的金額：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商品	<u>2,901,069</u>	<u>3,270,307</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租賃負債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263,544	510,084
於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的期間內	181,254	255,898
於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的期間內	252,637	788,415
於五年以上期間內	336,053	1,173,469
	1,033,488	2,727,866
減：流動負債項下列示於12個月內到期結算的款項	(263,544)	(510,084)
非流動負債項下列示於12個月後到期結算的款項	769,944	2,217,782

本集團租賃負債適用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於2025年12月31日為4.34% (2024年：4.8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4. 應收／應付關連公司／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性質		
東風啟辰汽車銷售有限公司(附註i)	51	51
東風柳州汽車有限公司(附註i)	3,968	1,005
重慶瑞馳汽車實業有限公司(附註ii)	20,930	31,919
重慶瑞馳新能源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附註ii)	516	909
嵐圖汽車科技有限公司(附註i)	-	1,960
嵐圖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附註i)	2,062	4,983
重慶馳瑞物業管理有限公司(附註iii)	-	49
鄭州日產汽車有限公司(附註i)	197	913
東風汽車股份有限公司(附註i)	1,542	-
深圳引望智能技術有限公司(附註ii)	430	-
	<u>29,696</u>	<u>41,789</u>

附註：

- (i) 該等關聯方均受本集團的主要股東東風汽車集團有限公司(「東風汽車」)控制。
- (ii) 該等關聯方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 (iii) 該等關聯方均受本集團的直接控股公司重慶小康控股有限公司(「小康控股」)控制。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4. 應收／應付關連公司／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續)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續)

(iv)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本集團與關聯方的貿易相關結餘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天	18,328	38,134
91至180天	11,061	349
181至365天	176	1,684
365天以上	131	1,622
	<u>29,696</u>	<u>41,789</u>

就報告目的分析為：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19,326	40,183
非流動	10,370	1,606
	<u>29,696</u>	<u>41,789</u>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小康控股 貿易性質	2,044	1,060
	<u>2,044</u>	<u>1,060</u>

就報告目的分析為：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2,044	1,060
	<u>2,044</u>	<u>1,060</u>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46(b)。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4. 應收／應付關連公司／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續)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性質 (附註i)		
東誠惠眾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附註ii)	4	9
東風汽車車輪隨州有限公司 (附註ii)	500	771
深圳聯友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ii)	68	86
深圳引望智能技術有限公司 (附註v)	7,205,581	不適用
重慶瑞馳汽車實業有限公司 (附註v)	2,663	-
東風物流 (武漢) 有限公司 (附註ii)	70,501	25,295
襄陽達安汽車檢測中心有限公司 (附註ii)	20,627	5,947
東風物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ii)	23,289	-
潛金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附註iii)	61	-
東風物流 (武漢) 有限公司重慶分公司 (附註ii)	33	-
鄭州日產汽車有限公司 (附註ii)	-	7,956
廣州飛梭雲供應鏈有限公司 (附註ii)	34	48
廣州市錦上技研汽車用品有限公司 (附註ii)	2,974	-
重慶渝安智能懸架有限公司 (附註iii)	844	7,144
重慶渝安機械製造有限公司 (附註iii)	509	-
東風啟辰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附註ii)	24	-
重慶雲灣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iv)	1,436	87
	7,329,148	47,343

34. 應收／應付關連公司／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續)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續)

附註：

- (i) 與關聯方的貿易相關結餘產生自採購貨品及提供服務。通常而言，允許60至90天的信用期。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預計將自各報告期末起12個月內償還。
- (ii) 該等關聯方均受東風汽車控制。
- (iii) 該等關聯方均受小康控股控制。
- (iv) 該關聯方為本集團的合營企業。
- (v) 該等關聯方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 (vi)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本集團與關聯方的貿易相關結餘的賬齡分析。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預計將自各報告期末起12個月內償還。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天	7,166,004	41,284
91至180天	149,291	9
181至365天	7,599	-
365天以上	6,254	6,050
	7,329,148	47,34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4. 應收／應付關連公司／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續)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小康控股 貿易性質	<u>637</u>	<u>-</u>

附註：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預計將自報告期末起12個月內償還。該款項的賬齡為90天內。

35. 遞延收入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1,656,177	1,738,954
年內已收取	79,970	61,880
年內確認為收入	<u>(153,219)</u>	<u>(144,657)</u>
於年末	<u>1,582,928</u>	<u>1,656,177</u>

本集團已就基礎研發活動收取各項政府補助。已收取但相關開支尚未發生的政府補助計入合併財務狀況表的遞延收入內。

資產相關政府補助亦計入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的預計使用年期內每年等額分期轉撥至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6.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就合併財務狀況表的列報而言，若干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已予以抵銷。以下為出於財務報告目的對本集團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作出的分析：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1,450,485	1,475,267
遞延稅項負債	(425,697)	(482,993)
	<u>1,024,788</u>	<u>992,274</u>

以下為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及其變動：

	減值撥備	遞延收入	加速折舊	於收購時重估	可抵 扣稅項虧損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37,892	52,195	13,102	(36,390)	27,204	14,629	108,632
年內計入損益（自損益扣除）							
（附註12）	101,868	(1,189)	9,753	4,372	590,265	178,576	883,645
其他	-	-	-	-	-	(3)	(3)
於2024年12月31日	139,760	51,006	22,855	(32,018)	617,469	193,202	992,274
年內計入損益（自損益扣除）							
（附註12）	144,170	16,256	(693)	9,158	(200,975)	239,572	207,488
收購一家子公司	-	-	-	(142,960)	-	-	(142,960)
其他	-	-	-	-	-	(32,014)	(32,014)
於2025年12月31日	<u>283,930</u>	<u>67,262</u>	<u>22,162</u>	<u>(165,820)</u>	<u>416,494</u>	<u>400,760</u>	<u>1,024,788</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6.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續)

於2025年12月31日，由於未來盈利來源無法預測，本集團並未就金額約人民幣7,408,849,000元(2024年：人民幣8,838,696,000元)的未動用稅項虧損以及金額約人民幣5,824,909,000元(2024年：人民幣6,552,377,000元)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該等未確認稅項虧損及其到期日披露於下表。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	251,757
2026年	566,976	925,485
2027年	775,011	1,234,367
2028年	843,231	4,580,242
2029年	1,700,802	1,846,845
2030年	3,522,829	-
	7,408,849	8,838,696

37. 股本

本集團的股本指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法定、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12月31日	1,509,782,193	1,509,782
發行A股(附註i)	123,583,893	123,584
發行H股(附註ii)	108,619,000	108,619
於2025年12月31日	1,741,985,086	1,741,985

附註：

- (i) 於2025年3月，本集團通過發行123,583,893股本公司A股作為對價自獨立第三方股東收購龍盛新能源的100%股權。所有123,583,893股A股將於發行後立即禁售。自發行日起，47,421,199股A股將禁售12個月，76,162,694股A股將禁售36個月。
- (ii) 2025年11月5日，本公司成功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本公司完成發行108,619,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發售價為每股131.5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20.30元)，所得款項總額為14,283,4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3,026,000,000元)。
- (iii)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根據股份激勵計劃將3,839,100股庫存股份轉為限制性股份獎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8.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子公司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本集團子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持有的股權百分比：		
賽力斯汽車有限公司	<u>6.37</u>	<u>1.23</u>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年內利潤：	<u>368,394</u>	<u>681,809</u>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度結算日非控股權益的累計結餘：	<u>768,568</u>	<u>17,008</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8.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子公司 (續)

下表概述上述子公司的財務資料。所披露金額為任何公司間對銷之前的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55,485,556	137,369,257
年內利潤	6,996,668	5,118,25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7,092,982	5,124,129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73,154,525	53,969,819
非流動資產	34,130,767	21,539,444
流動負債	87,873,346	70,232,765
非流動負債	7,337,824	4,313,212

39. 股份獎勵計劃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於2024年5月27日，本公司實施一項股份激勵計劃（「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及以授出價每股人民幣44.37元向不超過200名行政人員及僱員授出合共3,414,100股股份。此外，於2024年10月22日，本公司以每股相同的價格向56名僱員授出合共425,000股股份。該等行政人員及僱員（「2024年股份激勵對象」）包括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核心技術及管理人員。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有效期為48個月，自受限制股份授出日期起至授出的所有受限制股份獲解鎖或被購回及註銷之日止。

39. 股份獎勵計劃 (續)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續)

受限制股份於授出時即時鎖定。授予2024年股份激勵對象的所有受限制股份受限於緊隨授出日期後介乎1年至2年的不同鎖定期。2024年股份激勵對象所持受限制股份將於各鎖定期屆滿後分兩批解鎖(或由本公司購回及註銷)。受限制股份的解鎖期及解鎖比例如下：

解鎖期	本集團的業績條件	解鎖比例
第一個解鎖期：		
自授出日期起12個月期間屆滿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授出日期起48個月期間的最後一個交易日止	較2023年，2024年的收入增加逾100%，或新能源汽車的銷量增加逾100%	50%
第二個解鎖期：		
自授出日期起24個月期間屆滿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授出日期起48個月期間的最後一個交易日止	較2023年，2025年的收入增加逾150%，或新能源汽車的銷量增加逾150%	50%

2024年股份激勵對象於本集團的業績條件及若干個人績效目標達成後，有資格解鎖受限制股份。

下表披露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股份變動：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於1月1日尚未行權	3,839,100	-
已授出	-	3,839,100
已解鎖	(1,919,550)	-
已沒收	(54,350)	-
於12月31日尚未行權	<u>1,865,200</u>	<u>3,839,100</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9. 股份獎勵計劃 (續)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續)

於2024年5月27日及2024年10月22日，獎勵股份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42.23元及人民幣47.05元，乃根據本公司A股授出日期收盤價與獎勵股份認購價格之間的差額釐定。於2024年5月27日及2024年10月22日，本公司A股授出日期收盤價分別為每股人民幣86.60元及人民幣91.42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根據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確認開支人民幣76,434,000元(2024年：人民幣67,419,000元)。

40.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大部分僱員位於中國。本集團的中國僱員為中國政府運作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本集團須按有關地方政府機構釐定的工資成本的特定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為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有關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義務為根據計劃作出指定供款。

本集團於該兩年就退休福利計劃作出的供款金額披露於附註13。

41. 收購一家子公司

於2025年3月25日，本集團自獨立第三方股東收購龍盛新能源的100%股權。龍盛新能源擁有先進的新能源汽車生產廠房及設備，於收購前主要從事向本集團租賃該等設施。收購龍盛新能源旨在提高本集團的製造能力。本次收購已採用收購法入賬列作業務收購。

已轉讓對價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股份	8,518,384
總計	<u>8,518,384</u>

並無重大收購相關成本已從轉讓對價中剔除及確認為費用。

41. 收購一家子公司 (續)

於收購日期收購的資產及確認的負債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5,628,740
使用權資產	1,159,86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548,062
應收本集團款項	282,879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03,548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659,138)
遞延稅項負債	(142,960)
	<hr/>
總計	<u>8,020,992</u>

於收購日期所獲得的應收款項公允價值與其合約總額相若。

收購產生的商譽：

	人民幣千元
已轉讓對價	8,518,384
減：所收購資產淨額的確認金額	<u>8,020,992</u>
收購產生的商譽	<u>497,392</u>

收購龍盛新能源時產生商譽，原因為收購包括龍盛新能源的先進生產設施及設備，可以提高本集團的製造能力。由於該等利益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之確認標準，故未與商譽分開確認。

預計該等收購產生的商譽均不可扣稅。

收購龍盛新能源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人民幣千元
已付現金對價	-
減：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	<u>1,203,548</u>
	<u>1,203,548</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1. 收購一家子公司 (續)

於收購日期收購的資產及確認的負債 (續)

收購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龍盛新能源產生的新增業務並無對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集團業績產生重大影響。

倘於2025年1月1日完成收購龍盛新能源，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將不會發生變動，而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將為人民幣6,140,334,000元。備考資料僅供說明之用，並不一定表示倘收購於2025年1月1日完成後本集團實際應取得的收入及經營業績，亦不擬作為未來業績預測。

在釐定本集團假設期初收購龍盛新能源的「備考」收入及利潤時，本公司董事根據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收購日期的已確認金額計算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2. 出售子公司

出售Chongqing Yu'an Damper Co., Ltd.

於2025年7月31日，本公司向獨立第三方出售其子公司Chongqing Yu'an Damper Co., Ltd.的全部權益。有關出售的對價、出售的資產及負債的進一步詳情如下：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出售一家子公司產生的收益	
已收對價	21,687
減：已出售資產淨額	22,130
於處置Chongqing Yu'an Damper Co., Ltd.時，將累計其他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	2,371
	<hr/>
總計	1,928
	<hr/> <hr/>
出售產生的淨現金流入	
已收現金對價	21,687
減：已出售銀行結餘及現金	1,782
	<hr/>
出售產生的淨現金流入	19,905
	<hr/> <hr/>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3.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持有之所有物業及機器均已出租予承諾承租人，租期分別為1個月至24.35年及0.75年至6.67年（2024年：1個月至25.35年及0.92年至7.67年）。承租人於租期屆滿時並無購買物業或機器的選擇權。

應收租賃款的未貼現租賃付款額如下：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78,331	47,956
第二年	22,102	24,729
第三年	19,465	19,584
第四年	19,135	19,161
第五年	16,335	18,897
五年以上	49,937	16,097
	205,305	146,424

44. 資本承擔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就收購以下項目已訂約但未於合併財務報表撥備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77,251	447,080
— 無形資產	277,736	225,001
	1,854,987	672,08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其將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股本結餘使股權持有人回報最大化。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較去年保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借款及租賃負債，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股本及儲備）。

本集團管理層持續審閱資本架構，當中計及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相關的風險。

46.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分類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攤銷成本	93,762,465	56,941,169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260,888	214,159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155,597	78,26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58,040	4,048,748
	<u>94,377,000</u>	<u>62,282,336</u>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85,407,048	70,180,839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票據、已抵押及受限制銀行存款、定期存款、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應付關連公司款項、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應收關連公司款項及借款。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披露於相關附註。

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及如何減輕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本集團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及有效地實施適當措施。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46.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貨幣風險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主要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港元	11,461,573	1
美元	2,111,934	1,382,134
印度尼西亞盧比 (「印度尼西亞盧比」)	16,182	22,586
歐元	46,779	9,367
負債		
美元	12,434	5,687
印度尼西亞盧比	3,699	3,845
歐元	13,613	2,288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會監控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6.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續)

貨幣風險 (續)

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列本集團對人民幣兌相關外幣升值及貶值5% (2024年：5%) 之敏感度。5% (2024年：5%) 為向內部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外匯風險時採用之敏感度比率，乃管理層對外匯匯率可能出現合理變動進行的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計值之未償還貨幣項目及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匯率5%之變動進行換算調整。以下負數表示人民幣兌相關貨幣升值5%時除稅前利潤減少額。人民幣兌相關貨幣貶值5%時，則會對除稅前利潤產生相等且相反影響及以下數額將為正數。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	(573,079)	-
美元	(104,975)	(68,822)
印度尼西亞盧比	(624)	(937)
歐元	<u>(1,658)</u>	<u>(354)</u>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與浮息銀行結餘 (附註29) 及浮息借款 (附註31) 有關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亦承受與已抵押銀行存款 (附註29)、受限制銀行結餘 (附註29)、融資租賃應收款、租賃負債 (附註33) 及定息借款 (附註31) 有關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目前並無就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訂立任何對沖工具。然而，本集團監控利率風險敞口，並將在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46.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續)

利率風險 (續)

敏感度分析

由於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銀行結餘及浮息借款的利率波動並不重大，故並無呈列本集團銀行結餘及浮息借款的敏感度分析。

信用風險及減值評估

倘對手方未能履行其義務，本集團面臨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來自合併財務狀況表中所述的相關已確認金融資產、融資租賃應收款及合同資產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級，以涵蓋與其金融資產、融資租賃應收款及合同資產相關的信用風險。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評估金融資產、融資租賃應收款及合同資產的減值。有關本集團信用風險管理、最大信用風險敞口及相關減值評估(如適用)的資料概述如下：

應收賬款、合同資產及與關聯方的貿易相關結餘

為將應收賬款、合同資產及關聯方貿易相關結餘的信用風險減至最低，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團隊負責根據過往結算記錄、延長還款期的原因、過往經驗及支持性前瞻性資料，定期對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進行集體評估及個別評估。此外，本集團根據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對重大或信用減值應收賬款進行個別減值評估。對於剩餘應收賬款、合同資產及與關聯方的貿易相關結餘(個別並不重大且並無信用減值)，則會進行集體評估。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因分別有21%及13%的應收賬款為應收本集團最大債務人的款項而面臨信貸集中風險。此外，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亦因分別有45%及47%的應收賬款為應收本集團五大債務人的款項而面臨信貸集中風險。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6.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用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其他應收款

就其他應收款而言，管理層根據歷史結算記錄、過往經驗以及屬合理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及支持性前瞻性資料，定期對其他應收款的可收回性進行個別評估。除發生信用減值的其他應收款外，餘下其他應收款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本集團已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計提減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撥回減值撥備總額人民幣33,339,000元(2024年：確認減值撥備總額人民幣27,066,000元)。

除於2025年12月31日的其他應收款的信貸集中風險外，分別有0.10%(2024年：0.08%)的其他應收款為應收本集團的最大供應商款項，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信貸集中風險。

定期存款、應收票據、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由於對手方為獲信用評級機構授予高信用評級的信譽良好的銀行，故定期存款、應收票據、銀行結餘、受限制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的信用風險有限。本集團參考外部信用評級機構發佈的相應信用評級的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相關資料，評估定期存款、應收票據、銀行結餘、受限制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的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評估定期存款、應收票據、銀行結餘、受限制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的預期信用損失並不重大，故並無確認損失撥備。

46.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用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本集團的內部信用風險等級評估包括以下類別：

內部 信用評級	描述	融資租賃應收款／應收賬 款／合同資產／與關聯方的 貿易相關結餘	其他金融資產
低風險	對手方違約風險低及無重大逾期款項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未發生 信用減值	12個月預期信用損 失
觀察名單	債務人經常於到期日後償還但通常悉 數結清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未發生 信用減值	12個月預期信用損 失
可疑	款項逾期30天以上或信用風險自初始 確認以來顯著增加(透過內部或外 部資源獲得之資料)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未發生 信用減值	全期預期信用損 失－未發生信用 減值
損失	款項逾期90天以上或有證據表明資產 發生信用減值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發生信 用減	全期預期信用損 失－發生信用減
撤銷	有證據表明債務人處於嚴重財務困 境，而本集團收回款項的機會渺茫	金額已撤銷	金額已撤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6.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用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下表詳述本集團須進行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的金融資產、融資租賃應收款及合同資產的信用風險敞口：

	附註	外部 信用評級	內部 信用評級	12個月或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賬面總值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債務工具						
應收票據	28	AA+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260,888	214,159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應收賬款	27	不適用	(附註1)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整體評估)	1,885,462	2,474,681
			損失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9,866	10,409
其他應收款	27	不適用	低風險 損失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值	584,713 29,012	838,571 29,012
定期存款	29	AA+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4,260,255	7,903,854
銀行結餘	29	AA+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48,363,265	6,333,622
已抵押及受限制銀行存款	29	AA+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38,923,447	39,621,756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貿易相關	34	不適用	(附註1)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整體評估)	18,494	43,169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貿易相關	34	不適用	(附註1)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整體評估)	-	1,060
					94,074,514	57,256,134
其他項目						
合同資產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1)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整體評估)	-	66,198
融資租賃應收款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1)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34,466	35,249
					34,466	101,447

附註：

- (1) 對於應收賬款、融資租賃應收款、與關聯方的貿易相關結餘及合同資產，本集團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按全期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撥備。本集團對具有共同風險特徵且個別金額不重大及未發生信用減值的有關應收款項使用撥備矩陣進行分組，共同釐定預期信用損失。此外，金額重大或發生信用減值的應收賬款 (如有) 個別進行預期信用損失評估。

46.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用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在本集團管理信用風險的過程中，由於不同客戶類別面臨的虧損模式不同，故本集團根據客戶類別對其應收賬款進行分類。

下表載列有關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全期預期信用損失內使用撥備矩陣按整體基準評估的應收賬款、合同資產及與關聯方的貿易相關結餘的信用風險敞口及預期信用損失的資料。

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應收賬款及與關聯方的貿易相關結餘：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平均損失率	總額	預期信用 損失金額	平均損失率	總額	預期信用 損失金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0至90天	1%	1,158,424	16,288	3%	1,513,277	52,059
91至180天	1%	60,417	871	3%	164,236	5,639
181至365天	2%	260,356	6,039	3%	249,186	8,516
365天以上	44%	329,539	145,022	17%	516,328	86,164
		<u>1,808,736</u>	<u>168,220</u>		<u>2,443,027</u>	<u>152,378</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6.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用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來自政府補助的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平均損失率	總額	預期信用 損失金額	平均損失率	總額	預期信用 損失金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0至90天	-	781	-	-	111,132	-
91至180天	-	3,039	-	-	-	-
181至365天	-	29,756	-	-	-	-
365天以上	-	96,110	-	21%	66,198	13,722
		<u>129,686</u>	<u>-</u>		<u>177,330</u>	<u>13,722</u>

估計損失率是根據應收賬款預期年期內的預期違約率並參考信用機構公佈的資料估計，並就無需過度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進行調整。管理層會定期審查該分組，以確保更新有關特定應收賬款的相關資料。

就個別評估信用減值結餘的應收賬款而言，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提的減值撥備為人民幣9,866,000元(2024年：零元)。

使用撥備矩陣及應用簡化方法計量的應收賬款、合同資產及與關聯方的貿易相關結餘的全期預期信用損失的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166,100	74,642
已確認損失撥備淨額	22,434	104,138
撤銷	(20,314)	(12,680)
年末結餘	<u>168,220</u>	<u>166,100</u>

46.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資金風險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方面，本集團監控並維持管理層認為足以為本集團的運營提供資金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影響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本集團利用內部產生的資金作為流動資金的重要來源。

下表詳列本集團基於協定還款期計算的其金融負債的剩餘合約期限。該表格乃根據本集團可能須付款的最早日期基於金融負債的未折現現金流量擬備，且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加權 平均利率	按要求 或1年內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未折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2月31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	73,708,621	-	-	-	73,708,621	73,708,621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	7,326,310	-	-	-	7,326,310	7,326,310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	250	-	-	-	250	250
借款	2.66%	621,920	774,795	2,059,319	1,359,259	4,815,293	4,371,867
租賃負債	4.38%	301,006	208,627	305,757	416,032	1,231,422	1,033,488
		<u>81,958,107</u>	<u>983,422</u>	<u>2,365,076</u>	<u>1,775,291</u>	<u>87,081,896</u>	<u>86,440,536</u>
於2024年12月31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	69,436,308	-	-	-	69,436,308	69,436,308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	47,343	-	-	-	47,343	47,343
借款	3.15%	32,089	649,607	39,139	11,171	732,006	697,187
租賃負債	4.87%	515,406	474,373	1,056,343	1,354,236	3,400,358	2,727,866
		<u>70,031,146</u>	<u>1,123,980</u>	<u>1,095,482</u>	<u>1,365,407</u>	<u>73,616,015</u>	<u>72,908,704</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6. 金融工具 (續)

(c)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12月31日		公允價 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 關鍵輸入值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已上市股本證券	258,040	239,046	第1級	於活躍市場的報價。
結構性存款	-	3,809,702	第2級	銀行及金融機構參考相關投資根據預期回報得出的報價。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	260,888	214,159	第2級	現金流量折現法。主要輸入值為市場利率。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109,391	不適用	第1級	於活躍市場的報價。
	46,206	78,260	第3級	私營實體的淨資產價值。(附註)

附註：不可觀察輸入值可能發生的合理變動不會導致相關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發生重大變動，因此，並無披露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並非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於報告期末，合併財務報表中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47. 轉讓金融資產

全部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中國多家銀行進行銀行承兌匯票貼現（「終止確認票據」），向若干供應商背書以結算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53,101,481,000元及人民幣33,521,612,000元的應付賬款。董事認為，本集團於貼現或背書時已將與終止確認票據相關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滿足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的條件，因此於貼現或背書日期按其賬面值全額終止確認該等終止確認票據。然而，由於銀行有權在票據到期遭承兌人拒付的情況下，向本集團行使追索權（「繼續涉入」），故本集團繼續面臨按其賬面值回購該等票據的風險。董事認為，繼續涉入的風險極低。

48. 籌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的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籌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情況，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籌資活動產生的負債是指現金流量已經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會於本集團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的負債。

	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應付股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4,203,392	2,033,538	-	6,236,930
籌資現金流量	(3,597,415)	(406,343)	(499,738)	(4,503,496)
利息開支	91,210	149,172	-	240,382
使用權資產變動	-	951,499	-	951,499
已宣派股息	-	-	499,738	499,738
於2024年12月31日	697,187	2,727,866	-	3,425,053
籌資現金流量	3,542,465	(281,637)	(2,090,709)	1,170,119
利息開支	132,215	66,441	-	198,656
使用權資產變動	-	(1,479,182)	-	(1,479,182)
已宣派股息	-	-	2,090,709	2,090,709
於2025年12月31日	<u>4,371,867</u>	<u>1,033,488</u>	-	<u>5,405,355</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9. 關聯方交易

於該兩年，本集團與關聯方進行了以下交易：

	關係	交易性質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東誠惠眾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由東風汽車控制的實體	運輸及倉儲費 其他收入	42 -	164 16
東風柳州汽車有限公司	由東風汽車控制的實體	其他收入	4,998	5,316
東風啟辰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由東風汽車控制的實體	採購	24	141
東風汽車財務有限公司	由東風汽車控制的實體	利息收入	-	604
東風汽車車輪隨州有限公司	由東風汽車控制的實體	採購	2,210	2,993
				-
東風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由東風汽車控制的實體	銷售	1,986	-
東風汽車金融有限公司	由東風汽車控制的實體	金融服務收入 其他費用	5,050 6	822 -
東風物流(武漢)有限公司	由東風汽車控制的實體	運輸費 其他收入 租金收入	109,357 749 99	152,832 688 -
東風悅享科技有限公司	由東風汽車控制的實體	銷售	-	923
東風物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由東風汽車控制的實體	運輸費 其他收入	27,217 109	-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9. 關聯方交易 (續)

	關係	交易性質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廣州飛梭雲供應鏈有限公司	由東風汽車控制的實體	其他費用	438	787
嵐圖汽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由東風汽車控制的實體	其他費用 銷售	14,826 1,218	5,709 46,102
嵐圖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由東風汽車控制的實體	銷售 其他收入	13,261 838	18,752 1,064
潛金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由小康控股控制的實體	其他收入 租金收入	25 71	4 -
上海東風汽車進出口有限公司	由東風汽車控制的實體	銷售	244	268
深圳聯友科技有限公司	由東風汽車控制的實體	其他費用 採購 其他收入	133 10 -	113 6,802 9
武漢達安科技有限公司	由東風汽車控制的實體	其他費用	-	72
武漢東風汽車進出口有限公司	由東風汽車控制的實體	採購 銷售 其他收入	- - -	210 1,448 853
襄陽達安汽車檢測中心有限公司	由東風汽車控制的實體	其他費用	65,138	15,44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9. 關聯方交易 (續)

	關係	交易性質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鄭州日產汽車有限公司	由東風汽車控制的實體	採購	129,010	101,769
中國東風汽車工業進出口有限公司	由東風汽車控制的實體	銷售	31,323	10,218
廣州市錦上技研汽車用品有限公司	由東風汽車控制的實體	採購	9,888	-
重慶馳瑞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由小康控股控制的實體	其他收入	2	2
		租金收入	7	19
		其他費用	16,256	34
		銷售	109	-
重慶瑞馳汽車實業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其他收入	21,881	850
		銷售	1,099,344	398,396
		採購	42,861	44,167
		其他費用	1,097	2,231
		租金收入	1,716	616
		其他採購	-	1,494
重慶瑞馳新能源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其他收入	19	77
		銷售	10,222	18,611
		採購	1,058	1,005
重慶康菲動力科技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租金付款	12,428	12,159
		其他收入	618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9. 關聯方交易 (續)

	關係	交易性質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重慶賽航智行技術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租金收入	3	-
重慶創惠智聯科技有限公司	由小康控股控制的實體	其他費用	-	1,992
重慶騰康生態農業發展有限公司	由小康控股控制的實體	採購	127	70
東風汽車集團有限公司融媒體新聞中心	由東風汽車控制的實體	其他費用	-	19
重慶小康控股有限公司 (「小康控股」)	直接控股公司	其他費用	25	-
		其他收入	647	27
		租金收入	754	375
重慶新感覺摩托車有限公司	由小康控股控制的實體	其他費用	-	55
		銷售	104	7,222
		其他收入	19	294
		租金收入	1,117	3,502
重慶渝安創新科技有限公司	由小康控股控制的實體	銷售	-	54
		其他收入	12	8
		採購	-	1
重慶渝安機械製造有限公司	由小康控股控制的實體	採購	3,523	4,090
		其他收入	91	20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9. 關聯方交易 (續)

	關係	交易性質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重慶渝安智能懸架有限公司	由小康控股控制的實體	其他收入	913	977
		銷售	817	2,834
		租金收入	9,099	10,859
		採購	40	26,592
		設備採購	-	2,886
重慶元圖機車工業有限公司	由小康控股控制的實體	其他收入	1	7
		租金收入	17	127
重慶雲灣科技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合營企業	採購	29,308	17,169
		其他費用	7,782	6,597
重慶意來智能懸架有限公司	由小康控股控制的實體	其他收入	85	-
		採購	38,219	-
		銷售	1,863	-
		租金收入	1,027	-
深圳引望智能技術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採購	22,335,055	不適用
		其他收入	749	不適用
東風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由東風汽車控制的實體	其他費用	218	-

49. 關聯方交易 (續)

金融服務安排

本集團與東風汽車控制的實體東風汽車財務有限公司訂立銀行服務框架協議。根據該協議，東風汽車財務有限公司向本集團提供銀行融資服務及銀行存款服務。

本集團與東風汽車財務有限公司訂立的銀行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應付票據及銀行結餘的詳情載列如下：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結餘	不適用	9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於該兩年，本集團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津貼	19,580	21,007
酌情花紅	10,211	6,39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95	179
	29,986	27,581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經考慮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授予本集團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上述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為人民幣11,521,000元（2024年：人民幣11,414,000元），該等開支並不包括在上述薪酬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0. 資產抵押或限制

資產抵押

以下資產已就授予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的若干銀行及其他借款、發行票據、短期信用證作抵押：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3,543,658	—
已抵押銀行結餘	38,907,916	39,598,698
定期存款	—	1,612,207
租賃土地	10,998	—
	<u>42,462,572</u>	<u>41,210,905</u>
資產限制		
受限制銀行存款	<u>15,531</u>	<u>23,058</u>

51. 子公司詳細資料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的主要子公司詳情如下：

子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主要營業地點 及日期	註冊資本	本公司所持所有權權益比例		
			於12月31日		主要業務
			2025年	2024年	
直接持有：					
賽力斯汽車(湖北)有限公司	中國2003年5月26日	人民幣800,000,000元	100.00%	100.00%	汽車生產及銷售
賽力斯汽車有限公司	中國2012年9月4日	人民幣10,637,280,000元	93.63%	98.77%	汽車研發、生產及銷售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1. 子公司詳細資料 (續)

子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主要營業地點 及日期	註冊資本	本公司所持所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直接持有：(續)					
重慶小康動力有限公司	中國2009年4月7日	人民幣350,000,000元	100.00%	100.00%	汽車生產
重慶兩江新區龍盛新能源科技有限責任公司(附註i)	中國2022年9月21日	人民幣12,000,000元	100.00%	不適用	提供新能源汽車生產廠房的租賃服務
間接持有：					
重慶小康進出口有限公司	中國2004年2月23日	人民幣300,000,000元	100.00%	100.00%	進出口業務
重慶問界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2019年3月7日	人民幣50,000,000元	93.63%	50.83%	汽車銷售
十堰東風風光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2019年12月23日	人民幣5,000,000元	100.00%	100.00%	汽車銷售
重慶賽力斯新電動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2018年3月19日	人民幣100,000,000元	93.63%	98.77%	汽車銷售
重慶金康動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國2018年1月5日	人民幣1,030,000,000元	93.63%	50.83%	汽車零部件研發、生產及銷售
重慶問界智選精品汽車備件有限公司	中國2003年4月8日	人民幣30,000,000元	100.00%	100.00%	汽車零部件生產及銷售
重慶渝安淮海動力有限公司	中國2004年5月28日	人民幣8,000,000元	100.00%	100.00%	汽車材料及零部件生產及銷售
重慶小康機械配件有限公司	中國2006年6月15日	人民幣5,000,000元	100.00%	100.00%	汽車材料及零部件生產及銷售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1. 子公司詳細資料 (續)

子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主要營業地點 及日期	註冊資本	本公司所持所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間接持有：(續)					
重慶小康汽車部品有限公司	中國2011年2月18日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00%	100.00%	汽車材料及零部件研發、 生產及銷售
瀘州容大智能變速器有限公司	中國2016年12月18日	人民幣547,485,000元	88.71%	88.71%	汽車材料及零部件生產及 銷售
重慶賽力斯電動汽車有限公司	中國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2,000,000,000元	93.63%	98.77%	提供軟件及信息技術服務
成都賽力斯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2021年12月20日	人民幣5,000,000元	93.63%	98.77%	提供銷售服務
重慶賽力斯鳳凰智創有限公司	中國2023年12月29日	人民幣1,222,250,000元	93.63%	59.66%	提供軟件及信息技術服務
重慶東風小康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2011年12月8日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00%	100.00%	汽車銷售
小康印尼汽車有限公司	印度尼西亞2018年8 月31日	人民幣499,399,200元	99.00%	99.00%	汽車生產及銷售

上表載列的本公司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均為有限責任公司。

本公司持有的子公司投票權與其持有的擁有權權益相同。

上表載列本公司董事認為對本集團業績或資產構成主要影響的本公司子公司。本公司董事認為，詳列其他子公司將導致篇幅過於冗長。

於報告期末概無子公司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附註：

(i) 該實體於2025年3月25日被本集團收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2.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03,279	312,389
使用權資產	52,511	101,267
無形資產	7,927	-
於子公司的投資	24,197,848	15,143,44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	38,095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40,103	62,057
遞延稅項資產	9,219	20,552
應收子公司款項	76,491	104,757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10,370	1,606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2,044	1,060
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按金	8,394	4,899
	24,808,186	15,790,123
流動資產		
存貨	224	-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67,919	33,92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55,105	1,043,835
應收子公司款項	5,318,724	3,653,459
已抵押銀行存款	37,000	37,000
定期存款	-	441,94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622,246	2,258,739
	21,301,218	7,468,89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2.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續)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35,107	96,293
借款	293,183	4,932
合同負債	2,408	-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1,950	-
應付子公司款項	340,402	304,872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366	-
租賃負債	85,552	75,732
	<u>958,968</u>	<u>481,829</u>
流動資產淨額	<u>20,342,250</u>	<u>6,987,06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5,150,436</u>	<u>22,777,189</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4,001	15,923
借款	1,389,214	13,300
租賃負債	38,333	111,193
遞延收入	576	438
	<u>1,432,124</u>	<u>140,854</u>
資產淨額	<u>43,718,312</u>	<u>22,636,335</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741,985	1,509,782
儲備	41,976,327	21,126,553
權益總額	<u>43,718,312</u>	<u>22,636,335</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2.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續)

本公司儲備的變動情況如下：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 儲備基金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留存收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5,571,223	(205,236)	374,805	3,008,896	2,162,271	20,911,959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476,572	476,572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	-	-	67,419	-	67,419
授予僱員的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及購回股份	-	205,236	-	(34,895)	-	170,341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	-	-	-	(499,738)	(499,738)
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	-	-	47,657	-	(47,657)	-
於2024年12月31日	15,571,223	-	422,462	3,041,420	2,091,448	21,126,553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1,734,855	1,734,855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	-	-	-	(2,090,709)	(2,090,709)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	-	-	76,434	-	76,434
歸屬受限制股份 為收購一家子公司而 發行A股	82,087	-	-	(82,087)	-	-
發行H股	8,380,806	-	-	-	-	8,380,806
發行H股	12,748,388	-	-	-	-	12,748,388
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	-	-	173,487	-	(173,487)	-
於2025年12月31日	36,782,504	-	595,949	3,035,767	1,562,107	41,976,327

53. 報告期後事項

2025年12月31日之後，未發現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第十一節 歷年業績摘要

合併利潤表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收入	34,056,074	35,788,885	145,113,623	164,888,013
銷售成本	(31,328,448)	(33,217,792)	(110,563,078)	(120,564,037)
銷售及經銷費用	(4,656,748)	(5,276,145)	(19,184,251)	(24,194,263)
管理費用	(2,081,359)	(1,969,389)	(4,509,309)	(6,216,227)
研發費用	(1,313,661)	(1,696,476)	(5,585,504)	(7,954,320)
除稅前(虧損)利潤	(4,930,410)	(4,080,859)	4,951,347	7,469,529
所得稅費用	(290,147)	(75,857)	(211,231)	(1,322,789)
年內(虧損)利潤	(5,220,557)	(4,156,716)	4,740,116	6,146,740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虧損)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3,831,866)	(2,449,687)	5,945,945	5,956,787
非控股權益	(1,388,691)	(1,707,029)	(1,205,829)	189,953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人民幣元)	(2.68)	(1.63)	3.94	3.68
攤薄(人民幣元)	(2.68)	(1.63)	3.94	3.67

資產與負債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總資產	47,160,127	51,244,671	94,363,958	143,905,863
總負債	37,357,694	44,044,724	82,458,401	102,047,535
權益總額	9,802,433	7,199,947	11,905,557	41,858,328
歸屬於：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權益	11,419,629	11,405,827	12,264,245	40,918,133
非控股股東權益	(1,617,196)	(4,205,880)	(358,688)	940,195

董事長：張正萍
董事會批准報送日期：2026年3月30日